

股票代號：110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chcgroup.com.tw

壹、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王立心 女士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2551-5211

電子信箱：elwang@chcgroup.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余曉芸 女士

職稱：董事會秘書室副理

電話：(02)2551-5211

電子信箱：sharingyu@chcgroup.com.tw

貳、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嘉新大樓

電話：(02)2551-5211

岡山廠：高雄市岡山區嘉新東路一號

電話：(07)6212181

營業所：臺中區營業所：臺中市臺灣大道二段 689 號 8 樓

電話：(04)2329-6250

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肆、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虞成全會計師、張耿禧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伍、公司網址：www.chcgrou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 — —	4
貳、公司簡介	— — — —	8
一、設立日期	— — — —	8
二、公司沿革	— — — —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 — — —	11
一、組織系統	— — — —	11
(一) 組織結構	— — — —	11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 — —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 —	13
(一) 董事資料	— — — —	13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 —	1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 — —	18
(一)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 — —	22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 — — —	2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 — —	24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26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 — —	31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 — — —	33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 — —	38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 — —	40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 — —	40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 — —	41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 — —	42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 — —	42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 — —	44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 — — —	4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 — —	4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 — —	46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 — —	46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 — —	47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 — —	48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 — —	49
肆、	募資情形	— — — —	50
一、	資本及股份	— — — —	50
	(一) 股本來源	— — — —	50
	(二) 股東結構	— — — —	5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 — —	51
	(四) 主要股東名單	— — — —	5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 — —	52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 — —	53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 — —	53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54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 — —	54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 — — —	54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 — — —	54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 — —	54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 — —	54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 — —	54
七、	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 — — —	54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 — —	54
伍、	營運概況	— — — —	55
一、	業務內容	— — — —	55
	(一) 業務範圍	— — — —	55
	(二) 產業概況	— — — —	55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 — —	58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 —	59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 — —	60
	(一) 市場分析	— — — —	60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 — —	62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 — —	64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銷貨客戶名單	— — — —	65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 — — —	6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 — — —	67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 — —	6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 — — —	69
五、	勞資關係	— — — —	70
六、	重要契約	— — — —	73

陸、財務概況	— — — —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 — —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 — —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 — —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 — —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 — —	19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 — —	28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 — —	281
一、財務狀況	— — — —	281
二、財務績效	— — — —	282
三、現金流量	— — — —	2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 — —	2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 — —	28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 — — —	285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 — —	285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 — —	285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 — —	285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 — —	285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 — —	285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 — —	285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6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6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6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6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6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 — — —	286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 — —	2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 — — —	2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 — — —	2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 — —	2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 — — —	30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 — —	30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 — —	30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 — —	30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6 年度隨著先進、新興與開發中經濟體普遍復甦，全球經濟成長動能明顯增強，因而國內景氣較預期加速好轉，加上政府積極推動前瞻計畫投資基礎建設，景氣展望趨於樂觀。然而美國已開始升息、主要國家貨幣亦將陸續收縮、而美國強調公平貿易的作為掀起全球貿易戰疑慮、國際匯率走勢波動、台灣更有兩岸對抗升溫及經濟結構調整問題，未來總體經濟情勢仍具有強烈的不確定性，仍應審慎以待。

在上述經濟環境影響下，本公司國內傳統業務中，水泥銷量衰退；租賃業務維持穩定；勞務收入則受到台電林口廠碼頭完工運轉，發電用煤不再經由台北港中轉，致第一散雜貨中心的卸煤業務量萎縮而減少。然而子公司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與專業護理團隊及醫療團隊策略合作，打造之人之初產後護理之家於 106 年初正式開幕營運，帶進了新的租賃和勞務收入，其成果將隨未來規模之擴大而逐步顯現。

至於海外投資，子公司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106 年度進入解散清算程序，使得合併銷貨收入相應大減，但營業毛利卻獲改善；日本沖繩那霸市國際通觀光酒店之建築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 1 日正式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可完工試營運。日本沖繩豐崎濱海土地之開發部分，仍繼續相關之規劃設計。

現將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合併的營業狀況做一報告：

一、去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各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為 2,095,607 仟元，較 105 年度之 3,140,190 仟元，減少 1,044,583 仟元，減少幅度為 33.26%。合併稅前淨利為 1,081,543 仟元，合併本期稅後淨利為 977,309 仟元，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稅後淨利為 895,198 仟元，屬於本公司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 1.39 元。

(一)主要產銷情形

1、水泥、熟料產銷：

因聯合水泥已辦理解散清算，本業務以台灣地區為主。去年度購入水泥 38.1 萬公噸，銷售水泥 39.5 萬公噸；

2、租賃收入：主要營收來自嘉新大樓、大直金融大樓及赫士盟大樓之出租，其綜合出租率達 92.1%。

3、勞務收入：台北港裝卸業務：共計卸煤 254.2 萬公噸、東砂 7.9 萬公噸、及其他散雜貨 259.1 萬公噸。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實際數	106 年預算(註)	達成率
營業收入	2,095,607	2,229,804	94%
營業成本	1,813,286	1,944,048	93%
營業毛利	282,321	285,756	99%
營業費用	511,805	476,795	107%
營業淨利(損)	(229,485)	(164,100)	140%
營業外收支	1,311,027	1,349,987	97%
稅後淨利	977,309	1,155,036	85%
淨利歸屬本公司業主	895,198	1,087,896	82%

註：係內部預算，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獲利能力分析(註)

項目	106 年	105 年
資產報酬率	3.90%	0.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57%	0.07%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率	13.96%	1.02%
純益率	46.64%	0.31%
每股盈餘(稅後)	1.39 元	0.04 元

註：以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

(四)、重大事項說明

- 1、由於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泥」)與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Scheme of Arrangement)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泥國際」)案獲「台泥國際」股東支持以及相關政府單位核准而得以完成。本公司暨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以下簡稱「CHPL」)持有之「台泥國際」股份已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轉換為「臺泥」新發行普通股(轉換比為 1:0.42)。「CHPL」因前述股份交換取得「臺泥」股份後，考量嘉新企業團維持對水泥產業投資之營運策略、簡化投資架構及提升轉投資管理績效，將所持「臺泥」全部股份約 2.01 億股按其五位國內股東之持股比例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分配予各股東。本公司暨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經以上換股、分配後增持「臺泥」股份約 2.02 億股，併同原有「臺泥」持股，106 年底共計持有「臺泥」股份約 2.58 億股，約佔「臺泥」發行股份總數之 6.08%。

2、大陸子公司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106 年度進入解散清算程序，已於同年 7 月底順利完成職工資遣；土地使用權在極力爭取下，得以由鎮江市政府在 107 年 5 月以「收回」並給付補償費之方式處理；機器設備與備品備件則經比議價後發包拆除及搬移，預計今年底前即可完成各項資產處分變現，隨後進入清算稅務申報程序。由於清算組努力處分資產，尤其是獲得鎮江市府同意「收回」土地使用權，使得資產變現效益遠高於預估，相當難得。

二、外部環境變動影響與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未來發展上，本公司繼續朝向轉型邁進，但由於升息循環即將展開，國內、外情勢又充斥著不安定的隱憂，預期房地產市場仍存濃厚觀望氣氛，而都更相關法規尚未完善，故資產開發及都更方面仍待適當時機再予推動，現階段則持續重點發展旅宿相關新事業。

三、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本公司 107 年度預計水泥銷量、房產租賃等營運目標基本與 106 年度相當，然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燃煤裝卸量將呈衰退，惟當盡力增加其他散雜貨裝卸量彌補。

日本沖繩那霸市國際通觀光酒店之建築工程依進度繼續施作，子公司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團隊與人之初產後護理之家合作拓點，在國內已覓得適當地點設立二館，可望在 108 年度推出營運。另外，為配合產後護理之家月子餐等餐飲需求，嘉和公司本年度還將投入中央廚房的建置，除可供應自家需求外，亦對外銷售。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本公司 106 年度經營情況與未來各事業計畫謹報告如上，面對不確定性高的大環境所帶來的種種挑戰，經營團隊及同仁將繼續努力實現轉型，完成長期佈局。祈請各位股東給予支持與指教，謝謝各位！

董事長

張 剛 綸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43 年 12 月奉准設立，資本總額新台幣 2,400 萬元。截至民國 107 年第 1 季底，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747,805,480 元。

二、公司沿革

- (一) 本公司岡山廠第一套生產設備於民國 43 年開始進行，至民國 69 年共計完成四套生產設備，總產量 220 萬公噸。惟自民國 86 年底，政府停止西部礦源開採，致使本公司岡山廠生產成本大幅增加，乃於民國 90 年 5 月暫停熟料生產，水泥亦延至民國 91 年元月停止發貨，改以外購水泥因應，以確保本公司之營運穩定。
- (二) 本公司投資之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9 年於台中港興建儲量 4.5 萬噸儲槽，已於民國 81 年 10 月完工啟用，年運轉能力為 120 萬噸。
- (三) 本公司於民國 81 年赴東南亞及中國大陸考查，經審慎評估，為開拓海外潛力大的新興市場，乃決定中國大陸為未來投資重心，在政府核准後，自民國 82 年展開對大陸投資的行動，目前已完成水泥製造、倉儲、航運、混凝土、建材、貿易等投資事業。
- (四) 為配合台灣北部水泥市場之開拓，民國 87 年於基隆港興建儲量 3.8 萬噸儲槽，民國 88 年 8 月完工啟用，年運轉能力為 90 萬噸。
- (五) 本公司與同業合資成立嘉環東泥公司，於民國 89 年底在高雄港興建儲量 3.3 萬噸儲槽，已於民國 90 年底完工。
- (六) 本公司為企業再造提高競爭力並積極落實專業分工，將可獨立營運之不動產開發管理等相關營業分割讓予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分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新資產公司」），並由其概括承受本公司前述不動產開發管理等相關營業之資產、負債之相關權利義務以及相關法律關係暨地位，並於民國 92 年 10

月 31 日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由「嘉新資產公司」發行新股與本公司以為對價交換，以受讓本公司不動產開發管理等相關業務，其分割基準日為民國 92 年 12 月 3 日。此分割案所分割讓予「嘉新資產公司」之淨資產帳面價值為 1,568,470 仟元。「嘉新資產公司」於民國 92 年 12 月 15 日准予設立登記。

(七) 本公司為發展物流事業，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9 日與基隆港務局簽定合約，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3.14.15 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 16 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以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民國 98 年 6 月底完工後 7 月試車，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經台北縣政府核發使用執照，並經基隆港務局核定自民國 98 年 12 月 11 日起正式營運。該中心之業務，本公司目前委由轉投資之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

(八) 本公司自民國 82 年赴大陸投資水泥生產及倉儲、運輸等事業，且為擴大市場範圍，提升競爭力，躍升大陸水泥市場最具發展潛力的大型水泥集團之列，率先開放兩岸三地策略聯盟的概念，於民國 96 年 6 月以本公司所轉投資之香港上市公司 Chia Hsin Cement Greater China Holding Corp.（以下簡稱「CHCGC」）與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泥」）之香港上市公司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泥國際」）以換股方式進行合作，藉由雙方的高效率生產能力，豐富資源相互利用，銷售網路的配合，爭取在大陸長三角、珠三角市場的領導地位。股權轉換完成後，「CHCGC」在香港下市，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以下簡稱「CHPL」）則持有「台泥國際」28.87%股權。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CHPL」持有「台泥國際」9.71%股權。

「台泥國際」透過自建及購併，持續擴充產能；業務範圍涵蓋大陸華南、華東、西南及東北地區，如廣東、廣西、江蘇、福建、貴州、四川、重慶、遼寧等省市，現為華南地區第一大水泥生產事業。

民國 106 年 4 月，「臺泥」及其子公司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TCCI」)共同提出以協議計畫 (Scheme of Arrangement) 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公開要約乙案，本公司及子公司「CHPL」依其私有化股東可選擇條件，選擇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股份交換「臺泥」新發行之普通股股份，於民國 106 年 11 月完成股份交換程序，本公司及「CHPL」分別取得「臺泥」新發行之普通股股份 3,708,290 股及 201,536,685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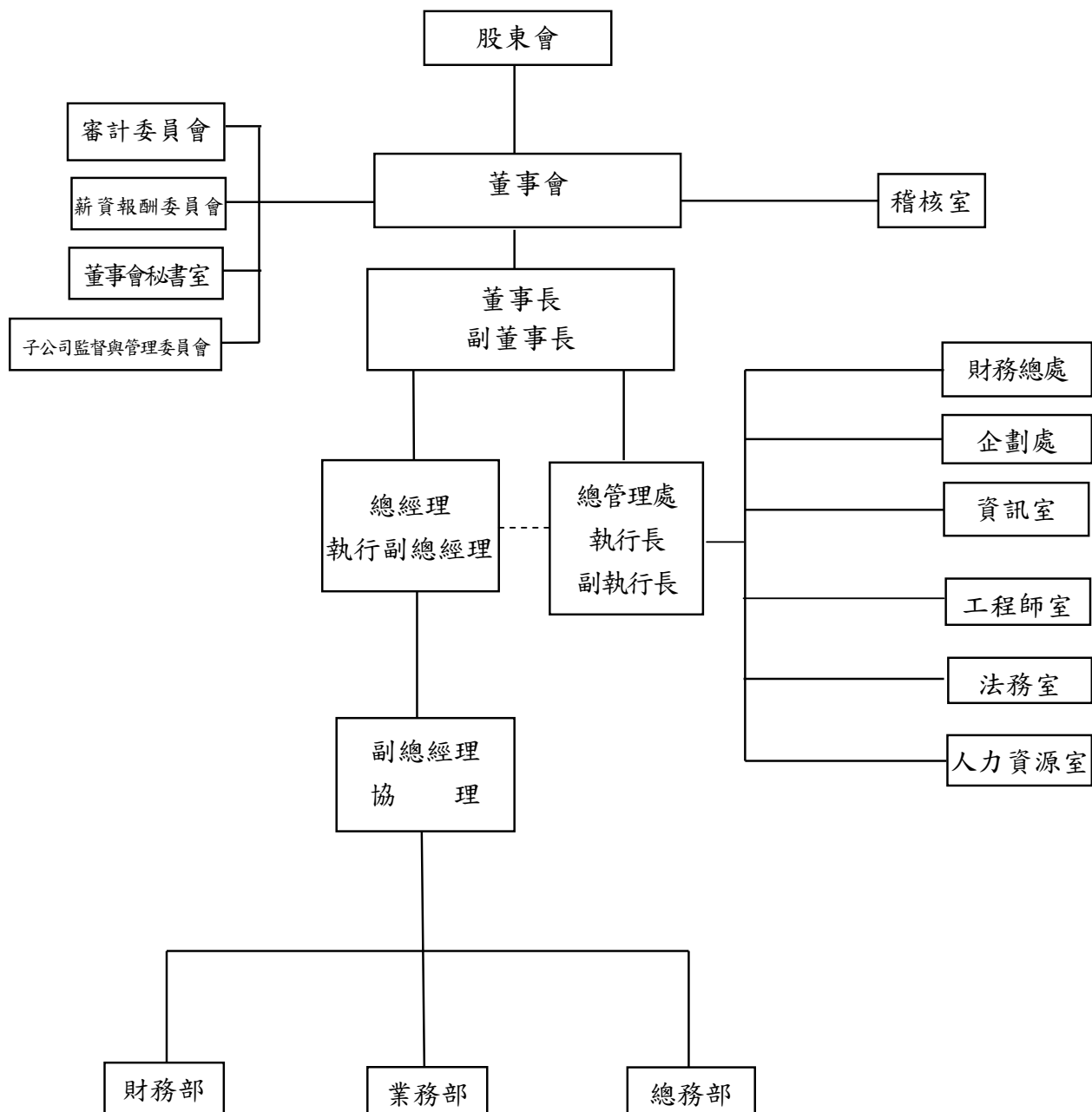
就「CHPL」因前述股份交換取得之「臺泥」股份，考量本企業團維持對水泥產業投資之營運策略、簡化投資架構及提升轉投資管理績效，「CHPL」以盈餘及股份溢價分配方式將其所持有之「臺泥」全部股份按其股東之持股比例配發轉讓予其股東，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後，併同原有持股，共計持有「臺泥」股份約 2.58 億股，且於民國 107 年 3 月已完成股份交割劃撥。

- (九) 資產活化及投資開發為目前轉型發展之主軸，目前已投入旅宿服務事業。其中投資在義大利羅馬的「A.Roma」旅館已於民國 104 年 10 月開幕營運；日本沖繩那霸市國際通觀光酒店之建築工程已於民國 106 年 11 月正式開工，預計民國 108 年 10 月可完工試營運；日本沖繩豐崎濱海土地之開發部分，仍繼續相關之規劃設計。另，子公司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與專業護理團隊及醫療團隊策略合作，打造「人之初」產後護理之家於民國 106 年初正式開幕營運，未來將隨規模之日漸擴大而逐步顯現成果。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業務
董事會秘書室	1. 股東會、董事會之召開及議事安排等相關事務。 2. 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等配合相關法令之修正。 3. 企業團股東會、董事會相關事務之監理、相關風險的注意及示警。
稽核室	1. 依據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辦理應行查核之一切事項並作成應製之查核記錄及報告呈核。 2. 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研擬、審計委員會之召開及議事安排等相關事務。 3. 子公司監督與管理委員會運作之相關事務、公司一切內部控制風險的注意及示警。
財務總處	1. 企業團資源之整合及規劃。 2. 長期財務之規劃、財務會計制度之擬訂及改進之研究。 3. 協助投資計劃之評估、規劃；相關財務、投資風險及管控機制之設立及擬訂。
企劃處	1. 經營績效之評估、整合規劃、督導各業務單位營運計畫之執行。 2. 督導業務推展流程改善、企業團經營方向、策略的研究和發展。 3. 投資計劃之評估、規劃、分析、設計及執行；重大專案之介面整合、督導或執行。
工程師室	1. 監督本公司所有工程及技術事項、品質管制、維修及生產管理技術監督及協助。 2. 專案工程與技術改進之推行、創新發展項目之研究與推動。企業團生產管理、研究發展、及新產品開發政策之擬訂、制度之建立及以上業務相關事宜之監理。
人力資源室	1. 人事規章擬訂及相關檔案整理、彙編與保管，秉承決策辦理人事有關事宜及資料之保管；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及議事安排等相關事務。 2. 規劃建立人力資源政策，訂定選、訓、用、留、員工關係之年度計畫及預算。 3. 勞健保、團保等員工福利之辦理、考勤管理、薪資核算及相關申報作業。
法務室	1. 對公司業務涉及法律之事項，提出法律意見、協助公司各部門處理法律事務。 2. 法律常識宣導及教育訓練、企業團法務相關業務之監理。 3. 其他交辦事項、相關風險的注意及示警。
資訊室	1. 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管理之需要，研擬短、中、長期資訊化之策略與規劃。 2. 負責本公司暨所屬機構電腦系統化之整體架構適時、適度性。 3. 經辦電腦檔案備份之管理分類、歸檔及安全等一切日常作業。公司資訊電腦化一切專業風險之注意及管理、企業團資訊系統作業連線之規劃、設計或更新之協助及支援。
業務部	1. 國內外市場研究調查，營銷策略之擬訂，及市場之開拓及掌握。 2. 辦理內、外銷之訂貨，銷貨變動，收款及應收帳款之催收，並負責提單之開立及控制保管、進銷貨之配合，發貨之核准及審核，並辦理完善之售後服務。 3. 其他交辦事項、本公司進銷貨等營運相關風險之注意及管理。
財務部	1. 確實執行財務會計制度、依據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編製財務報表及其分析報表。 2. 各類查帳、申報、稅務法令等處理事宜、固定資產保險作業。 3. 預算資料之審核與彙編，預算與實際之比較分析、稅務之研究、處理及建議。 4. 辦理公司證照及公司主管機關、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下屬機構規定之一切事務之擬定辦理計劃及追蹤辦理狀況。 5. 審核各部室請款、收款對公司規章制度之遵行。
總務部	1. 辦理本公司及企業團(視實際需要)之收發文書，往來公文彙編與保管、及歸檔、電子化等工作、負責企業團(大陸公司以外)辦公管理系統(OA)系統管理及電子公文窗口。 2. 企業團公佈欄維護及歸檔管理。相關規章之公布、彙編與保管，及出版物編印發行事宜。 3. 事務管理規章及經費預算之編擬與執行、零用金保管、收支管理事項。 4. 行政庶務及其他交辦事務之處理、其他有關財產管理及交辦事項。 5. 企業團總務相關業務之協助與支援。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一)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註 2)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07 年 4 月 23 日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長	中華民國	張明倫	男	105.06.27	3 年	90.05.31	8,955,396	1.16%	8,955,396	1.16%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科技管理碩士	嘉新水泥(股)公司總管理處執行長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雲嘉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昇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北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企管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Yonica Pte Ltd 董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Sparksvievw Ptd Ltd 董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董事(法人代表) 臺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680,813	0.09%	680,813	0.09%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聖塔克拉大學 企管碩士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臺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建國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瑞輝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安平置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石頭出版(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英屬維京群島商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分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輝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啟德	男	105.06.27	3 年	81.04.30	680,813	0.09%	680,813	0.09%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聖塔克拉大學 企管碩士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臺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建國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建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建輝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瑞輝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安平置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石頭出版(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英屬維京群島商銀影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分有限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建國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迅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建輝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06.27	3 年	90.05.31	127,370,320	16.44%	127,370,320	16.44%	0	0.00%	0	0.00%	無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嘉和健康生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昇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Yonica Pte Ltd 董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Sparksvievw Ptd Ltd 董事 振業化工廠(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嘉新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	美國	Pan Howard Wei-Hao	男	105.06.27	3 年	102.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碩士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嘉和健康生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昇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Yonica Pte Ltd 董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Sparksvievw Ptd Ltd 董事 振業化工廠(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2)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王勳輝	男	105.06.27	3 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 藝術學院	蘇州中化藥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蘇州中化裕民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康克鼎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榮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hunghwa Holding Co., Ltd. 董事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瓜藤	男	105.06.27	3 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根州州立大學 會計博士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國汽電共生(股)公司獨立董事 昇陽國際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兼任教授 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理事長 中華企業倫理教育協進會理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家聲	男	105.06.27	3 年	102.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心理學 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教授 台灣電力公司電力促進開發委員會委員 工業技術研究院兼任顧問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冠名	男	105.06.27	3 年	102.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Ladybe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等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無發行員工認股權。

【註2】現在持有股數為截至107年4月23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23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87.18%)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0.41%) 張剛綸(0.52%)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2%) 張如平(0.25%) 張永平(0.22%) 鍾仲廉(0.19%)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6%) 張安平(0.12%) 王建國(0.11%)

註：上述資料皆由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23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6.44%)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8%) 張永平(5.56%)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54%)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3.32%)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48%) 黃俊華(2.07%) 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1.92%)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 顧國輝(1.74%)

註：上述資料皆由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董事資料(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剛綸			✓						✓	✓	✓	✓	✓	0	
陳啟德			✓	✓		✓	✓		✓	✓	✓	✓	✓	0	
Pan Howard Wei-Hao			✓	✓		✓		✓	✓	✓	✓	✓		0	
王勳輝			✓	✓	✓	✓	✓	✓	✓	✓	✓	✓		0	
蘇瓜藤	✓			✓	✓	✓	✓	✓	✓	✓	✓	✓	✓	3	
陳家聲	✓			✓	✓	✓	✓	✓	✓	✓	✓	✓	✓	0	
陳冠名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 (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祁士鉅	男	105.07.11	9,415	0.00%	0	0.00%	0	0.00%	中國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嘉新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嘉北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I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董事(法人代表)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 執行長	中華民國	張剛倫	男	105.07.11	8,955,396	1.16%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科技管理碩士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雲嘉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昇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北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企管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 Yonica Pie Ltd 董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Sparksview Ptd Ltd 董事 I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董事(法人代表) 臺灣水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立心	女	105.07.11	43,613	0.01%	0	0.00%	0	0.00%	日本早稻田大學碩士	嘉和康生活(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藍鈞(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雲嘉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昇建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北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新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新企管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事長 Yonica Pie Ltd 董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d Ltd 董事 Sparksview Ptd Ltd 董事 I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董事(法人代表) LDC ROME HOTELS S.R.L. 董事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職務執行者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周月珍	女	105.07.11	34,325	0.0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雲嘉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北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新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理	中華民國	莊淑卿	女	105.07.11	2,185	0.00%	0	0.00%	0	0.00%	美國北德州大學 會計及財務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人員工認股權持有數：本公司並無執行員工認股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酬金揭露方式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			員工			領取			相關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張則綸																						
董事	陳啟德																						
董事	Pan Howard Wei-Hao(註1)	4,217	0	0	12,310	13,460	956	1,034	1.86 %	2.09 %	4,109	5,149	0	0	0	648	0	648	0	0	2.39 %	2.74 %	0
董事	王勳輝(註1)	3,368																					
獨立董事	蘇瓜藤																						
獨立董事	陳冠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家聲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1：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剛綸、陳啟德、PAN HOWARD WEI HAO、王勳輝、蘇瓜藤、陳冠名、陳家聲	張剛綸、陳啟德、PAN HOWARD WEI HAO、王勳輝、蘇瓜藤、陳冠名、陳家聲	陳啟德、PAN HOWARD WEI HAO、王勳輝、蘇瓜藤、陳冠名、陳家聲	陳啟德、PAN HOWARD WEI HAO、王勳輝、蘇瓜藤、陳冠名、陳家聲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張剛綸	張剛綸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張剛綸	8,824	8,824	0	0	2,230	2,599		2,315	0	2,653	0	1.49 %	0	0	0	0	無
總經理	祁士鉅																	
執行副總經理	王立心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剛綸、祁士鉅、王立心	張剛綸、祁士鉅、王立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5 月 9 日
單 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張剛綸	0	2,796	0	0.31%
	總經理	祁士鉅				
	執行副總經理	王立心				
	財務主管	周月珍				
	會計主管	莊淑卿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年度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5	19,149	22,433	76.94%	90.13%
106	30,003	34,691	3.35%	3.88%

註 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 1、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及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議定辦理之。
- 2、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行提撥前揭酬勞，於不逾百分之三範圍內作為董事酬勞金，並由董事會提案送股東會決議同意後，按本公司董監酬勞分配給付辦法核付各董事酬勞。
- 3、本公司董事酬勞之給付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當年獲利情形提列酬勞或不予提列，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核議通過後，提案送股東會決議，酬勞之發放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與獲利狀況，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在法令、公司章程規範基礎下，將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力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4、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悉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之規定辦理，給付報酬之標準，則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並參酌市場給付水準訂定之，並須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案經董事會核議通過。酬金政策是依據個人之能力，對公司業務之貢獻度，績效表現，其所任職務之市場價值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後所決定，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 (A) (註3)，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張剛綸	13	0	100%	
董事	陳啟德	11	2	85%	
董事	嘉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 Pan Howard Wei-Hao	10	2	77%	
董事	嘉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 王勳輝	9	4	69%	
獨立董事	蘇瓜藤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家聲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冠名	6	7	4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討論及表決情形
第 402 次 106/3/29	張剛綸 PanHoward Wei-Hao	捐贈「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新台幣 800 萬元案	張剛綸、Pan Howard Wei-Hao 擔任該基金會之董事	張剛綸、PanHoward Wei-Hao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 403 次 106/4/24	張剛綸 陳啟德	討論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與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 (Scheme of Arrangement) 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要約案	董事長張剛綸及董事陳啟德均同為臺泥之董事，且張剛綸配偶之公司持有台泥國際股份、陳啟德先生以信託方式持有台泥國際股份	張剛綸、陳啟德、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 406 次 106/8/9	張剛綸	修訂本公司「董事酬勞分配給付辦法」部分條文案	董事長張剛綸其分配比例有所調整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剛綸 陳啟德	105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數額案	董事張剛綸、陳啟德為發放對象	張剛綸、陳啟德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剛綸	105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數額案	張剛綸董事長擔任執行長為發放對象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 409 次 106/12/13	張剛綸	核定「106 年度經理人(含員工)年終獎金核算給付要點」案	張剛綸董事長擔任執行長職務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剛綸	106 年度經理人獎金數額案	張剛綸董事長擔任執行長之獎金數額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剛綸 陳啟德 PanHoward Wei-Hao	106 年度董事報酬加發案	核定 106 年度董事(不含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獨立董事)農曆春節加發報酬數額	張剛綸、陳啟德及 Pan Howard Wei-Hao 親自出席，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不代理其他董事

	蘇瓜藤 陳家聲	106 年度薪酬報酬委員會 委員報酬加發案	提報 106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含以獨立董事身分兼任 委員者)農曆春節加發報酬 數額	蘇瓜藤、陳家聲 親自出席， 但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 102 年度股東常會選出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進行公告，確實資訊透明。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本年度無此情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本年度無此情事)

註 3：次數包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當年度：106 年度 10 次，107 年度 3 次(截至 107 年 5 月 9 日止)。

2、董事、獨立董事訓練情形：

董事姓名	上課內容	主辦單位	受訓日期	時數
陳啟德	企業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探討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15	3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含判決分析與最佳實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12/15	3
王勳輝	全球 CSRS 稅務資訊交換及反避稅趨勢下，企業經營必備稅務管理實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11/13	3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12/26	3
蘇瓜藤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含判決分析與最佳實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06/23	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6/07/05	3
	公司治理與獨立董事運作實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09/05	3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06/09/11	3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10/25	6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28	3
陳家聲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06/08/25	3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6/10/25	6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A)(註 3)，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蘇瓜藤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家聲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冠名	6	7	4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此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定期與獨立董事就公司財務、業務、內部控制狀況進行溝通或提供相關書面報告。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至少每年 3 次會議，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二)稽核室每月編製稽核報告呈送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查閱稽核報告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來電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辦理，稽核主管與各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本年度無此情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本年度無此情事)

註 3：次數包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當年度：106 年度 10 次，107 年度 3 次(截至 107 年 5 月 9 日止)。

2、審計委員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A)(註 3)，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蘇瓜藤	13	100%	
獨立董事	陳家聲	13	100%	
獨立董事	陳冠名	6	4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審計委員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獨立董事除出席董事會監督運作外，並充分了解本公司營運情形，與公司之員工、股東之溝通管道並無問題。

(二)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定期與審計委員就公司財務、業務、內部控制狀況進行溝通或提供相關書面報告。

日期	溝通重點
106/3/22	1. 會計師向審計委員及管理階層溝通，經完成查核後擬於 105 年的年度財務報告中需揭露「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
106/3/29	1. 會計師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與出具之查核報告類型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與溝通。
106/8/9	1. 會計師就 106 年第二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內容進行說明。 2. 審計委員向會計師諮詢，針對 IFRS 9 公報明年起適用，會計師對於公司所持有的各項金融資產未來可能的評價方式進行意見交流。 3. 會後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針對稽核報告之內容進行討論與意見交流。
106/8/18	1. 審計委員與公司管理階層、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以及會計師與律師，對台北地方法院選派檢查人執行檢查作業等作業細節進行了解與溝通。 2. 審計委員會召開專案會議，邀集檢查人、本公司律師、會計師與公司高層及相關部門主管就本次檢查作業的法律意見、執行範圍、方式與酬金等進行專業會議，期望能在共識下順利推動本次檢查作業。
106/11/9	1. 董事會後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針對稽核報告之內容進行討論與意見交流。 2. 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檢查人執行檢查作業之進度與情形。
106/12/13	1. 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針對稽核報告之內容進行討論與意見交流。
106/12/25	1. 審計委員與公司管理階層、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以及會計師與律師針對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分配其所持有之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予本公司之相關作業進行交流討論。
107/2/07	1. 會計師向審計委員及管理階層報告，事務所針對 105 年首次各家公司關鍵查核事項揭露項目進行行業別分享。 2. 會計師對於 106 年的公司年度財務報告中可能的「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評估與說明。
107/3/28	1. 會計師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與出具之查核報告類型進行說明。 2. 會計師向審計委員說明 IFRS 9、IFRS 16 等相關國際財務準則對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3.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與溝通。
107/4/3	1. 台北地方法院選派檢查人執行檢查作業，公司收到法院來函(隨附檢查人之專案檢查報告 1 冊)，要求公司針對檢查人所提之酬金費用表示意見，審計委員與公司管理階層、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以及律師召開內部會議，對此案進行了解與溝通並確認公司回函之意見。

二、獨立董事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次數包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當年度：106 年度 10 次，107 年 3 次(截至 107 年 5 月 9 日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104年3月召開之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與守則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專條，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董事會秘書室全力支援，及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股東會議案，與會股東均有適當的發言時間並進行討論，對於無爭議亦可行之建議，公司均予接受與改善，但具爭議之建議，則依議事規則採表決方式決議。 (一)與守則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二)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並成立子公司監督與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選任三至五名董事或獨立董事與總經理組成)，並成立風險管理、業務、財務、資訊、董事會、資產開發、生產及儲運等任務組，與公司稽 (三)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核室共同負責，定期監控子公司及關係企業經營活動及可能之風險，適時修訂風險控管機制，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內部人不得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有專責單位負責執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四) 與守則無差異。
	✓		(一) 與守則無差異。
	✓		(二) 與守則無差異。
	✓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視實際需要及配合相關法令規定訂定。 (四)與守則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與守則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與守則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與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公司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解公司相關揭露事項，都依規定揭露於交易所網站，並同步公佈於公司網站，其網址： www.chcgroup.com.tw。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公司有專人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每年召開法人說明會之資料將放置於公司網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有關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方面，公司皆訂定完備之員工守則與倫理規範及各方福利，環保方面均按照國家法令執行。 2. 與供應商及投資者之關係，向來良好，無任何紛爭；公司對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向來重視，並予以應有之保障，未有紛爭事件。 3. 董事及獨立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 除董事、獨立董事/監事自行進修外，本公司主動安排各董事、獨立董事/監事輪流參加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全國商業總會等機構，參加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司治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課程，董事、獨立董事/監事進修情形，已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為將風險控制在風險胃納與風險容忍度之內，並由稽核室、審計委員會、子公司監理委員會風險管理組及其他任務組評估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政策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等，並採取相關之風險回應措施與控制活動，在風險管理過程中產生相關資訊互為溝通，執行情形並為監督風險管理之有效性。詳本年報「風險管理、分析及評估」。 5. 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至 102 年 6 月起，即為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 6. 公司之議事規則，均按規定予以資訊透明化，並接受股東參與。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公司審視評鑑未得分項目並非重大項目，然目前已交由相關部門探討並提出改善計劃。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相 關系 公 私 大 專 校 講 以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魏啟林			✓	✓	✓	✓	✓	✓	✓	✓	✓	4	
獨立董事	陳家聲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蘇瓜藤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一、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二、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三、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四、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五、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六、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七、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八、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 一、訂定及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27 日至 108 年 6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註 3)，委員姓名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魏啟林	4	0	100%	
委員	陳家聲	3	0	75%	
委員	蘇瓜藤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次數包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計：106 年度 3 次，107 年 1 次(截至 107 年 5 月 9 日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與守則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與守則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與守則無差異。
			1. 106年捐贈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800萬(基金會成立於民國52年6月10日，變更全銜前為財團法人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元，具體實踐創辦人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一貫信念。 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定期舉辦相關活動： (1)106年第58屆嘉新清寒獎金頒發593萬元予在學成績優良之弱勢家庭學生；第53屆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約115萬元。 (2)106年補助全省偏鄉學童課後輔導經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約195萬元。 2. 不定期捐助需扶助對象： (1)106年與時代基金會合作辦理Garage+計畫，免費提供房舍給文創團隊充作辦公室之用，補助租賃及管理費每年約450萬元，協助社會青年創業，為提升國家就業率盡一分心力。 (2)106年捐助屏東原住民學童冬令營經費約61萬元。 (3)106年捐助財團法人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06,000元，關懷偏鄉弱勢失能照護。 (四) 本公司訂有員工薪酬管理辦法，對於員工薪資均有合理規範，另訂有績效管理辦法及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暨所屬機構從業人員獎勵辦法，據以辦理員工考核，對於熱心服務或檢舉違規有具體事蹟者，皆予以獎勵，以透過獎懲鼓勵員工履行社會責任。考績獎金與員工酬勞發放時，均考量員工工作表現而決定發放金額之多寡。 (四)與守則無差異。
	✓		(一) 106年嘉新大樓公共空間改換空調系統冰水主機，節能減碳之餘，年省電費約49萬元。 (二)環安部門專人負責，制定公司各項安全、環保、職業衛生制度。 (一) 與守則無差異。 (二)與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與守則無差異。 (三)1. 配合國家環保政策，於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投資 27 億元興建碼頭及密閉式煤倉及輸送設備、密閉式砂石倉及輸送設備；其中砂石倉為全國首創環境倉儲設施；煤倉與砂石皆符合 98 年 1 月 8 日行政院環保署發布之「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之環保標準，促進環境永續發展。 2. 另於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投資興建之爐石粉中轉庫(含接收設備)，其爐石粉之接收、儲存及發貨作業皆在密閉式設施內進行，將不會產生環境汙染；由於爐石粉係以高爐爐渣為原料，製程具備低耗能、低噪音、低二氧化碳及低廢水排放等特性，可取代部份普通水泥用量，間接減少國內二氧化碳年排放量，對國內溫室氣體減量有卓越貢獻，是名符其實的綠色建材。 3. 104 年起陸續更新汰換嘉新大樓老舊空調與設定開機溫度與時間條款，並加強周邊環境綠化，以達到減碳目標。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與守則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	✓		(二)與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與守則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與守則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與守則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與守則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與守則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與守則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往來中之供應商如有顯著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行為者，本公司將不再與其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公司網站、年報及新聞報導均會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相關資訊；另以公告（含電子公告）或行文方式知會員工。 2. 企業年檢、年終審計或信貸等均會揭露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亦曾出版刊物，說明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 3. 另透過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宣揚嘉新集團對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做法。
五、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與守則精神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揭露完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將誠信經營政策、承諾與執行均明列其中。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工作規則、相關作業守則或程序規定，及員工應遵行之行為指南等，皆陸續公佈於本公司電子公佈欄，以為組織成員遵循之依據。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為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本公司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等，稽核室人員並定期查核遵循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公司對於往來對象均會調查其誠信情況，對於有誠信紀錄不佳或有疑慮者，均會予以排除。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企業誠信政策及防範之執行監督。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於內部規章及對外文件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且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對於防止利益衝突均有適當防範措施並予以落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等，稽核室人員並定期查核遵循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公司設有專責單位(人資、稽核、法務)處理檢舉等相關事務，並依規定辦理。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公司對於檢舉事項會指派專責人員進行了解，關於檢舉人及檢舉事項均妥善保密，並針對個案性質透過適當途徑向權責高層主管彙報。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除對檢舉人身分嚴加保密外，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依規定設置並揭露放置發言人相關資料於公司網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與守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員工行為守則及倫理規範；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防杜內線交易發生；其他相關規章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查詢公司治理規章等內容，其網址為 <http://www.chcgroup.com.tw/index.php?route=gongsi/zhili/zhongyaoguizhang>。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對於各種公司治理的研習機會如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研討會或課程、及薪酬委員會之設置與運作等課程均請相關人員參加。此外，亦申請加入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資訊經理人協會，成為團體會員，每月之例會均派員參加，諸如舞弊與公司治理、鑑識會計、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等課程，以增進公司治理之運作，降低風險之發生。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訓練，如下：

經理人姓名	課程名稱	受訓起日	受訓止日	時數
王立心	2017 台北跨境電商論壇	106/11/24	106/11/24	2.5
王立心	投資者關係峰會	107/01/15	107/01/15	8
王立心	大數據到富數據	107/04/25	107/04/25	3
周月珍	迎接納稅人權利保障法新時代研討會	106/06/21	106/06/21	8
周月珍	玉山安侯銀髮經濟論壇研討會	106/08/30	106/08/30	3
周月珍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2017 私募股權論壇	106/09/13	106/09/13	5
周月珍	大數據分析與內稽實務的應用	106/09/22	106/09/22	3
周月珍	財會人數位轉型講座	106/12/15	106/12/15	3.5
莊淑卿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106/07/17	106/07/17	3.5
莊淑卿	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會計主管每年持續進修	106/12/14	106/12/15	12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發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3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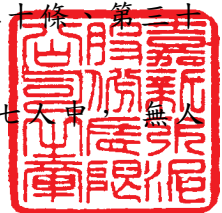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剛綸

總經理 祁士鉅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大會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及檢討

會議年度	開會時間	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6 年度	106/06/19	一、投票表決承認 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投票表決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派修正案，分派內容為自可供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 154,956,109 元作為股東股利(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2 元)，上開分配以 105 年度本期淨利先行配發。 三、投票表決未通過股東黃淳毅、盧桂梅、黃柏凱及黃啟峰之提案；內容為-請公司每股增發一元現金股息以增進全體股東之權益案。 四、投票表決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一、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已依股東常會決議結果分派完成；董事會決議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為 106/8/30，並於 106/9/15 發放完成。 二、討論事項中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皆依股東常會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2、106 年度及截至 107 年 5 月 9 日止，合計召開 13 次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如下：

會議次數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 401 次	106/2/15	一、通過本公司貸與持股 40%之 LDC ROME HOTELS S.R.L. 208 萬歐元案。
第 402 次	106/3/29	一、通過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新台幣 800 萬元案。 二、通過追認為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林口發電廠新機組臨時供煤期間用煤由台北港卸貨、倉儲及裝卡車工作契約擔任連帶保證廠商案。 三、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並提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四、通過造具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五、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並提請 106 年股東常會同意。 六、通過提報本公司於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外幣資產投資概況調查問卷案。 七、通過續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八、通過造具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稿，並提請 106 年股東常會承認。 九、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並提請 106 年股東常會承認。 十、通過召開 106 年度股東常會事宜案。
第 403 次	106/4/24	一、通過支持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與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Scheme of Arrangement)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要約案，並選擇交換「臺泥」新發行之普通股。。
第 404 次	106/5/10	一、通過為日本全資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中國信託銀行往來短期借款額度 4 億日圓擔任擔保品提供人案。 二、通過為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續擔任其本票背書人及本票發票人案。 三、審查股東黃俊榮提出股東常會議案，該提案應為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第 1 款非屬股東會所得決議者之議案，故不列入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四、審查股東黃淳毅、盧桂梅、黃柏凱及黃啟峰提出股東常會議案，通過列入股東常會之承認事項討論。 五、通過增列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第 405 次	106/7/21	一、通過本公司貸與持股 40%之 LDC ROME HOTELS S.R.L. 217 萬歐元案。

會議次數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二、通過與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倉儲服務委託合約書」案。
第 406 次	106/8/9	一、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酬勞發放辦法」部分條文案。 二、通過繼續為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其本票背書人案。 三、通過變更與台新銀行往來授信額度案。 四、通過訂定 105 年度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案。 五、通過修正本公司今(106)年下半年之預算案。 六、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酬勞分配給付辦法」部分條文案。 七、通過核定 105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數額案。 八、通過核定 105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數額案。
第 407 次	106/8/18	一、通過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株式會社熊谷組，以不超過 140 億日圓(含稅)之範圍內，簽訂日本沖繩「國際通飯店」興建工程之主體工程合約案。 二、通過本公司以分次增資方式，增資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金額不超過 46 億日圓(或等值台幣或外幣)案。 三、通過為日本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第 408 次	106/11/9	一、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規範部分條文案。 二、通過修正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三、通過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四、通過出售本公司持有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H 股，股票代號 0914.HK 之股份案。
第 409 次	106/12/13	一、通過核定「106 年度經理人(含員工)年終獎金核算給付要點」案。 二、通過核定 106 年度經理人獎金之數額案。 三、通過核定 106 年度董事(不含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獨立董事)農曆春節加發報酬數額案。 四、通過提報 106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含以獨立董事身分兼任委員者)農曆春節加發報酬數額案。 五、通過與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續訂基隆儲運中心委託管理合約及台中港水泥倉儲服務合約案。 六、通過與子公司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4 號碼頭及東 13、14、15、16 後線基地合作經營合約補充協議(二)案。 七、通過造具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案。 八、通過與合作金庫銀行及國泰世華銀行重新簽訂中期放款額度案。 九、通過 107 年度續與金融機構維持融資往來之借款額度案。 十、通過為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一銀行往來借款不超過原額度繼續提供背書保證案。 十一、通過為日本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中國信託銀行往來借款不超過原額度繼續提供保證案。 十二、通過為日本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台新銀行往來短期借款 20 億日圓提供保證案。 十三、通過編制本公司 107 年度之預算案。 十四、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待相關主管機關核釋後適時進行與執行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s Hsin Pacific Limited 將其所持有之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分配予包括本公司在內之五位國內股東案。 十五、通過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隈研吾建築都市設計事務所、翁祖模建築師事務所，在服務費用及報酬總額合計不超過 8 億日圓(含稅)之範圍內，簽訂日本沖繩豐崎土地設計暨監造委託契約書案。

會議次數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 410 次	106/12/25	一、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分配其所持有之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予本公司後續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訂定分配日等相關作業。
第 411 次	107/2/7	一、通過本公司貸與持股 40%之 LDC ROME HOTELS S.R.L. 208 萬歐元案。
第 412 次	107/3/28	一、通過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新台幣 100 萬元案。 二、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並提 107 年股東常會報告。 三、通過造具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四、通過與永豐銀行簽訂借款額度案。 五、通過續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六、通過造具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稿，並提請 107 年股東常會承認。 七、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並提請 107 年股東常會承認。 八、通過召開 107 年度股東常會事宜案。
第 413 次	107/5/9	一、通過透過法國巴黎財富管理銀行香港分行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二、審查股東黃淳毅、盧桂梅及黃俊榮提出股東常會議案，通過列入股東常會之承認事項討論。 三、通過增列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並調整議程案。 四、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因解散清算處置資產，其所持有之國有土地使用權經鎮江市人民政府決定以「收回」方式處理，及長江邊灘塗地使用權益轉讓予鎮江城市建設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虞成全	張耿禧	106 年度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公 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虞成全 張耿禧	5,050				1,888	1,888	106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註1：包含行政救濟80萬元、投資架構546萬、移轉訂價30萬元、代墊費用等242萬元。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四)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 (一)、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 (二)、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服務需經過審計委員會事先之審核。
- (三)、每年透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問卷以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註)。

註：會計師獨立性重要項目評估標準：

序號	內容	符合與否	
		是	否
1	委任之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予以迴避，不得承辦。	✓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需維持實質上及形式上之獨立性。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亦須維持其獨立性。	✓	
3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公正客觀之立場，保持獨立性精神。	✓	
4	會計師獨立性是否受到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度及脅迫等因素而有所影響。		✓
5	無下列情事之一： (1)無受主管機關懲戒，或證交法第 37 條所為之處分。 (2)未有連續七年擔任本公司會計師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3)未利用其職權，為不正當之競爭。	✓ ✓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張剛綸	0	0	0	0
董事	陳啟德	0	0	0	0
董事	嘉新國際(股)公司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人	Pan Howard Wei-Hao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人	王動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瓜藤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家聲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冠名	0	0	0	0
總經理	祁士鉅	0	0	0	0
總管理處執行長	張剛綸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王立心	0	0	0	0
財務主管	周月珍	0	0	0	0
會計主管	莊淑卿	0	0	0	0
大股東(16.44%)	嘉新國際(股)公司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7,370,320	16.44	0	0	0	0	無	無	無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8,955,396	1.16	0	0	0	0	張永平 台灣水泥	父子 該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780,239	8.88	0	0	0	0	無	無	無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平	43,098,178	5.56	6,297,543	0.81	0	0	同「張永平」股東 資料	同「張永平」股東 資料	無
張永平	43,098,178	5.56	6,297,543	0.81	0	0	張安平 張剛綸 張仙平 松佐投資 佐佑投資	二等親 父子 二等親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董事	無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7,419,416	3.54	0	0	0	0	達和航運 張剛綸	母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無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6,688,956	0.86	241,252	0.03	0	0	張永平 張仙平	二等親 二等親	無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5,761,288	3.32	0	0	0	0	台灣水泥	母子公司	無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6,688,956	0.86	241,252	0.03	0	0	張永平 張仙平	二等親 二等親	無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206,817	2.48	0	0	0	0	無	無	無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仙平	1,000	0.00	0	0	0	0	張永平 張安平	二等親 二等親	無
黃俊華	16,057,196	2.07	6,218,691	0.80	0	0	無	無	無
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14,842,899	1.92	0	0	0	0	無	無	無
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代表人：張安平	6,688,956	0.86	241,252	0.03	0	0	張永平 張仙平	二等親 二等親	無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40,437	1.89	0	0	0	0	無	無	無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曉凌	0	0	15,000	0	0	0	無	無	無
顧國輝	13,491,408	1.74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嘉泥建設開發(股)有限公司	35,758,920	49.87	1,066,421	1.48	37,654,279	51.35
嘉新國際(股)有限公司	257,073,050	87.18	32,719,606	11.10	289,792,656	98.28
Chia Hsin Pacific Ltd.	19,186,070	74.16	6,257,179	24.18	25,443,249	98.34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100,000,000	100.00	0	0	100,000,000	100.00
嘉北國際(股)公司	19,560,000	100.00	0	0	19,560,000	100.00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8,300,000	100.00	0	0	8,300,000	100.00
雲嘉國際(股)公司	48,000,000	100.00	0	0	48,000,000	100.00
嘉和健康生活(股)公司	10,000,000	100.00	0	0	10,000,000	100.00
LDC ROME	(註2)	40.00	0	0		40.00

註1:係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投資金額為歐元16,004仟元。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6.12.31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673,687,050	6,736,870,500			
97.02.04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671,888,050	6,718,880,500	買回股份註銷 17,990,000 元		
97.08.29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739,076,855	7,390,768,550	盈餘轉增資 671,888,050 元		
97.12.02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725,830,855	7,258,308,550	買回股份註銷 132,460,000 元		
98.03.18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717,877,855	7,178,778,550	買回股份註銷 79,530,000 元		
99.08.18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732,235,412	7,322,354,120	盈餘轉增資 143,575,570 元		
100.08.04	10	779,639,050	7,796,390,500	754,202,474	7,542,024,740	盈餘轉增資 219,670,620 元		
101.08.1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776,828,548	7,768,285,480	盈餘轉增資 226,260,740 元		
105.01.1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774,780,548	7,747,805,480	買回股份註銷 20,480,000 元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774,780,548	725,219,452	1,500,000,000	上 市 股 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23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本國自然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5	115	50,028	110	50,258
持 有 股 數	0	744,338	400,823,138	348,802,566	24,410,506	774,780,548
持 股 比 例	0.00%	0.10%	51.73%	45.02%	3.15%	100%

※註：本公司陸資持股比例為 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04月23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1 至 999	34,491	5,195,833	0.67%
1,000 至 5,000	10,703	23,611,601	3.05%
5,001 至 10,000	2,389	17,093,300	2.21%
10,001 至 15,000	921	11,126,119	1.44%
15,001 至 20,000	398	7,145,193	0.92%
20,001 至 30,000	425	10,477,937	1.35%
30,001 至 40,000	193	6,732,263	0.87%
40,001 至 50,000	146	6,705,878	0.87%
50,001 至 100,000	273	19,374,740	2.50%
100,001 至 200,000	128	17,823,599	2.30%
200,001 至 400,000	68	18,705,854	2.41%
400,001 至 600,000	28	13,878,786	1.79%
600,001 至 800,000	14	9,840,022	1.27%
800,001 至 1,000,000	11	10,019,022	1.29%
1,000,001 以上	70	597,050,401	77.06%
合 計	50,258	774,780,548	100.00%

特 別 股

107年04月23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 計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04月23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率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7,370,320	16.44%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780,239	8.88%
張永平		43,098,178	5.56%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7,419,416	3.54%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5,761,288	3.32%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206,817	2.48%
黃俊華		16,057,196	2.07%
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14,842,899	1.92%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40,437	1.89%
顧國輝		13,491,408	1.7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最近二年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5)
每股市價	最 高		9.78	13.55	14.30
	最 低		8.15	8.60	10.80
	平 均		8.94	11.21	12.74
每股淨值 (註1)	分 配 前		18.20	22.60	23.51
	分 配 後		(註 6)18.00	(註 6)22.10	(註 6)23.0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註 7)643,796	(註 7)644,300	(註 7)644,569
	每股盈餘(元)		0.04	1.39	0.2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	0.5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2)		223.5	8.1	-
	本利比 (註3)		44.7	22.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4)		2.2%	4.5%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並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 6：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註 7：加計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之範圍內，制訂未來股利政策，作為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之依據。本公司採行剩餘股利政策，但經審酌未來可能之一般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未來每年決算如有盈餘，將彌補虧損、提繳所得稅、提列公積及撥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作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餘額，且至少分派當年度盈餘可分配餘額之百分之五十作為股東紅利。

然如因政府機關或臺灣證券交易所要求、法令規定、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動、本公司有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因任何原因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之資金支應資金需求，或其他本公司無法控制之因素，導致前揭股利政策有變更之必要者，授權董事長依據當時情況，修正股利政策後，再提請董事會討論。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分配股利每股 0.5 元，其中現金股利 0.5 元，股票股利 0.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預估 (分配 106 年度盈餘)
期初普通股實收資本額(元)			7,747,805,480
本年度配股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仟元)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稅後純益(仟元)		(註)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基本每股盈餘(元)		(註)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註)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放現金股利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註) 本次股東會並未有無償配股之擬議，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之成數或範圍：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行提撥前揭酬勞，由董事會提案送請股東會決議。

2、一〇五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金額分別為 1,397 仟元及 1,397 仟元；一〇六年度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553 仟元及 12,310 仟元。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分別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0.97%及 1.25%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107.03.28 董事會通過擬議提撥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等資訊為：

(1)提撥員工酬勞現金 9,553 仟元、董事酬勞 12,310 千元。

(2)提撥員工酬勞股票 0 股，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為 0%。

4、上年度通過之員工酬勞 1,397 仟元及董事酬勞 1,397 仟元共計 2,794 仟元，其與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水泥製造、買賣
- (2)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3) 不動產買賣業
- (4) 不動產租賃業
- (5) 不動產開發業
- (6)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7) 都市更新重建業
- (8)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9) 倉儲業
- (10) 旅宿業及相關顧問服務

2. 主要業務內容及比重

本公司與併入合併報表各子公司的 106 年度營收內容組成為：水泥銷貨收入(44%)、勞務收入(34%)、不動產租賃收入(22%)。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水泥產業

A. 台灣水泥市場

106 年仍持續受房地產不景氣及公共工程減少之影響，國內水泥市場價跌量縮，需求較 105 年度衰退了 0.7%。雖市場總銷量約略與 105 年度持平，但因進口水泥大幅成長且低價競爭，國內水泥製造商銷量持續下降。

106 年度國內水泥生產 10,884,741 公噸，與 105 年度之 12,126,206 公噸比較，減少 1,241,465 公噸，減幅 10.24%；在銷售方面，國內水泥生產業者 106 年度內銷量為 8,300,274 公噸，較 105 年度之 8,811,395 公噸減少 511,121 公噸，減幅 5.8%；106 年度外銷數為 2,553,641 公噸，較 105 年度之 3,231,869 公噸減少 678,228 公噸，減幅 20.99%。

在進口水泥方面，106 年進口水泥總數為 1,837,594 公噸

(含熟料 1,360,619 公噸)，較 105 年度 1,397,585 公噸(含熟料 1,049,607 公噸)，增加 440,073 公噸，增幅 31.49%。

括算 106 年度國內市場消耗量，國產水泥 8,300,274 公噸加上進口水泥 1,837,594 公噸，總計內需量 10,137,868 公噸，較 105 年度 10,208,980 公噸減少 71,112 公噸，減幅 0.7%。

展望 107 年，國內水泥產業在面對環團及地方政府要求限制採礦的干擾下，出貨量及產能可能受壓，加上房地產景氣仍在築底盤整，且公共工程預算漸趨飽和，因此國內市場仍呈現基本持平局面，故預估水泥內銷量與 106 年差異不大。

B.大陸水泥市場

大陸日前公布的《水泥行業去產能行動計畫（2018～2020）》提出，今後三年將壓減熟料產能 3 億 9,270 萬噸，關閉水泥粉磨站企業 540 家，使全國熟料產能平均利用率達到 80%，水泥產能平均利用率達到 70%。由於去產能成果顯著，2017 年大陸水泥價格已來到近 12 年新高。

水泥是一個高度依賴於宏觀經濟的周期性行業，經濟增速的穩中趨緩同樣會對水泥需求造成一定的壓力。而目前大陸水泥需求已經達到一個高位平台期，隨著投資增速的持續放緩，再加上經濟轉型的過程中，投資結構的進一步轉變，都會造成水泥需求的逐步下滑。隨著單位 GDP、單位固投水泥消費量的持續遞減，預計 2018 年水泥需求在 23.4~23.9 億噸之間，漲跌幅在-2%~-1%。

(2)資產開發與營建

A.一般性建設商品：

106 年北台灣推案量為 8,315.43 億元，較 2016 年增加 182.84 億元、年增幅約 2.25%，中止連 3 年下滑，轉為正成長。

由於目前房地產市場持續處於修正盤整階段，當前買方外來客群普遍減少，以自住型及長期置產在地購屋族群為主，以 20-30 坪及 30-40 坪銷售情況較為穩定。

B.資產開發專案：

著眼景氣趨勢及市場需求，增進資產效益，本公司將針對既有資產辦理活化，在活化初始期間則將資產租賃以持續穩定挹注收益。

(3)裝卸儲轉業

港口裝卸量基本隨著國內經濟盛衰而消長，106 年度台北港的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的進港裝卸業務量為 1,141 萬公噸，較上年度 1,408 萬公噸衰退 18.9%；但如以北基兩港合併計算，則臺灣北部上述散雜貨之進港裝卸業務量在 106 年度為 1,702 萬公噸，較前一年度的 2,044 萬公噸衰退 16.7%。

(4)旅宿業

台灣目前飯店業已呈現飽和狀態(106 年底共計有 126 家觀光飯店，29,353 個房間)，在供給大幅增加(預計 107 年至 111 年間，國內將再增 32 家飯店，8,283 個房間)，但需求面成長疲軟(2017 年外國旅客 1074 萬人次，較 2016 年成長 0.5%，目前全台近 600 家旅館求售)的情況下，競爭將愈形激烈，因此本公司評估暫不投入台灣旅館市場，持續以提供高品質旅宿管理的顧問服務與「人之初」產後護理之家合作，建構新型態高品質產後護理中心。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水泥買賣之上、中、下游關聯行業，包括:水泥生產供應商、航運業、水泥倉儲業、陸運配送業、預拌混凝土業、水泥製品業、和營造業等等。除航運業之散裝船亦可經營其他散雜貨運外，其他各關聯產業間是緊密相繫、榮枯與共的關係。
- (2)房地產市場上游主要原料為土地和建材，土地的供給來源除私有地主透過出售或合建取得、新興重劃區土地標售以及大面積國有非公用土地釋出。至於建材，隨科技研發出環保科技節能建材，物聯網、綠建築運用比重將會提高。房地產市場下游主要為代銷及仲介商，在過去建築投資業多與代銷業者業務合作，但近來仲介業因具有多點店頭通路優勢亦開始切入，加上邊建邊售或自建自售之比重提高，故爾後個案銷售業務配合廠商之選擇更有多樣性。
- (3)裝卸儲轉業之關聯產業主要有運輸、倉儲、裝卸、搬運、包裝、流通加工、配送、資訊平台等相關業者。裝卸儲轉效率之發揮倚賴貨物傳輸各環節的充分整合，其上下游一體關聯之特性促使彼此景氣環境高度正相關。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水泥產品中以卜特蘭第Ⅰ型水泥品種應用於國內市場最為普遍，但近年公共工程對卜特蘭第Ⅱ型水泥需求有明顯增加趨勢。本公司現雖僅經營卜特蘭第Ⅰ型水泥之買賣，但因儲運設備的共通性，未來如因客戶需求或市場環境之需要，隨時可新增卜特蘭第Ⅱ型水泥的買賣。

(2)資產開發與營建之發展趨勢在朝向人性化、精緻化，以迎合現代社會對品味、品質之要求。

A. 一般性建設商品：

a.因市中心土地珍稀取得困難，豪宅地段仍具有物稀為貴的不可取代性，然短期價格受到壓制，去化速度將放緩。

b.由於家庭人口數降低，且央行放寬選擇性信用管制，產品坪數將下修，中、小坪數躍升為主流。

c.市中心精華地段永遠是市場致勝不敗所在，近期房市較為低迷，購屋民眾觀望氣氛濃厚，但本公司仍認為下一波景氣循環再起時，市中心精華地段的老屋改建都市更新將會是獲利的來源。

B.資產開發專案：

觀光旅宿正興，惟觀光人潮會受政經環境有所波動；臺灣平均生育年齡下降，顛覆過去產後護理之家的經營模式，轉化為精緻、高規格的服務路線，躍然成為一種新興的服務產業。

(3)裝卸儲轉業重視效率和服務，競爭基礎在規模效益、上下游間整合、和資訊管理水平。本公司目前著力重點在強化自身效率與成本之管控。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水泥是項成熟的商品，現階段在技術及研發的重點，主要是節能減碳及將工業、事業廢棄物利用為水泥製造之原燃料或摻和材，以符時代需求。

2. 本公司營造工程係發包予合格之營造廠商承攬，本身並不從事生產，然而經營管理團隊在評估土地開發案及產品規劃設計時，亦隨時關注著產業發展趨勢和新型技術應用，積極參加相關研討會和講座，因此對貿易之商品、大樓興建、或勞務提供所需使用之材料、機具、和生財設備等，皆為先進生產工藝製

造，不僅質量優良，也屬環境友好商品。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強化台灣水泥銷售通路。
- (2)完成海內外已取得不動產的開發建設。
- (3)評估台北市及新北市精華區與新興重劃區之土地開發，尋找讓公司業務得以持續不斷成長的機會。
- (4)針對使用率較低的資產，進行活化辦理出租，增加營業收入。
- (5)加強旅宿業 know-how 人才的培養並建立核心優勢。

2.長期發展計畫

- (1)保持對台泥之策略性投資，間接享有對大陸水泥市場投資之利益。
- (2)不動產投資持續著眼全世界，保持多元性及深度。
- (3)發展海外投資：

A.本企業團嘉新水泥及嘉新國際目前約持有臺泥發行股份總數約 6.08%。臺泥既是國內最大水泥企業，亦透過轉投資公司深耕中國大陸，尤其是華南、西南市場，其熟料和水泥的產能在大陸多年來穩居前十名之內。由於其已具充分之規模經濟效益，又致力研發之投入，未來在大陸過剩產能逐步清理後，其長期競爭力與發展值得期待。

B.飯店投資案：

義大利地區：羅馬 A.Roma 四星級飯店已於 2015 年 10 月 15 日開幕，客源逐步拓展開、營運平穩成長。

日本地區：沖繩縣為日本最南端的縣市，擁有豐富的觀光資源及便捷的交通網絡。近年來沖繩縣政府大力推展觀光產業，不僅推出多項獎勵相關投資的優惠措施，並且致力於大型基礎建設，以提升觀光條件為首要目標。新國際航廈業於 2014 年初落成、日本國內航線持續增開，東南亞海外航班暨郵輪停泊逐年增加，帶動整體觀光人數迭創新高，統計 2016 年到訪沖繩遊客為 861 萬人次，2017 年增長至 940 萬人次，沖繩觀光旅客首度突破 900 萬人次，且超出夏威夷觀光人次)，兩年度的成長率分別為 11%、9%；新增機場跑道更預定在 2020 年 3 月竣工啟用，預估將為沖繩帶來更多觀光人潮。

根據調查，目前沖繩地區飯店的平均住房率約八成，單價

則在穩定增長中。公司選定建造旅館的地點有兩處：

- a. 沖繩縣那霸市中心“國際通”土地：本公司 2014 年購入，土地面積佔地 1453 坪，規劃建設為樓高 13 層、總樓板面積 7,000 坪、計有 260 間客房的四星級商務觀光旅館，已順利於 2017 年底開工，並預計在 2020 年東京奧運前隆重開幕。
- b. 沖繩縣豐見城市豐崎土地：本公司於 2016 年購入，規劃建設四星級休閒觀光旅館及購物商場，現仍規畫設計階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市場佔有率

- (1) 本公司水泥銷售，以台灣中、北部為主要銷售市場。
- (2) 本公司資產開發與營建之地區海內外兼具，視整體景氣、區域經濟、政府政策、市場榮枯、及個案投資價值而決定。國內基本上以大台北地區為推案重心，投資興建集合住宅、商業辦公大樓、工業廠房等產品。
- (3) 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下簡稱一散)裝卸業務以服務台灣北部地區之砂石、煤炭經銷商或使用廠家為主。
- (4) 本公司 106 年度於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裝卸砂石及一般散雜貨 267 萬噸，約佔台北港相關貨品裝卸量之 30%。卸煤量統計如將台電林口廠碼頭的自卸量除外，則因北部公用碼頭僅一散有卸煤碼頭，該市占率為 100%。至於本公司其他產品或服務因所界定為銷售市場區域之產業規模不易統計，市佔率難以估計。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台灣的水泥內銷市場之發展已成熟穩定，成長性有限，各年度需求隨景氣循環而略見起伏，預估 107 年水泥需求與 106 年度差異不大。
- (2) 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模式已強調要走可持續發展道路，從追求量的增長轉變為質的提升，尤其警惕房產泡沫化的負面影響。因而未來水泥需求量應無大幅增長可能，現今雖仍處產能過剩情勢，但行業聯合重組步伐加速，供給側改革正不斷淘汰落後設備，行業間生產錯峰協調也提高了資源效率，預期優勢企業將主導區域市場的整合過程，並獲得最大利益。

- (3)107年國內整體房市景氣應是持續處於修正盤整階段，當前買方外來客群普遍減少，以自住型及長期置產在地購屋族群為主，以20-30坪及30-40坪銷售情況較為穩定。惟因往後3-5年市場皆將進行盤整，預期會有建商退出房地產市場釋出土地，再加上同業購地競爭應會緩和，將有機會從釋出之個案擇機購入，創造獲利。
- (4)台灣北部地區砂石市場需求預計未來將與經濟成長率同步呈現低度成長，供給面則因來源易受氣候(颱風、異常降雨)影響各地河川疏濬量，也易因地方政府政策影響地面土石採取及相關之生產、運輸成本，以致各來源量起伏頗大，不易精準預測。
- (5)台灣北部因少有新的傳統製造業進駐，煤需求量的年增長緩慢，只有台電林口廠增加發電機組容量後會有較大增長，然因其有自建卸煤碼頭，其增長恐亦無助於本公司業務。

3.競爭利基

- (1)本公司水泥經營的歷史悠久，銷售管道健全，客戶基礎深厚，目前在基隆港、台中港分別有 38,000 公噸及 45,000 公噸庫容量的大型水泥儲槽，該發貨據點貼近市場，可涵蓋西部走廊主要經濟帶，能提供客戶便捷的服務，備受客戶肯定。
- (2)公司持有龐大且地幅完整的土地資產可供開發或更新。
- (3)設計規劃嚴謹。
- (4)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資金充裕。
- (5)良好的企業形象。
- (6)富於經驗的優秀經營團隊。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與水泥經銷商之間具有長久且良好的合作關係，使得水泥通路事業能穩定經營。
- B. 財政部於106年公告繼續對中國大陸產製進口卜特蘭水泥及其熟料課徵反傾銷稅，自106年2月20日至111年2月19日止為期五年。
- C. 公司財務穩健、透明、管控得當，因此銀行樂於融資，營運資金來源無虞，故可善用市場不景氣期間取得低價土地資產，獲取較佳開發利益。
- D. 大陸取消一胎化後，隨著市場的擴容及客群消費力的提升，興起中國產後照護市場的熱潮。「人之初」產後護理之家計畫透過產後護理之家經驗的積累及口碑建立，將專業

母嬰照護的模式導入大陸市場，把握產後照護市場的黃金期。

(2)不利因素

- A.台灣因受有限資源及能源政策影響，水泥大廠已將外銷逐年減量轉入內銷，但水泥內銷需求並未擴增情形下，市場將遭擠壓。
- B.社會氛圍不佳，對高房價的民怨極為強烈，在經濟成長、低薪環境未能改善前，政府為緩和階級對立，對房地產產業會秉持較不友善的態度。
- C.近年在政府調高持有稅後，再加上房地合一實價課稅，將造成投資購屋成本大幅提升，讓短期投資客全面退出市場，往後無論在銷售速度、或預售銷售率皆難度增加，房價更是不易推升。
- D.台電林口廠卸煤碼頭於106年完工啟用後，原於台北港一散中心之卸煤業務均轉回自卸。

(3)因應對策

- A.本公司為順應潮流商機，台灣由水泥製造業已轉型為通路商，並投資水泥中轉儲槽及台北港一散碼頭等。
- B.活化存量資產、並將投資開發不動產列入當前事業發展主項。
- C.為免受制於單一市場之景氣波動，資產開發地區涵括海內外。
- D.因應產業及市場需求結構的變化，適時調整各類型產品與產量，同時慎選推案地點，根據區域客層特性，做好產品定位，注重建築設計、內部裝修、營造工程、景觀設計等各環節，以提昇產品競爭力。
- E.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在現有砂石、煤炭裝卸業務外，開發其他散雜貨裝卸業務。
- F.探索大陸月子中心市場，為未來開發經營預做準備。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 A.本公司所售之水泥皆為卜特蘭水泥第Ⅰ型，也是所謂普通水泥。此種水泥之用途甚廣，舉凡土木工程中之橋樑、公路、排水設備、水壩、水堤、晒穀場、公用設施機械基礎、碼頭設備、軍事設施，以及建築工程中之房屋及大廈之營建等物

之構築，或是建築物表面之修飾，皆須施用水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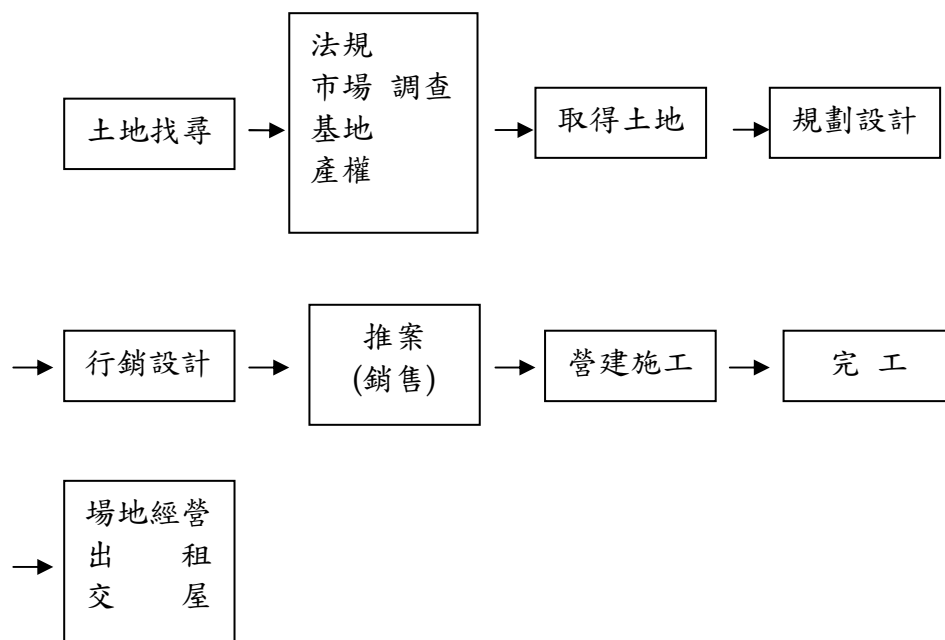
B.資產開發及營建類商品主要分為集合住宅與商業建築兩大類，分別供人們居住使用或從事經濟活動。

C.裝卸儲轉服務促成了貨品之流通，使交易之商品實體得以送達購貨者指定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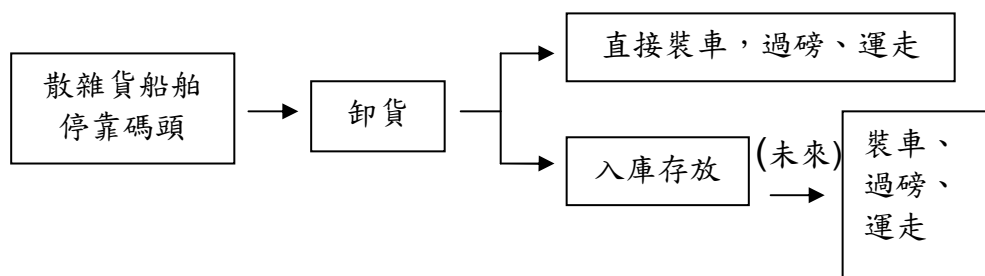
2.產品製造過程

A.本公司在台灣係通路商型態，主要向國內外採購水泥並以船舶運送至基隆港及台中港之大型儲槽(兩港庫容量分別為38,000公噸及45,000公噸)，再以散裝或袋裝銷售給客戶。

B.資產開發與營建之產製過程如下：



C.船舶散雜貨的裝卸儲轉：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因岡山廠自九十年五月一日起停止熟料之生產，本公司台灣已轉型為通路貿易商，直接買賣成品，故並無主要原料。
- 2.資產開發與營建之上游原物料為土地及建材。土地可透過價購或合建方式向私人取得，亦可依都市更新程序開發老舊社區土地，或向政府標購國有土地或其地上權。本公司資產開發之土地取得不限於以上任一方式，亦不囿於國內。建築材料如鋼筋、水泥、磚石及室內設備與相關原物料，本年度價格維持穩定，公司對長期合作之供應商採統購議價方式，維持營建成本的穩定。
- 3.其他經營事業以勞務服務為主，不適用本說明。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水泥	448,795	33.2%	具實質關係	亞洲水泥	398,000	47.4%	無	亞洲水泥	99,500	46.8%	無
2	亞洲水泥	398,000	29.4%	無	台灣水泥	359,792	42.9%	具實質關係	台灣水泥	98,903	46.5%	具實質關係
3	上海海螺	180,272	13.3%	無	長泰	21,964	2.6%	無	永耕	4,047	1.9%	無
4	山東國聚	89,245	6.6%	無	上海建築材料	19,279	2.3%	無	長泰	3,061	1.4%	無
5	其他	235,513	17.5%		其他	40,352	4.8%		其他	7,178	3.4%	
	進貨淨額	1,351,825	100%		進貨淨額	839,387	100%		進貨淨額	212,689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 係
1	T 公司	325,250	10.4%	無	聯信建材	210,220	10.0%	無	聯信建材	47,409	10.0%	無
2	聯信建材	273,854	8.7%	無	華亞汽電	199,219	9.5%	無	國產水泥	41,850	8.9%	無
3	國產水泥	239,454	7.6%	無	國產水泥	172,343	8.2%	無	凱基證	38,619	8.2%	無
4	華亞汽電	171,766	5.5%	無	凱基證券	155,924	7.4%	無	華亞汽電	36,453	7.7%	無
5	凱基證	155,628	5.0%	無	南亞塑膠	121,050	5.8%	無	東誠	31,688	6.7%	無
6	其他	1,974,941	62.8%		其他	1,236,851	59.1%		其他	275,238	58.5%	
	銷貨淨額	3,140,893	100%		銷貨淨額	2,095,607	100%		銷貨淨額	471,257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生產量單位：公噸

生產值單位：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卜特蘭第一種水泥			380,800	854,323		425,525	955,911
熟料		-	-	-	1,800,000	964,814	955,357
其他		-	-	-	-	-	-
合 計		-	380,800	854,323	-	1,390,339	1,911,268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單位：公噸

銷售值單位：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卜特蘭第一種水泥		395,159	877,236	-	-	442,495	1,002,389	-	-
熟料		-	-	-	-	983,296	783,436	-	-
其他		-	-	-	-	3,794	3,236	-	-
合 計		395,159	877,236	-	-	1,429,585	1,789,061	-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一)本公司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從業人員人數	69	68	71
	約聘人員人數	1	1	1
	合 計	70	69	72
平 均 年 歲		46.55	46.75	46.4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2.12	11.70	12.0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27.14	23.19	26.39
	大 專	65.72	69.56	66.67
	高 中	7.14	7.25	6.94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二)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從業人員人數	207	482	214
	約聘人員人數	20	21	18
	合 計	227	503	232
平 均 年 歲		45.52	44.59	45.40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9.32	14.62	9.4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12.34	4.78	12.93
	大 專	63.44	43.14	62.93
	高 中	20.26	27.24	20.26
	高 中 以 下	3.96	24.84	3.88

註：聯合水泥進行清算，因員工已全數資遣，故人員數大幅減少。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本公司基於環保考量，歷年投資於防治污染設備或技術之支出如下：

1.臺北港設置水淬爐石研磨廠興建計畫中屬污染防治概要說明：

本廠主要製程係將水淬爐石加工研磨成爐石粉，為符合政府法令規定及鼓勵資源再生之綠色建材，除生產流程多在密閉空間，不會造成環境污染外，其製程具備低耗能、低噪音、低二氧化碳排放及低廢水排放等特性，產品為名符其實之綠色建材。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03 年 5 月竣工啟用，待本廠第二階段建成營運後，估計將可取代普通水泥約當量每年 65 萬噸，每年可減少國內二氧化碳年排放量約 45 萬噸，對於國內溫室氣體減量有卓越貢獻。

2.改善岡山廠排水設施，將連外排水溝內之淤積物清除及重新規劃施作低窪區域之溝渠排水，並配合抽水機作業，及規範承租戶的環境維護責任，使該廠區不再有積水問題，避免異味產生及蚊蟲孳生隱患。

3.為防範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之揚塵汙染，花費新台幣 15 萬餘元於廠區灑水設備之改善維護。

(二)因應對策：無

(三)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四)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及避免影響投資人權益：

本公司財務業務等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一)召開勞資會議：

勞資會議不定期召開，其主要功能：

1. 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2. 溝通勞動條件。
3. 籌劃勞工福利。
4. 提高工作效率。

在各次會議中，勞資雙方均能克盡協調合作之責，績效卓著。

(二)召開福利委員會董事會議：

福利委員會董事會議定期召開，其任務：

1. 職工福利事業之審議、促進及督導事項。
2. 職工福利金之籌劃、保管及動用事項。
3. 職工福利事業經費之分配、稽核及收支報告事項。
4. 其他有關職工福利事項。

(三)召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不定期召開，其任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暫停提撥之審議事項。
2. 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之查核事項。
3. 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儲及支用之查核事項。
4. 勞工退休金給付數額之查核事項。
5. 其他有關勞工退休準備金之監督事項。

(四)員工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員工福利項目除法定勞、健保外，另增加投保人壽公司之團體保險、定期一般辦理員工體檢，並針對嘉北國際及其他在台北港工作之員工，每年辦理健康檢查(特別加入粉塵項目檢查)，並由福利委員會提供年節、生日、敬老禮品、婚喪補助金、住院慰問、資退職工慰勞金及員工暨子女獎助學金等；並依勞動基準法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退休金給付。

(五)員工進修與訓練實施情形：

鼓勵員工參加與工作相關之進修以培養優秀人才，陸續已有多位同仁進修知名國立大學 EMBA 等課程，精進本職學能及深化專業；提供同仁視工作需要參加主管機關或相關單位之訓練課程，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震瀛法律事務所、永漢日語、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MGR、台灣證券交易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公開發行公司股務協會、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等有關公司治理、IFRS、內部控制、內部稽核、風險管理、產創及投資獎勵、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規範、勞工保險等相關課程訓練。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及相關資訊明細如下表：

人次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受訓起日	受訓止日	時數
3	勞動法令變動因應－新修勞基法議題分享與研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6/01/04	106/01/04	2
1	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每年持續進修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1/16	106/01/17	12
4	勞基法最新修正解析與企業人事管理因應實務研討會	寰瀛法律事務所	106/03/16	106/03/16	3
1	日語家教教學	永漢日語	106/04/05	106/07/17	18
1	從檢察官觀點看經濟犯罪涉案時如何尋求法律協助－兼談證交法重大法律責任彙析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4/17	106/04/17	3
1	企業簽訂商務契約常見爭訟類型與法律責任探討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4/18	106/04/18	3
1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與高階主管的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5/24	106/05/24	3
1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07/26	106/07/26	6
1	日語家教教學	永漢日語	106/07/31	106/12/18	19
1	企業交易循環對應 ERP 系統之內稽內控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8/31	106/08/31	6
2	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09/01	106/09/01	3
1	迎戰變革引領數位浪潮的人才戰略	MGR	106/09/01	106/09/01	2
1	內部人員如何協助因應企業危機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09/07	106/09/07	6
2	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業務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106/09/15	106/09/15	3
1	大數據分析於內部稽核實務運用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09/22	106/09/22	3
1	掌握變革風潮洞悉前瞻觀點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6/10/17	106/10/17	3
1	內部稽核關鍵實務架構－談稽核專案之規劃與執行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11/13	106/11/13	6

1	CSR 企業社會責任導入認知與進階剖析訓練	bsi 英國標準協會	106/11/16	106/11/17	13
1	總價契約與漏項問題暨保固責任爭議實務	台灣區綜合應造業同業公會	106/11/24	106/11/24	8
1	內稽人員在全球化經營趨勢下的法律風險思維(含內線交易最新進展)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11/29	106/11/29	6
1	內稽人員的法律責任與吹哨者制度之剖析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12/05	106/12/05	6
1	子公司稽核實務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12/05	106/12/05	6
1	會研菁英講堂－企業如何因應反避稅挑戰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12/08	106/12/08	2
2	內部稽核人員如何執行法令規章遵循稽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12/12	106/12/12	6
1	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會計主管每年持續進修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12/14	106/12/14	12
1	由循環控制作業探討舞弊風險研習班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2/22	106/12/22	6

(六)員工取得證照情形：

同仁應視工作需要具備相關證照，故鼓勵同仁參加在職進修或訓練以取得工作證照，企劃處林伯謙科長及企劃處粘世杰均取得美國 CFA 證書，粘世杰另外並考取會計師證照；稽核室洪美玲副理具備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陳啟賜、呂麗成與翁川富、王長義等四人具備甲級電匠資格，財務部胡婉禎取得會計師證照，吳俊宏取得高考採礦工程技師證照，王國平具高考土木技師證照，楊裕哲具地政士證照。林銘泓等 3 人具甲級勞安衛生管理人員證照，陳世菁等 3 人並分別具有粉塵作業主管、防火管理人員及能源管理人員證照。

(七)工作安全及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在推動工作安全方面，完全符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規定，每年定期派員參加政府工安宣導訓練，並嚴格要求維護安全之外包廠商加強防災演練；人身安全方面，員工除依規定參加勞、健保外，還為每位員工投保人壽公司之團體醫療及理賠保險，另派駐或出差海外之人員增加 5 百萬元海外旅遊平安險及 10 萬元意外醫療險，以強化完善之保護措施。

(八)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長期以來本著誠實穩健經營理念，對員工以「適才適所」、「適所適量」使其能充分發揮工作效率，並藉由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規章彙編等載有明確之行為守則，管理上強調員工自我約束，遵守公司倫理，並於 99 年度訂頒財務人員守則與規範。

(九)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所遭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註1)	嘉新水泥/ 基隆港務局	89.10.7日起算 23年9個月	向基隆港務局承租西33號碼頭後線與西碎波堤內側間之土地,合作興建水泥儲槽暨附屬設備.於承租土地上由本公司以預付租金方式興建水泥儲槽暨附屬設備.以基隆港務局名義興建,依商港法第十二條規定,產權歸屬基隆港務局。	
租賃合約(註1)	嘉新水泥/ 基隆港務局	98.12.10日起算 35年5個月	本公司向交通部基隆港務局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13.14.15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16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以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	
儲轉業務合約	嘉新水泥/ 中聯資源(股)	99.10.25- 134.5.10	本公司於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14.15.16號)碼頭後線基地投資興建儲倉設施,主要承作中聯資源公司爐石粉或其他爐石粉類成品等儲轉業務,並將儲倉設施委由其管理,於合約存續期間負責有關工安、環保、場地運用、設施操作維護及保險等事項。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國立臺灣大學	103.5.16- 113.5.15	向台灣大學承租杭州南路日式房舍與附屬建物。	
臺中港#27號碼頭租賃契約	嘉新國際/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港務分公司	103.12.01- 113.12.31	臺中港#27號碼頭第一線土地及水泥圓庫暨附屬設施租賃契約	
地上權契約	嘉泥建設開發/ 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03.7.1- 173.6.30 本約已于 106..09.29終止	取得國有非公用土地位於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二小段42地號地上權,用於建築房屋,該地上權、地上物所有權可分割轉讓;年地租為公告地價的3.5%	
裝卸儲轉契約	嘉北國際/ 台塑各關係企業	103.08.01- 109.07.31	於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提供煤炭之卸貨、倉儲、及裝卡車等勞務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寶雅國際	104.12.01- 124.11.30	岡山區佃子段 2197-4.2205 地號 2 筆 8,413 坪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全家便利商店	105.01.01- 124.12.31	岡山區佗子段 2197 地號 6 筆土地 15,130 坪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吉品養生	104.8.16- 113.5.15	長期出租杭州南路日式房舍與附屬 建物。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全家便利商店	106.01.01- 124.12.31	增租岡山區佗子段 2197-3 地號 1 筆土地 965.88 坪	
租賃合約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 瑞健公司	106.08.01- 120.01.31	長期出租桃園蘆竹區五福段 2.3.201.212 地號	
工程合約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 社/株式會社熊谷組	106.11.01- 108.10.31	沖繩飯店主體工程簽訂	
租賃合約	嘉和健康生活(股)公 司/陳秀俠、陳秀傳、 陳秀隆、陳秀民、陳秀 峯、陳張吉、陳威元、 陳威達	107.01.01- 117.12.31	承租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30 號 房屋	

註 1：依國營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第 9 條規定，自 101 年 3 月 1 日起臺灣港務股份有
限公司成立之日起，繼受基隆港務局與本公司間之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106,166	9,443,483	10,683,575	12,878,015	13,570,784	9,415,9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2,330	2,026,241	2,336,208	3,085,890	3,615,676	3,077,365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16,359,490	14,659,193	14,363,259	17,702,574	16,188,193	17,001,565
資產總額	28,317,986	26,128,917	27,383,042	33,666,479	33,374,653	29,494,8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17,056	1,981,486	1,526,371	3,366,245	3,287,960
	分配後	(註2)	2,112,528	1,591,891	3,563,422	3,945,213
非流動負債	6,740,090	8,334,173	11,810,325	11,018,176	8,588,396	6,759,0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057,146	10,446,701	13,336,696	14,384,421	11,876,356
	分配後	(註2)	10,577,743	13,402,216	14,581,598	12,533,60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511,786	14,103,781	12,375,824	17,353,963	19,082,091	18,214,679
股本	7,747,805	7,747,805	7,768,285	7,768,285	7,768,285	7,747,805
資本公積	642,168	617,579	605,975	570,096	450,521	643,1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074,455	8,335,423	8,373,346	8,390,425	9,238,855
	分配後	(註2)	8,204,381	8,307,826	8,157,376	8,462,027
其他權益	1,196,784	(1,447,600)	(3,201,522)	1,774,583	2,773,856	1,461,308
庫藏股票	(1,149,426)	(1,149,426)	(1,170,260)	(1,149,426)	(1,149,426)	(1,149,426)
非控制權益	1,749,054	1,709,477	1,670,522	1,928,095	2,416,206	1,813,44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260,840	15,813,258	14,046,346	19,282,058	21,498,297
	分配後	(註2)	15,682,216	13,980,826	19,049,009	20,721,469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簽證。

註2：106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2,095,607	3,140,190	2,826,519	3,937,686	4,268,305	471,257
營 業 毛 利	282,321	95,421	(107,748)	219,386	234,945	54,830
營 業 損 益	(229,484)	(457,478)	408,964	(258,849)	416,023	(56,6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1,027	536,639	(214,064)	268,150	922,781	244,036
稅 前 淨 利	1,081,543	79,161	194,900	9,301	1,338,804	193,38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977,309	9,806	213,321	53,788	1,289,927	160,16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977,309	9,806	213,321	53,788	1,289,927	160,1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25,318	1,836,923	(5,168,459)	(1,045,280)	3,889,029	58,1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02,627	1,846,729	(4,955,138)	(991,492)	5,178,956	218,31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95,198	24,889	221,518	16,343	1,272,068	152,3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82,111	(15,083)	(8,197)	37,445	17,859	7,8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538,372	1,793,477	(4,760,135)	(988,148)	4,994,028	215,5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64,255	53,252	(195,003)	(3,344)	184,928	2,739
每 股 盈 餘 (元)	1.39	0.04	0.34	0.03	1.97	0.24

註 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3,552,127	3,542,396	3,122,319	4,820,842	5,050,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7,458	1,421,643	1,102,891	1,259,564	1,416,500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18,226,318	14,937,494	14,866,254	19,816,668	21,360,572
資產總額		23,005,903	19,901,533	19,091,464	25,897,074	27,827,3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21,867	1,197,923	814,760	2,250,704	2,220,585
	分配後	(註2)	1,352,879	892,238	2,483,753	2,997,413
非流動負債		4,072,250	4,599,829	5,900,880	6,292,407	6,524,6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94,117	5,797,752	6,715,640	8,543,111	8,745,212
	分配後	(註2)	5,952,708	6,793,118	8,776,160	9,522,040
股本		7,747,805	7,747,805	7,768,285	7,768,285	7,768,285
資本公積		642,168	617,579	605,975	570,096	450,5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074,455	8,335,423	8,373,346	8,390,425	9,238,855
	分配後	(註2)	8,180,467	8,295,868	8,157,376	8,462,027
其他權益		1,196,784	(1,447,600)	(3,201,522)	1,774,583	2,773,856
庫藏股票		(1,149,426)	(1,149,426)	(1,170,260)	(1,149,426)	(1,149,42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511,786	14,103,781	12,375,824	17,353,963	19,082,091
	分配後	(註2)	13,948,825	12,298,346	17,120,914	18,305,263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簽證。

註2：106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1,173,223	1,283,278	1,417,739	1,380,017	1,322,174
營 業 毛 利	46,157	118,552	131,012	112,980	85,747
營 業 損 益	(112,898)	(15,353)	(13,755)	(28,534)	(80,8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5,860	59,145	106,107	38,221	1,359,881
稅 前 淨 利	962,962	43,792	92,352	9,687	1,279,01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895,198	24,889	221,518	16,343	1,272,06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895,198	24,889	221,518	16,343	1,272,0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44,384	1,768,588	(4,981,653)	(1,004,491)	3,721,9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8,372	1,793,477	(4,760,135)	(988,148)	4,994,028
每 股 盈 餘 (元)	1.39	0.04	0.34	0.03	1.97

註 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簽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方小萍 仲 偉	無保留意見
103	方小萍 虞成全	無保留意見
104	虞成全 張耿禧	無保留意見
105	虞成全 張耿禧	無保留意見
106	虞成全 張耿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98	39.48	48.70	42.73	35.58	32.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1.57	1,191.74	1,106.78	981.90	832.12	870.4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93.01	476.59	699.93	382.56	412.74	347.76
	速動比率	359.07	428.15	609.52	343.98	367.86	318.01
	利息保障倍數	1,170.83	141.31	186.15	104.83	881.41	914.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0	9.13	6.34	5.95	6.30	9.64
	平均收現日數	51	40	58	61	58	38
	存貨週轉率(次)	1.24	2.14	1.75	2.10	2.56	1.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3	7.82	5.41	5.75	6.66	9.25
	平均銷貨日數	295	171	209	173	143	2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6	1.44	1.04	1.18	1.15	0.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7	0.12	0.10	0.12	0.13	0.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0	0.63	1.31	0.64	4.57	0.62
	權益報酬率(%)	5.57	0.07	1.28	0.26	6.80	0.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6)	13.96	1.02	2.51	0.12	17.23	2.50
	純益率(%)	46.64	0.31	7.55	1.37	30.22	33.99
	每股盈餘(元)	1.39	0.04	0.34	0.03	1.97	0.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41	20.94	19.88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79	34.03	59.60	40.82	66.20	35.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6	1.15	0.24	0.00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8)	(0.29)	0.13	(1.40)	1.11	(2.13)
	財務槓桿度	0.69	0.7	2.24	0.57	1.70	0.6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06 年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所致。
3. 經營能力相關比率減少：主係聯合水泥進入清算程序，106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較前期減少所致。
4. 獲利能力增加：主係 106 年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最近 5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少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發放現金股利較前期增加所致。
7. 營運槓桿度絕對值增加：主係 106 年度營業損失較前期減少所致。

註 1：計算數據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88	29.13	35.18	32.99	31.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58.43	1,315.63	1,657.16	1,877.42	1,807.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9.82	295.71	383.22	214.19	227.43
	速動比率	246.59	287.77	367.22	207.67	222.01
	利息保障倍數	1,484.64	149.22	169.56	107.09	980.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7	4.90	5.28	6.71	7.71
	平均收現日數	65	75	70	54	47
	存貨週轉率(次)	19.77	14.43	13.96	17.67	18.1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9	6.05	6.26	6.30	6.71
	平均銷貨日數	19	26	27	20	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9	1.02	1.20	1.03	0.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5	0.07	0.07	0.05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4	0.51	1.47	0.48	5.45
	權益報酬率(%)	5.66	0.19	1.49	0.09	7.6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 6)	12.43	0.57	1.19	0.12	16.46
	純益率(%)	76.30	1.94	15.62	1.18	96.21
	每股盈餘(元)	1.39	0.04	0.34	0.03	1.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83	17.90	81.66	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48	33.66	61.18	35.35	58.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8	0.67	2.11	0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5)	(15.93)	(19.15)	(7.12)	(1.88)
	財務槓桿度	0.62	0.15	0.09	0.17	0.3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06 年台泥國際換股獲利及金融資產評價回升致淨值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06 年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增加所致。						
3.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水泥銷售減少及存貨減少所致。						
4.獲利能力增加：主係 106 年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6.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發放現金股利較前期增加所致。						
7.營運槓桿度絕對值減少：主係台北港減損回轉折舊增加致 106 年台北港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8.財務槓桿度增加：主係 106 年營業淨損佔利息費用比率較大所致。						

註 1：計算數據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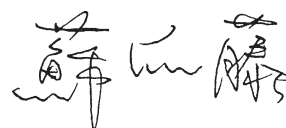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蘇瓜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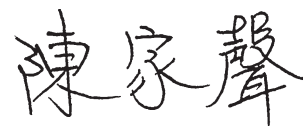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陳冠名



獨立董事

陳家聲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剛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嘉泥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泥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泥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泥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於財務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重大事件或交易對查核之影響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嘉新集團之董事會於 106 年 4 月 24 日決議支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及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畫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台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共計將所持有之“台泥國際”488,678,512 股以交換取得“台泥”205,244,975 股，並以 106 年 11 月 16 日為交換基準日。相關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八。

由於該筆交易金額實屬重大，主要涉及管理階層於換股交易過程中需決定所移轉之對價、取得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等複雜計算。故本會計師將其交易之會計處理是否允當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大交易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就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據以評估重大資產交易之內部控制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2. 覆核董事會議紀錄確認管理階層對所交換資產之核准程序是否允當，並取得換股交易之「資產價格評估意見書」，評估該換股交易之價格合理性。
3. 確認交易基準日，交換資產之股數及資產公允價值，執行重新計算覆核損益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相關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泥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張 耿 禧

虞成全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03,189	6		\$ 2,341,044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7,148	2		361,430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543,683	9		2,424,363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48,481	1		291,536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三二）	-	-		1,16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53,525	-		82,36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4,732	-		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一）	55,268	-		1,187,859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61,299	1		186,66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5,547	-		1,22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713,317	2		806,951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及三三）	72,941	-		152,88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037,036	11		1,605,981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106,166	32		9,443,483	3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7,223,995	26		3,613,290	1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三）	330,927	1		343,71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909,776	3		977,608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六、三二及三三）	2,852,330	10		2,026,241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二八及三三）	7,555,039	27		8,684,752	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20,293	-		104,25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9,027	-		49,89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三三）	18,781	-		246,137	1	
1985	長期預付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143,953	1		560,38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及十八）	7,699	-		79,15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211,820	68		16,685,434	64	
1XXX	資 產 總 計	\$ 28,317,986	100		\$ 26,128,91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 1,027,827	4		\$ 332,24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109,882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2,783	-		3,07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44,419	1		242,25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30,925	-		78,147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195,663	1		396,68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56,753	-		107,646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一）	12,526	-		37,49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706,268	2		783,409	3	
2365	存入保證金－流動（附註三二）	29,355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655	-		5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17,056	8		1,981,486	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5,185,556	18		6,786,374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308,925	5		1,318,544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9,853	-		43,511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附註三二）	162,644	1		185,744	1	
267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63,112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40,090	24		8,334,173	32	
2XXX	負債總計	9,057,146	32		10,315,659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747,805	28		7,747,805	30	
3200	資本公積	642,168	2		617,579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84,116	7		1,981,62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51,573	9		3,508,335	13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五）	4,638,766	16		2,845,461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074,455	32		8,335,423	32	
3400	其他權益	1,196,784	4		(1,447,600)	(6)	
3500	庫藏股票	(1,149,426)	(4)		(1,149,426)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7,511,786	62		14,103,781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1,749,054	6		1,709,477	7	
3XXX	權益總計	19,260,840	68		15,813,258	6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8,317,986	100		\$ 26,128,9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祁士鈺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4100	銷貨收入	\$ 913,965	44	\$ 1,789,061	57
4300	租賃收入	459,851	22	450,675	14
4500	營建工程收入	-	-	15,838	1
4600	勞務收入	<u>721,791</u>	<u>34</u>	<u>884,616</u>	<u>28</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095,607</u>	<u>100</u>	<u>3,140,19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943,882)	(45)	(2,113,323)	(67)
5300	租賃成本	(221,569)	(11)	(227,437)	(7)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	-	(61,208)	(2)
5600	勞務成本	<u>(647,835)</u>	<u>(31)</u>	<u>(642,801)</u>	<u>(2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813,286)</u>	<u>(87)</u>	<u>(3,044,769)</u>	<u>(97)</u>
5900	營業毛利	<u>282,321</u>	<u>13</u>	<u>95,421</u>	<u>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1,897)	-	(23,191)	(1)
6200	管理費用	<u>(499,908)</u>	<u>(24)</u>	<u>(529,708)</u>	<u>(1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11,805)</u>	<u>(24)</u>	<u>(552,899)</u>	<u>(18)</u>
6900	營業淨損	<u>(229,484)</u>	<u>(11)</u>	<u>(457,478)</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四、二七、三二及三六）	287,110	14	722,124	2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四）	1,155,742	55	43,58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四）	(\$ 101,000)	(5)	(\$ 191,630)	(6)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	(30,825)	(1)	(37,43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1,027	63	536,639	17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81,543	52	79,161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04,234)	(5)	(69,355)	(2)
8200	本期淨利	977,309	47	9,806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二、二三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28)	-	17,525	1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9	-	(2,979)	-
		(1,019)	-	14,54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9,617)	(27)	(269,718)	(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87,517	152	2,037,927	6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650	1	(2,33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94,787	4	56,502	2
		2,726,337	130	1,822,377	5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25,318	130	\$ 1,836,923	5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02,627	177	\$ 1,846,729	5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95,198	43	\$ 24,889	1
8620	非控制權益	82,111	4	(15,083)	(1)
8600		\$ 977,309	47	\$ 9,80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538,372	169	\$ 1,793,477	57
8720	非控制權益	164,255	8	53,252	2
8700		\$ 3,702,627	177	\$ 1,846,729	59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39		\$ 0.04	
9810	稀 釋	\$ 1.39		\$ 0.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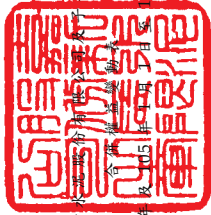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68,285	\$ 605,975	\$ 1,959,476	\$ 2,346,051	\$ 4,067,819	\$ 407,356	(\$ 1,170,260)	\$ 12,375,824	\$ 1,670,522	\$ 14,046,3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三)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151	-	(22,151)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62,284	(1,162,284)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77,478)	-	-	(77,478)	-	(77,478)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24,889	-	-	24,889	(15,083)	9,806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666	(205,105)	1,959,027	1,768,588	68,335	1,836,923				
M1 發放於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二三)	-	11,958	-	-	-	-	-	-	11,958	-	11,958				
L3 庫藏股註銷 (附註二三)	(20,480)	(354)	-	-	-	-	-	20,834	-	-	-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附註二三)	-	-	-	-	-	-	-	-	-	(14,297)	(14,297)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747,805	617,579	1,981,627	3,508,335	2,845,461	202,251	(1,649,851)	(1,149,426)	14,103,781	1,709,477	15,813,2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三)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9	-	(2,489)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056,762)	1,056,762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54,956)	-	-	(154,956)	-	(154,956)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895,198	-	-	895,198	82,111	977,309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10)	(436,048)	3,080,432	-	2,643,174	82,144	2,725,318				
M1 發放於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二三)	-	23,914	-	-	-	-	-	-	23,914	-	23,91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三)	-	675	-	-	-	-	-	-	675	-	675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附註二三)	-	-	-	-	-	-	-	-	-	(124,678)	(124,678)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747,805	642,168	1,984,116	\$ 2,451,573	\$ 4,638,766	(\$ 233,797)	\$ 1,430,581	(\$ 1,149,426)	\$ 17,511,786	\$ 1,749,054	\$ 19,260,8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倫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81,543	\$ 79,1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提列	357,078	329,0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0,630)	(152,273)
A20900	利息費用	101,000	191,630
A21200	利息收入	(69,368)	(58,937)
A21300	股利收入	(137,788)	(185,59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30,825	37,43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468)	(42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3,786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257,475)	23,56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872	-
A2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23,883
A29900	存貨跌價損失	9,845	90,25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293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02,743	28,26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1,308	12,19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5,088)	275,158
A31130	應收票據	140,172	(98,382)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31	11,526
A31150	應收帳款	28,436	17,18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23)	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2,616	(414,413)
A31200	存 貨	81,687	329,450
A31230	預付款項	79,511	(34,548)
A32130	應付票據	(290)	(32,055)
A32150	應付帳款	(96,268)	(72,43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222)	(15,8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83,478)	196,050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210	預收款項	(\$ 4,796)	\$ 22,0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8	170
A32250	遞延收入	64,808	-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886)	11,6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4,352	613,7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930)	(186,3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0,032)	(12,5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3,390</u>	<u>414,8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9)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0,201	2,418,64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206)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916	5,792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7,62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632)	(219,0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21	2,79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4	56,653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32,783	(30,241)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29,692)	(455,33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37,335	1,36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97,299)	(483,94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374	1,706,563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增加)	96	(5,42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5,437	56,01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37,788</u>	<u>185,59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4,980</u>	<u>3,214,19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96,664	111,7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7,44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9,88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3,879	634,94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32,761)	(3,649,487)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319	3,345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131,042)	(\$ 65,52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551)	(14,2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0,610)	(3,066,74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5,615)	(50,61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37,855)	511,73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1,044	1,829,30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03,189	\$ 2,341,0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43 年 12 月，成立時資本額為 24,000 仟元，歷年來利用現金、未分配盈餘及資產重估增值等轉增資，目前核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7,747,805 仟元。所營事業包括：水泥製造業；建材批發業；建材零售業；非金屬礦業；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國際貿易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都市更新重建業及倉儲業。

本公司股票自 58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8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

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部門資訊揭露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八。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

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03,189	\$1,803,189	註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54,425	2,654,425	註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54,943	854,943	註 1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781	18,781	註 1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927	861,978	註 2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4,617	424,617	-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7,990	7,990	註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4,463	604,463	註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939,220	1,939,220	註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223,995	7,223,995	註 5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541	74,541	-

	106年12月3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 日保留盈餘影 響 數	107年1月1 日其他權益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507,148	\$ -	\$ -	\$ 507,148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重分 類							
— 107年1月1 日指定透過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604,463	-	604,463	148,024	(148,024)	(註3)
減：重分類至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權益工具 (IFRS 9)	-	(7,990)	-	(7,990)	2,706	(2,706)	(註4)
	<u>507,148</u>	<u>596,473</u>	<u>-</u>	<u>1,103,621</u>	<u>150,730</u>	<u>(150,73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自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IAS 39)重分 類	-	7,990	-	7,990	-	-	(註4)
加：自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 (IAS 39)重分類	-	9,163,215	-	9,163,215	-	-	(註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IAS 39)再 衡量	-	<u>330,927</u>	<u>531,051</u>	<u>861,978</u>	<u>158,710</u>	<u>372,341</u>	(註2)
		<u>9,502,132</u>	<u>531,051</u>	<u>10,033,183</u>	<u>158,710</u>	<u>372,34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 款 (IAS 39)重 分類	-	<u>5,331,338</u>	-	<u>5,331,338</u>	-	-	(註1)
	-	<u>5,331,338</u>	-	<u>5,331,338</u>	-	-	
合 計	<u>\$ 507,148</u>	<u>\$15,429,943</u>	<u>\$ 531,051</u>	<u>\$16,468,142</u>	<u>\$ 309,440</u>	<u>\$ 221,611</u>	

註 1：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58,71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58,710 仟元。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531,051 仟元。

註 3：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48,024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48,024 仟元。

註 4：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70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706 仟元。

註 5：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附表八及十。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配件、在製品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

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評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

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4. 連結稅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其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與子公司個別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之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39	\$ 2,8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45,150	569,068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 256,333	\$ 153,439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499,067	1,615,659
	<u>\$ 1,803,189</u>	<u>\$ 2,341,04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0.34%~0.40%	0.34%~0.45%
銀行存款	0.001%~1.85%	0.001%~1.7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432,607	\$ 205,950
國外上市股票	-	60,903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74,541	94,577
	<u>\$ 507,148</u>	<u>\$ 361,430</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2,296,457	\$ 2,187,037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247,226	237,326
	<u>\$ 2,543,683</u>	<u>\$ 2,424,363</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7,223,995	\$ -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	3,613,290
	<u>\$ 7,223,995</u>	<u>\$ 3,613,290</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支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及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畫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台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台泥國際已於 106 年 9 月 18 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註銷股份及進行減資並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獲得開曼法院會議批准私有化議案，另台泥已於 106 年 11 月 6 日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增資發行新股受讓台泥國際股份，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交換基準日將所持有之台泥國際 488,678,512 股以交換取得台泥 205,244,975 股，交易總金額為新台幣 7,039,903 仟元，本期因交換台泥股份所產生之淨利益為 1,247,660 仟元。所取得之台泥股份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05,721	\$ 318,509
國外未上市（櫃）有限公司	<u>25,206</u>	<u>25,206</u>
	<u>\$ 330,927</u>	<u>\$ 343,71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權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 158,710 仟元及 148,838 仟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營運狀況不佳，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872 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49,087	\$ 292,535
減：備抵呆帳	(<u>606</u>)	(<u>999</u>)
	<u>\$ 148,481</u>	<u>\$ 291,53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54,695	\$ 83,137
減：備抵呆帳	(<u>1,170</u>)	(<u>777</u>)
	<u>\$ 53,525</u>	<u>\$ 82,360</u>
<u>催收款（註）</u>		
催收款	\$ 13,590	\$ 13,872
減：備抵呆帳	(<u>13,590</u>)	(<u>13,872</u>)
	<u>\$ -</u>	<u>\$ -</u>

註：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請參閱附註十八。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尚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合併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並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

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且相關帳款信用品質經評估後多為良好等級。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03,759	\$ 375,609
0~90 天	23	63
1 年以上	13,590	13,872
合計	<u>\$ 217,372</u>	<u>\$ 389,54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逾期一年以上帳款已全數提列減損。

(三)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44	\$ -	\$ 232	\$ 15,084	\$ -	\$ 15,084	\$ 1,776
本期重分類	-	(545)	-	545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1,212)	-	(1,212)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99</u>	<u>\$ -</u>	<u>\$ 777</u>	<u>\$ 13,872</u>	<u>\$ -</u>	<u>\$ 13,872</u>	<u>\$ 1,776</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99	\$ -	\$ 777	\$ 13,872	\$ -	\$ 13,872	\$ 1,776
本期重分類	-	(393)	-	393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282)	-	(282)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06</u>	<u>\$ -</u>	<u>\$ 1,170</u>	<u>\$ 13,590</u>	<u>\$ -</u>	<u>\$ 13,590</u>	<u>\$ 1,776</u>

十一、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38,200	\$ 22,982
應收地上權權利金(二)	-	734,066
應收和解退款(附註三六)	-	412,403
其他	38,581	40,368
減：備抵呆帳	(21,513)	(21,960)
	<u>\$ 55,268</u>	<u>\$ 1,187,859</u>

(一)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879	\$ -	\$ 23,87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
加：外幣換算調整數	(1,919)	-	(1,91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960</u>	<u>\$ -</u>	<u>\$ 21,960</u>

(接次頁)

(承前頁)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960	\$ -	\$ 21,96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
加：外幣換算調整數	(447)	-	(44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513</u>	<u>\$ -</u>	<u>\$ 21,513</u>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認列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損失，合併公司對該等其他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二)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標得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等 5 筆國有土地面積 1,153 平方公尺及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二小段等國有土地面積 820 平方公尺之地上權，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皆為 70 年。地上權消滅時，將地上物所有權無償移轉登記為國有，並無條件遷離。台北市大安區金華區四小段，合併公司因集團經營方針改變，合併公司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依 105 年 12 月 19 日台財產北改字第 10500345350 號函，約定於 105 年 12 月 20 日為契約終止日，終止地上權契約，並依契約中之約定依比例核算應退還剩餘權利金 734,066 仟元，該款項已於 106 年 1 月全數收取。

十二、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成 品	\$ 31,874	\$ 57,601
在 製 品	-	22,237
原 料	-	45,429
物料及配件	<u>1,120</u>	<u>1,439</u>
	<u>32,994</u>	<u>126,706</u>
在建房地	618,751	618,673
待售房地	58,406	58,406
營建用地	<u>3,166</u>	<u>3,166</u>
	<u>680,323</u>	<u>680,245</u>
	<u>\$ 713,317</u>	<u>\$ 806,951</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43,882 仟元及 2,113,323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水泥成品、原物料及配件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845 仟元及 37,757 仟元。

合併公司向國有財產署申請終止金華段及臨沂段地上權契約，地上權建案停售，105 年度相關之在建房地轉列營建工程成本－在建房地減損損失 52,493 仟元。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本收益型理財產品（註）	\$ 382,611	\$ 339,427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至1年之定期存款	<u>2,654,425</u>	<u>1,266,554</u>
	<u>\$ 3,037,036</u>	<u>\$ 1,605,981</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781	\$ 9,747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u>-</u>	<u>236,390</u>
	<u>\$ 18,781</u>	<u>\$ 246,137</u>

註：此項理財產品係不可提前贖回。

受限制資產係銀行存款作為履約保證，請參閱附註三三。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利率區間</u>		
保本收益型理財產品	2.95%~4.60%	2.95%~3.3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0.63%~4.10%	0.06%~4.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0.12%~1.065%	0.12%~1.21%

十四、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泥建設")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 商業大樓國民住 宅出租、出售業 務	49.87	49.87	—
"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 務(許可業務除 外)	87.18	87.18	—
"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嘉新資產")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 業;住宅、工業 廠房及大樓開發 租售業;不動產 買賣租賃等	100	100	—
"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 發業;非金屬礦 業;建材零售 業;國際貿易 業;租賃業;機 械器具零售業	100	100	—
"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HPL")	控股公司	74.16	74.16	匯率風險
"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藍鈞")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 產買賣業、不動 產租賃業	100	100	—
"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雲嘉國際")(註4)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 理、仲介及販賣 等相關事業	100	100	—
"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 公司(註2)	管理顧問業	100	100	—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 務(許可業務除 外)	10.41	10.41	—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註5)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 理顧問業等	100	100	匯率風險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貨輪運輸	100	100	匯率風險
"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HPL")	控股公司	24.18	24.18	匯率風險
"	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不動產租賃業	-	51	—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 有限公司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 運輸及水泥等建 材的加工、配 置、包裝、倉儲 與銷售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 的變化所面 臨之政治風 險及匯率風 險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 有限公司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銷售及 物業管理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 的變化所面 臨之政治風 險及匯率風 險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嘉昇建設")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	100	—
CHPL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投資及控股公司	100	100	匯率風險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置及運銷	100	100	"
"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業務	68	68	"
CHPL	Yonica Pte Ltd	投資及控股公司	100	100	匯率風險
Yonica Pte Ltd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註3)	從事水泥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CHPL	Sparksvie Pte. Ltd.	投資及控股公司	100	100	匯率風險
Sparksvie Pte. Ltd.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業務	32	32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註6)	從事營養健康諮詢業務	100	-	於106年7月14日新設成立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1：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4年3月18日及104年4月23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解散，並以104年6月1日為解散基準日，104年8月14日為清算基準日，業已於106年10月20日取得法院清算完結核准函。

註2：合併公司已於104年11月23日新設立嘉鎧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05年2月5日更名為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且增加投入資本99,900仟元。

註3：於105年12月30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

註4：合併公司已於106年9月14日增加投入資本182,000仟元。

註 5：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9 月 20 日增加投入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資本日幣 650,000 仟元。

註 6：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 106 年 7 月 14 日新設成立。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8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取得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並投入資本人民幣 2,000 仟元，自此納入合併主體。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13%	50.13%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48,540	\$ 5,038	\$ 1,699,587	\$ 1,615,651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19,781	\$ 875,048
非流動資產	2,197,322	2,527,834
流動負債	(43,795)	(98,860)
非流動負債	(85,074)	(83,252)
權 益	<u>\$ 3,388,234</u>	<u>\$ 3,220,770</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88,647	\$ 1,605,119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699,587</u>	<u>1,615,651</u>
	<u>\$ 3,388,234</u>	<u>\$ 3,220,770</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 205,066</u>	<u>\$ 215,655</u>
本年度淨利	\$ 96,857	\$ 10,088
其他綜合損益	<u>70,531</u>	<u>61,71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67,388</u>	<u>\$ 71,800</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8,317	\$ 5,050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8,540</u>	<u>5,038</u>
	<u>\$ 96,857</u>	<u>\$ 10,08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3,472	\$ 35,806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83,916</u>	<u>35,994</u>
	<u>\$ 167,388</u>	<u>\$ 71,80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7,300	(\$ 42,408)
投資活動	431,430	90,972
籌資活動	(59,991)	(162,842)
淨現金流入（流出）	<u>\$ 438,739</u>	<u>(\$ 114,27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7,190)</u>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741,041	\$ 801,116
投資合資	<u>168,735</u>	<u>176,492</u>
	<u>\$ 909,776</u>	<u>\$ 977,608</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DC ROME HOTELS S.R.L.	\$ 444,624	\$ 448,902
個別不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u>296,417</u>	<u>352,214</u>
	<u>\$ 741,041</u>	<u>\$ 801,116</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LDC ROME HOTELS S.R.L.	40.00%	4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八「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LDC ROME HOTELS S.R.L.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08,737	\$ 670,410
非流動資產	2,040,753	2,045,061
流動負債	(569,635)	(576,216)
非流動負債	(1,068,295)	(1,017,000)
權 益	\$ 1,111,560	\$ 1,122,255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0.00%	40.0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444,624	\$ 448,902
投資帳面金額	\$ 444,624	\$ 448,902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538,324	\$ 538,733
本期淨損	(63,718)	(51,92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63,718)	(\$ 51,926)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u>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失	(\$ 1,226)	(\$ 22,180)
其他綜合損益	13,650	(2,334)
綜合損益總額	\$ 12,424	(\$ 24,514)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合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江蘇聯合礦業	<u>\$ 168,735</u>	<u>\$ 176,492</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資公司尚未開始營運。

上述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十「大陸投資資訊」。

合併公司對上述合資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賃改良物	其 他 設 備	建造中不動產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70	\$ 448	\$ 2,741,731	\$ 79,612	\$ 3,724,673	\$ 257,729	\$ 274,184	\$ 7,088,847
增 添	-	-	18,585	33,467	44,968	5,303	123,180	225,503
處 分	-	-	(5,830)	(12,750)	-	(1,517)	-	(20,097)
重分類	-	-	104,986	-	-	-	(234,286)	(129,300)
淨兌換差額	-	(5)	(172,481)	(4,321)	(84,841)	(8,682)	(19,257)	(289,587)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470</u>	<u>\$ 443</u>	<u>\$ 2,686,991</u>	<u>\$ 96,008</u>	<u>\$ 3,684,800</u>	<u>\$ 252,833</u>	<u>\$ 143,821</u>	<u>\$ 6,875,366</u>
重估增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2,562	\$ 487	\$ -	\$ 357	\$ -	\$ 23,406
淨兌換差額	-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22,562</u>	<u>\$ 487</u>	<u>\$ -</u>	<u>\$ 357</u>	<u>\$ -</u>	<u>\$ 23,406</u>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1	\$ 1,802,787	\$ 68,841	\$ 1,498,807	\$ 187,889	\$ -	\$ 3,558,475
折舊費用	-	7	143,131	2,618	150,390	12,664	-	308,810
處 分	-	-	(3,964)	(12,328)	-	(1,437)	-	(17,729)
淨兌換差額	-	1	(110,805)	(2,637)	(35,073)	(4,872)	-	(153,38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59</u>	<u>\$ 1,831,149</u>	<u>\$ 56,494</u>	<u>\$ 1,614,124</u>	<u>\$ 194,244</u>	<u>\$ -</u>	<u>\$ 3,696,170</u>
累計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410,842	\$ -	\$ 806,079	\$ 649	\$ -	\$ 1,217,570
認列（迴轉）減損損失	-	-	243,857	-	(399,176)	28,931	150,271	23,883
淨兌換差額	-	-	(35,640)	-	(21,707)	(1,295)	(6,450)	(65,09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619,059</u>	<u>\$ -</u>	<u>\$ 385,196</u>	<u>\$ 28,285</u>	<u>\$ 143,821</u>	<u>\$ 1,176,361</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470</u>	<u>\$ 284</u>	<u>\$ 259,345</u>	<u>\$ 40,001</u>	<u>\$ 1,685,480</u>	<u>\$ 30,661</u>	<u>\$ -</u>	<u>\$ 2,026,241</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70	\$ 443	\$ 2,686,991	\$ 96,008	\$ 3,684,800	\$ 252,833	\$ 143,821	\$ 6,875,366
增 添	-	-	6,127	2,977	4,705	4,206	88,846	106,861
處 分	-	-	(1,586)	(17,585)	-	(11,130)	-	(30,301)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附註十七）	1,012,044	-	-	-	-	-	90,602	1,102,646
淨兌換差額	(26,485)	(2)	(41,184)	(1,523)	(19,915)	(1,993)	(7,661)	(98,76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96,029</u>	<u>\$ 441</u>	<u>\$ 2,650,348</u>	<u>\$ 79,877</u>	<u>\$ 3,669,590</u>	<u>\$ 243,916</u>	<u>\$ 315,608</u>	<u>\$ 7,955,809</u>
重估增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2,562	\$ 487	\$ -	\$ 357	\$ -	\$ 23,406
淨兌換差額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22,562</u>	<u>\$ 487</u>	<u>\$ -</u>	<u>\$ 357</u>	<u>\$ -</u>	<u>\$ 23,40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賃改良物	其 他 設 備	建造中不動產	合 計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9	\$ 1,831,149	\$ 56,494	\$ 1,614,124	\$ 194,244	\$ -	\$ 3,696,170
折舊費用	-	7	109,862	2,941	215,199	10,539	-	338,548
處 分	-	-	(1,189)	(16,125)	-	(11,034)	-	(28,348)
淨兌換差額	-	-	(26,116)	(837)	(7,857)	(1,122)	-	(35,93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6</u>	<u>\$ 1,913,706</u>	<u>\$ 42,473</u>	<u>\$ 1,821,466</u>	<u>\$ 192,627</u>	<u>\$ -</u>	<u>\$ 3,970,438</u>
累計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619,059	\$ -	\$ 385,196	\$ 28,285	\$ 143,821	\$ 1,176,361
重分類	-	-	(50,593)	-	50,593	-	-	-
淨兌換差額	-	-	(10,632)	-	(5,773)	(577)	(2,932)	(19,91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557,834</u>	<u>\$ -</u>	<u>\$ 430,016</u>	<u>\$ 27,708</u>	<u>\$ 140,889</u>	<u>\$ 1,156,44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996,029</u>	<u>\$ 275</u>	<u>\$ 201,370</u>	<u>\$ 37,891</u>	<u>\$ 1,418,108</u>	<u>\$ 23,938</u>	<u>\$ 174,719</u>	<u>\$ 2,852,330</u>

註：係自預付款項重分類轉入及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樓	20 至 55 年
儲庫、機房	20 年
其 他	2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24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辦公樓	3 至 40 年
儲庫、機房	3 至 40 年
其 他	2 至 24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105 年度轉投資公司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因水泥市場銷售情況欠佳，故其母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決議解散清算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因決議清算，母公司採用專家之評價報告評估，其可回收金額 701,416 仟元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497,635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租賃改良物及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重置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租賃改良物之殘餘價格率、耐用年數，機器設備之物理減值及經濟性減值，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合約中明訂：「未來東砂北運政策改變或東砂北運砂石大幅減少時，經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重新議定東砂北運保證運量或將東砂北運保證運量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在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調解爭議調減保證運量，故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473,752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租賃改良物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9.05%。該減損迴轉利益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建造中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10,624	\$	845,472	\$	4,656,096
增 添		455,436	-	-		455,436
重分類		-	-	133,120		133,120 (註)
淨兌換差額	(	21,126)	(	3,063)	-	(24,18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4,244,934</u>	\$	<u>842,409</u>	\$	<u>5,220,463</u>
<u>重估增值</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5,337	\$	171,281	\$	4,026,618
淨兌換差額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3,855,337</u>	\$	<u>171,281</u>	\$	<u>4,026,618</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13,044	\$	513,044
折舊費用		-		20,261		20,261
淨兌換差額		-	(	1,481)	-	(1,48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531,824</u>	\$	<u>531,824</u>
<u>累計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0,505	\$	30,505
淨兌換差額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30,505</u>	\$	<u>30,505</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8,100,271</u>	\$	<u>451,361</u>	\$	<u>8,684,752</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建造中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44,934	\$ 842,409	\$ 133,120	\$ 5,220,463	
增 添	2,189	-	27,503	29,692	
處 分	-	(12,912)	-	(12,912)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2,044)	-	(90,602)	(1,102,646)	
淨兌換差額	(32,957)	(752)	(1,082)	(34,79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02,122</u>	<u>\$ 828,745</u>	<u>\$ 68,939</u>	<u>\$ 4,099,806</u>	
<u>重估增值</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5,337	\$ 171,281	\$ -	\$ 4,026,618	
處 分	-	(953)	-	(953)	
淨兌換差額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55,337</u>	<u>\$ 170,328</u>	<u>\$ -</u>	<u>\$ 4,025,665</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31,824	\$ -	\$ 531,824	
折舊費用	-	18,530	-	18,530	
處 分	-	(10,079)	-	(10,079)	
淨兌換差額	-	(348)	-	(34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39,927</u>	<u>\$ -</u>	<u>\$ 539,927</u>	
<u>累計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0,505	\$ -	\$ 30,505	
淨兌換差額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0,505</u>	<u>\$ -</u>	<u>\$ 30,505</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057,459</u>	<u>\$ 428,641</u>	<u>\$ 68,939</u>	<u>\$ 7,555,039</u>	

註：係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轉入。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 至 6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為擴大在日本沖繩的旅宿事業，105 年度由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以約日幣 1,468,94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36,569 仟元）向日本沖繩縣土地開發公社標購了當地豐崎濱海土地 36,938 平方公尺，預計在未來開發成觀光度假酒店及商場。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已於 106 年 4 月取得日本琉球國際通開發案之開發許可，並於 106 年 11 月開始動工興建，預計在未來日本開發為飯店自用，故從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14,972,418	\$ 15,264,728
折現率	6.59%	9.05%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八、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522	\$ 1,606
預付稅款	15,610	48,098
預付租賃款(一)	11,602	11,977
預付地上權(二)	-	2,964
用品盤存	9,869	10,346
預付保證運量	25,092	68,722
其 他	9,246	9,176
	<u>\$ 72,941</u>	<u>\$ 152,889</u>
<u>非 流 動</u>		
長期預付款		
預付租賃款(一)	\$ 143,953	\$ 163,274
預付地上權(二)	-	397,110
	<u>\$ 143,953</u>	<u>\$ 560,384</u>
其他非流動資產		
礦區補償費(三)	\$ -	\$ 70,293
預付設備款	5,330	5,426
催收款（附註十）	-	-
其 他	2,369	3,432
	<u>\$ 7,699</u>	<u>\$ 79,151</u>

(一)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之證明。

(二)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地上權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三) 合併公司為取得採礦權所支付之礦區補償費，因考量近年環境保護意識抬頭及礦業法修正在即，致使未來開發有不確定性因素，扣除向第三方收取之轉讓補償金 20,000 仟元後全數提列減損，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一銀行借款	\$ 124,407	\$ 60,000
<u>無擔保借款</u>		
一信用額度借款	903,420	272,240
	<u>\$ 1,027,827</u>	<u>\$ 332,240</u>

1.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95%～8.00% 及 1.09%～1.71%。

2. 上述借款之抵質押品，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11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8)	-
	<u>\$109,882</u>	<u>\$ -</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	<u>\$ 110,000</u>	(<u>118</u>)	<u>\$ 109,882</u>	1.04%	無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4,835,971	\$ 7,225,118
政府借款	602,672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453,181	344,665
小 計	5,891,824	7,569,78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706,268)	(783,409)
長期借款	<u>\$ 5,185,556</u>	<u>\$ 6,786,374</u>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3 年 11 月 28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000,000 仟元，本金自首次動撥日起第 24 個月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本金。	110.11.28	\$ 800,000	\$ 1,0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0 年 11 月 9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5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於 106 年 12 月提前清償)	107.11.09	-	974,57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5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824,829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3 月 2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6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03.02	296,300	569,85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中期信用借款，自 103 年 12 月 3 日起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500,000 仟元，本金自動撥日起第 24 個月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3 期攤還本金。	106.12.03	-	60,000
永豐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9 月 11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600,000 仟元，本金半數自第 3 年起，每半年分期償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提前清償 199,924 仟元)	109.09.11	599,728	599,6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12 月 23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1,218,750 仟元，分三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12.23	920,000	92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0 年 11 月 9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5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於 106 年 12 月提前清償)	107.11.09	-	974,57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824,828	-

(接次頁)

(承前頁)

	到 期 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0 日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5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期滿得另訂新約。(已於 106 年 3 月提前清償本金 200,000 仟元)	108.12.30	\$ 300,000	\$ 499,825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28 日為期 2 年，總額度為 68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19 個月開始按月攤還本金。	108.12.28	180,000	-
第一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15 日，總額度為 600,000 仟元，本次借款為期 5 年，本金自第 19 個月起按月攤還本息，期滿得另訂新約。(已於 106 年 8 月全數清償本金)	109.10.15	-	600,000
第一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5 年 7 月 22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2 日，總額度為 200,000 仟元，本次借款為期 5 年，本金自第 13 個月起分 48 期按月攤還本息。(已於 106 年 12 月全數清償本金)	110.07.22	-	200,000
沖繩金融公庫擔保借款自 2017 年 12 月 20 日期，為期 25 年。總額度為 2,520,000 仟日元，本金自首次動撥日起第 4 年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42 期攤還本金。	131.06.25	602,672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5 年 9 月 27 日起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2,205,000 仟日元，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已於 106 年 12 月全數清償本金)	108.09.27	-	606,21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信用借款，自 105 年 9 月 27 日起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595,000 仟日元，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08.09.27	157,199	163,98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5 年 12 月 12 日起為期 2 年，總額度為 1,028,000 仟日元，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07.12.12	270,286	280,45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信用借款，自 105 年 12 月 12 日起為期 2 年，總額度為 440,000 仟日元，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07.12.12	<u>115,982</u>	<u>120,683</u>
銀行借款總額		<u>\$ 5,891,824</u>	<u>\$ 7,569,783</u>
利率區間		0.05%~1.73%	1.38%~1.71%

上述借款之抵質押品，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783	\$ 3,073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44,419	\$ 242,258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金及獎金	\$ 73,647	\$ 209,929
應付設備款	8,285	20,056
應付稅捐	28,013	36,608
代收和解退款（附註三六）	-	16,587
應付利息	6,668	24,542
應付非控制權益股利 （附註二八）	2	-
應付大樓管理費	12,090	12,471
應付勞務費	10,140	11,303
其 他	56,818	65,191
	<u>\$ 195,663</u>	<u>\$ 396,687</u>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9,681	\$ 33,339
其 他	2,845	4,151
	<u>\$ 12,526</u>	<u>\$ 37,490</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655	\$ 536
<u>非流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七）	\$ 63,112	\$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設立於台灣地區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設立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所提撥之養老保險費，屬於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依上述相關規定，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8,368 仟元及 21,965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810)	(\$ 140,8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8,957	97,380
提撥短絀	(19,853)	(43,511)
確定福利負債	(\$ 19,853)	(\$ 43,5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 債 (資產)
105 年 1 月 1 日	\$ 163,132	(\$ 100,294)	\$ 62,83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09	-	2,40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 現 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負 債 (資 產)
利息費用 (收入)	\$ 2,195	(\$ 1,359)	\$ 836
認列於損益	<u>4,604</u>	<u>(1,359)</u>	<u>3,24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657	657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525	-	525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935	-	1,935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20,642)	-	(20,6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182)</u>	<u>657</u>	<u>(17,525)</u>
雇主提撥	-	(5,047)	(5,047)
福利支付	(8,663)	8,663	-
105 年 12 月 31 日	140,891	(97,380)	43,51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54	-	5,554
利息費用 (收入)	<u>1,666</u>	<u>(1,147)</u>	<u>519</u>
認列於損益	<u>7,220</u>	<u>(1,147)</u>	<u>6,0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84	84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8	-	8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039	-	1,039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97</u>	<u>-</u>	<u>9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44</u>	<u>84</u>	<u>1,228</u>
福利支付	(10,445)	6,522	(3,923)
雇主提撥	-	(27,036)	(27,036)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138,810</u>	<u>(\$ 118,957)</u>	<u>\$ 19,853</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1.125%	1.00%~1.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954)	(\$ 3,164)
減少 0.25%	\$ 3,060	\$ 3,2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624	\$ 3,204
減少 0.25%	(\$ 1,571)	(\$ 3,10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588	\$ 6,07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10.4 年	8.3~10.8 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0</u>	<u>1,50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0</u>	<u>\$ 1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74,781</u>	<u>774,781</u>
已發行股本	<u>\$ 7,747,805</u>	<u>\$ 7,747,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1)		
—庫藏股票交易	\$ 641,486	\$ 617,572
—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	675	-
得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資本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2)	<u>7</u>	<u>7</u>
期末餘額	<u>\$ 642,168</u>	<u>\$ 617,579</u>

(1)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06 及 105 年度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予以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之金額分別為 23,914 仟元及 11,958 仟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稅後盈餘，除了依法彌補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連同當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當期可供分派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考量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保留相當之數額；保留後如有餘額，再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每年以現金分派之數額，為當年度股東紅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及 105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489	\$ 22,151	\$ -	\$ -
(迴轉) 提列特別				
盈餘公積	(1,056,762)	1,162,284	-	-
現金股利	154,956	77,478	0.2	0.1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62,284 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針對 104 年度其他權益減項提列 1,151,227 仟元及提列 11,057 仟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056,762)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針對 105 年度其他權益減項數額迴轉(1,151,227)仟元及提列 94,465 仟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9,520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5,522)	-
現金股利	387,390	0.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公司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或處分、重分類相關資產時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除依公司章程自願提撥外，尚包括(1)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2)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提列，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之差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

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295,756	\$ 295,756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		
－投資性不動產重估增值	1,881,505	1,881,50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8,790	168,790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及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提列	-	1,151,227
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規定提列（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	<u>105,522</u>	<u>11,057</u>
	<u>\$ 2,451,573</u>	<u>\$ 3,508,33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202,251	\$ 407,3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49,819)	(260,63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u>113,771</u>	<u>55,534</u>
期末餘額	<u>(\$ 233,797)</u>	<u>\$ 202,251</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649,851)	(\$ 3,608,8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89,469	1,961,321
相關所得稅	(21,646)	4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12,609</u>	<u>(2,334)</u>
期末餘額	<u>\$ 1,430,581</u>	<u>(\$ 1,649,851)</u>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709,477	\$ 1,670,52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82,111	(15,0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98)	(9,0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相關 所得稅	2,662	9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98,048	76,60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之份額	1,041	-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230	(141)
精算利益相關所得稅	(39)	21
發放現金股利	(3,553)	(14,297)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調整資本公積	56	-
發放非現金股利	(121,181)	-
	<u>\$ 1,749,054</u>	<u>\$ 1,709,477</u>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5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048	131,226	133,274
本期減少	(2,048)	-	(2,048)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	<u>131,226</u>	<u>131,226</u>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131,226	131,226
本期減少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	<u>131,226</u>	<u>131,226</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已於 105 年 1 月 18 日完成辦理註銷庫藏股變更登記。

子公司於 90 年底公司法修正前，為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公開市場股價之穩定，陸續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股票，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25,670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570,679</u>
		<u>\$ 1,149,426</u>	<u>\$ 1,596,349</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16,786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027,118</u>
		<u>\$ 1,149,426</u>	<u>\$ 1,043,904</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22,977	\$ 27,537
利息收入	69,368	58,937
股利收入	137,788	185,596
和解退款收入（附註三六）	-	395,816
其 他	<u>56,977</u>	<u>54,238</u>
	<u>\$ 287,110</u>	<u>\$ 722,12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68	\$ 42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3,786)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1,257,475	(23,566)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七)	(\$ 122,818)	(\$ 55,2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90,630	152,2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附註九)	(9,87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附註十六)	-	(23,883)
礦區補償費減損損失(附註十 八)	(50,293)	-
其他	(6,062)	(6,383)
	<u>\$ 1,155,742</u>	<u>\$ 43,582</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u>\$ 101,000</u>	<u>\$ 191,63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1,839	\$ 531
利息資本化利率	0.05%~1.72%	1.26%~1.69%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8,548	\$ 308,810
投資性不動產	<u>18,530</u>	<u>20,261</u>
	<u>\$ 357,078</u>	<u>\$ 329,0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5,080	\$ 317,737
營業費用	<u>111,998</u>	<u>11,334</u>
	<u>\$ 357,078</u>	<u>\$ 329,07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8,368	\$ 21,965
確定福利計畫	6,073	3,245
其他員工福利	<u>253,897</u>	<u>424,40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68,338</u>	<u>\$ 449,61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770	\$ 126,859
營業費用	<u>216,568</u>	<u>322,753</u>
	<u>\$ 268,338</u>	<u>\$ 449,61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01% 至 3% 及不逾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8 日及 106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0.97%	3.00%
董監事酬勞	1.25%	3.00%

金 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9,553	\$	-	\$	1,398	\$	-
董監事酬勞		12,310		-		1,398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 3 月 29 日及 105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0,171	\$ 93,94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72,989)	(149,233)
淨損失	(<u>\$ 122,818</u>)	(<u>\$ 55,285</u>)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納入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個體包括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合理降低集團稅負，並兼顧各公司稅負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6,378	\$ 81,2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14	33,36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4,837</u>)
	34,892	109,783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69,342</u>	(<u>40,42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4,234</u>	<u>\$ 69,35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平均有效稅率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081,543</u>	<u>\$ 79,16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183,862	\$ 13,45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130	10,627
免稅所得	(32,715)	(25,3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14	33,36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8,996	85,705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本期實現數	(5,887)	(4,47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5,733)	199,317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本期實現數	-	(63)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46,933)	(238,4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4,8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4,234</u>	<u>\$ 69,35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21,228 仟元及 17,495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本公司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16,433	\$ 56,462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646)	40
一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09	(2,979)
	<u>\$ 94,996</u>	<u>\$ 53,52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547</u>	<u>\$ 1,225</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6,753</u>	<u>\$ 107,64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680	(\$ 191)	\$ -	\$ -	\$ 1,489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029	(2,505)	-	-	3,524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					
投資利得	124	36	-	-	160
費用資本化	84	(75)	-	-	9
未實現兌換損益	6,476	10,757	-	-	17,2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537	(477)	-	-	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26	-	(17,226)	-	-
營業收入及成本遞					
延數淨額	43	78	-	-	121
減損損失	5,471	(1,549)	-	-	3,92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30,927	-	30,927
退休金超限數	53,171	(4,034)	-	-	49,137
應付休假給付	560	(31)	-	-	5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157	-	170	-	10,327
其 他	2,700	155	-	-	2,855
	<u>\$ 104,258</u>	<u>\$ 2,164</u>	<u>\$ 13,871</u>	<u>\$ -</u>	<u>\$ 120,29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兒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					
投資利得	\$ 18,408	\$ 72,695	\$ -	\$ -	\$ 91,103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					
換損益	1,249	(1,137)	-	-	1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420	-	4,4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85,735	-	(85,506)	-	229
土地增稅準備	1,209,785	-	-	-	1,209,7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17	-	(39)	-	3,178
其 他	150	(52)	-	-	98
	<u>\$ 1,318,544</u>	<u>\$ 71,506</u>	<u>(\$ 81,125)</u>	<u>\$ -</u>	<u>\$ 1,308,925</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兒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700	(\$ 20)	\$ -	\$ -	\$ 1,68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481	(452)	-	-	6,029
金融負債未實現兌					
換損益	4,735	(4,550)	-	(185)	-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					
投資收益	21,503	(21,379)	-	-	124
費用資本化	2,929	(2,845)	-	-	84
未實現兌換損益	513	5,963	-	-	6,4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537	-	-	5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186	-	40	-	17,226
營業收入及成本遞					
延數淨額	23	20	-	-	43
減損損失	7,020	(1,549)	-	-	5,471
退休金超限數	53,362	(191)	-	-	53,171
應付休假給付	789	(229)	-	-	56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214	-	(3,057)	-	10,157
其 他	177	2,523	-	-	2,700
	<u>\$ 129,632</u>	<u>(\$ 22,172)</u>	<u>(\$ 3,017)</u>	<u>(\$ 185)</u>	<u>\$ 104,258</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					
投資收益	\$ 75,542	(\$ 57,134)	\$ -	\$ -	\$ 18,408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					
換損益	6,578	(5,329)	-	-	1,24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42,197	-	(56,462)	-	85,735
土地增稅準備	1,209,785	-	-	-	1,209,7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95	-	(78)	-	3,217
其 他	287	(137)	-	-	150
	<u>\$ 1,437,684</u>	<u>(\$ 62,600)</u>	<u>(\$ 56,540)</u>	<u>\$ -</u>	<u>\$ 1,318,544</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232,921	\$ 237,768
107 年度到期	133,146	135,917
108 年度到期	156,727	157,044
109 年度到期	432,103	445,343
110 年度到期	359,964	384,898
111 年度到期	213,067	-
112 年度到期	382	386
113 年度到期	195	200
114 年度到期	55,574	90,781
115 年度到期	17,238	16,510
116 年度到期	25,790	-
	<u>\$ 1,627,107</u>	<u>\$ 1,468,84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跌價損失	\$ 185,546	\$ 162,72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69,721	110,50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372,752	1,013,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949,218	968,974
退休金費用超限	5,446	6,241
呆帳費用超限	306,647	302,683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30,505	-
未實現費用	22,249	275,020
其 他	192	192
	<u>\$ 2,042,276</u>	<u>\$ 2,839,636</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152,876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2,692,585
	<u>\$ -</u>	<u>\$ 2,845,461</u>
	(註)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673,359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u>25.02%</u>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1. 本公司及本國合併子公司嘉新資產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藍鈞、嘉新國際及嘉北國際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嘉泥建設、雲嘉國際及嘉昇建設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本公司對 99 年度之核定之未分配盈餘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行政救濟，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並已全數繳清，除前述外，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並無重大未決之稅務訴訟案件。

2. 其餘設立於海外子公司並無重大未決之稅務訴訟案件。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39</u>	<u>\$ 0.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9</u>	<u>\$ 0.0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895,198</u>	<u>\$ 24,88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895,198</u>	<u>\$ 24,88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43,555	643,5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45	24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44,300</u>	<u>643,79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性資料：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淨利	<u>\$ 919,112</u>	<u>\$ 36,847</u>
基本每股盈餘	<u>\$ 1.43</u>	<u>\$ 0.0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3</u>	<u>\$ 0.06</u>

二七、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因資源綜合利用項目及淘汰落後產能項目之政府補助分別為 1,847 仟元及 2,429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向日本沖繩金融公庫申請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日圓 2,520,000 仟元（新台幣 665,784 仟元），以籌措該公司興建沖繩國際通飯店工程之資金，該借款為期 25 年。本金自首次動撥日起第 4 年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42 期攤還本金。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67%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日圓 2,281,121 仟元（新台幣 602,672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日圓 238,879 仟元（新台幣 63,112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於飯店興建工程完畢後，隨折舊費用攤銷時逐步轉列其他收入。

二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設備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8,184 仟元及 19,955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設備款－投資性不動產為 101 仟元。
- (二)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宣告尚未發放之應付非控制權益股利分別為 2 仟元及 0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台泥所發行之普通股。(參閱附註八)
- (四)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以非現金股利分配之台泥普通股，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房屋、運輸設備及土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4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04,651	\$ 203,39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09,673	474,773
超過 5 年	<u>1,581,562</u>	<u>1,650,911</u>
	<u>\$ 2,195,886</u>	<u>\$ 2,329,081</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房屋建築物之部分空間及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承租人對該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443,139	\$ 448,87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68,109	643,992
超過 5 年	568,329	518,764
	<u>\$ 1,479,577</u>	<u>\$ 1,611,634</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507,148	\$ -	\$ -	\$ 507,1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9,520,452	\$ -	\$ -	\$ 9,520,452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247,226	-	-	247,226
合 計	<u>\$ 9,767,678</u>	<u>\$ -</u>	<u>\$ -</u>	<u>\$ 9,767,67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61,430	\$ -	\$ -	\$ 361,4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187,037	\$ -	\$ -	\$ 2,187,037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3,850,616	-	-	3,850,616
合 計	\$ 6,037,653	\$ -	\$ -	\$ 6,037,653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07,148	\$ 361,430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5,331,338	5,99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3）	10,098,605	6,381,36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7,493,662	8,561,39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金及獎金與應付稅捐）、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

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合併公司之專責單位會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對合併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對合併各公

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貨幣之影響		港幣貨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85,064	\$ 86,447	\$ 14,535	(\$ 62)
	歐元貨幣之影響		日幣貨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7,640	\$ 8,899	\$ 15,852	\$ -

合併公司對匯率敏感度波動，主係因以港幣及日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823,248	\$ 3,489,518
—金融負債	1,653,961	182,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11,305	799,829
—金融負債	5,375,572	7,720,02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661 仟元及 17,3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償還變動利率長期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071 仟元及 3,614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97,677 仟元及 60,377 仟元。

合併公司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因本期新增權益證券投資及持有價格回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且每年定期由專責單位監控交易對方之信用暴險程度及審核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6% 及 56%。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8,134	\$ 87,210	\$ 170,427	\$ 48,257	\$ 60,101
固定利率工具	948,185	55	250	178,757	427,659
浮動利率工具	93,043	182,888	704,681	3,089,529	1,696,517
	<u>\$1,139,362</u>	<u>\$ 270,153</u>	<u>\$ 875,358</u>	<u>\$3,316,543</u>	<u>\$2,184,27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62,127	\$ 133,750	\$ 91,556	\$ 102,040	\$ 69,899
固定利率工具	15,151	107,306	60,504	-	-
浮動利率工具	9,655	64,890	969,867	6,961,240	-
	<u>\$ 286,933</u>	<u>\$ 305,946</u>	<u>\$1,121,927</u>	<u>\$7,063,280</u>	<u>\$ 69,89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要求即付，每年重新 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466,867	\$ 617,486
— 未動用金額	<u>5,799,100</u>	<u>6,027,120</u>
	<u>\$ 7,265,967</u>	<u>\$ 6,644,606</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628,189	\$ 7,291,015
— 未動用金額	<u>4,628,966</u>	<u>2,380,250</u>
	<u>\$10,257,155</u>	<u>\$ 9,671,265</u>

(五) 重分類資訊

合併公司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	\$ 482,80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u>482,806</u>
	<u>\$ 482,806</u>	<u>\$ 482,806</u>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合併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3,174	\$ 223,174	\$ 200,100	\$ 200,100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 列 利 益 (損 失) 金 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 須認列之擬制性 利 益 (損 失)	認 列 利 益 (損 失) 金 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 須認列之擬制性 利 益 (損 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074	\$ -	(\$ 26,100)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雲風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鎮江嘉新運輸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LDC ROME HOTELS S.R.L.	關聯企業
上海長新船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該董事已於 105 年 6 月 27 日解任，故其關係人交易金額揭露至 105 年 6 月 27 日止。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 -	\$ 22,990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 1,117	\$ 1,117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	3,297
	實質關係人	1,744	1,165
		<u>\$ 2,861</u>	<u>\$ 5,579</u>
勞務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8,616	\$ -
	實質關係人	116	-
		<u>\$ 8,732</u>	<u>\$ -</u>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銷貨予關係人，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30~45 天，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出租辦公室、船舶及廠房予關係人，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或按季收取。

合併公司提供資訊服務予關係人，技術服務收入內容係由雙方協議決定，按月收取。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進 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u>\$ 359,792</u>	<u>\$ 448,795</u>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為進貨後 60 天。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租賃成本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24,990
	實質關係人	1,200	-
		<u>\$ 1,200</u>	<u>\$ 24,990</u>

合併公司向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

合併公司支付實質關係人船舶管理費用，合約內容係由雙方協議決定，費用按季支付。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鎮江嘉新運輸有限公司	\$ -	\$ 1,167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7	\$ 5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721	-
	實質關係人	4	4
		<u>\$ 4,732</u>	<u>\$ 9</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8,687	\$ 8,867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30,925	\$ 78,14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LDC ROME	\$ 151,173	\$ 176,280
	HOTELS S.R.L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LDC ROME	\$ 1,439	\$ 1,522
	HOTELS S.R.L		

合併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06 及 105 年度對關係人放款皆為無擔保放款，相關利息收入分別為 2,528 仟元及 4,239 仟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0 月向實質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 29,320 仟元。

(八) 其 他

1.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 4,723	\$ 168
	關聯企業	372	372
		<u>\$ 5,095</u>	<u>\$ 540</u>

2.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以換股方式取得台泥 205,244,975 股，相關交易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九) 票據背書及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之背書及保證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關聯企業	<u>\$ 426,840</u>	<u>\$ 447,600</u>	<u>\$ 406,800</u>	<u>\$ 447,600</u>

(十)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866	\$ 24,250
退職後福利	-	5,75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u>\$ 18,866</u>	<u>\$ 30,00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781	\$ 9,747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44,293	45,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985,558</u>	<u>-</u>
土地－重估後金額	985,558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3,911,810</u>	<u>5,145,891</u>
土地－重估後金額	3,690,352	4,912,457
房屋及建築－重估後淨額	221,458	233,434
預付地上權	-	400,074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u>34,185</u>	<u>-</u>
	<u>\$ 4,994,627</u>	<u>\$ 5,601,112</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港口營運而請銀行保證履約金額分別為 168,323 仟元及 206,979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完工程	<u>\$ 3,767,816</u>	<u>\$ 481,998</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列合約承諾中包含日本琉球國際通開發案之合約承諾負債分別計 3,349,516 仟元及 87,813 仟元。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794	29.76 (美金：新台幣)	\$ 1,600,909
美金	1,526	1.3375 (美金：新加坡幣)	45,404
美金	1,847	112.6419 (美金：日幣)	54,958
人民幣	567	4.5549 (人民幣：新台幣)	2,584
人民幣	1,907	0.2047 (人民幣：新加坡幣)	8,686
港幣	71,895	3.8093 (港幣：新台幣)	273,869
港幣	4,417	0.128 (港幣：美金)	16,825
歐元	4,296	35.57 (歐元：新台幣)	152,801
日幣	1,200,002	0.2642 (日幣：新台幣)	317,041
<u>外幣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歐元	12,500	35.57 (歐元：新台幣)	444,624
人民幣	44,089	0.2047 (人民幣：新加坡幣)	200,8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2,010	29.76 (美金：新台幣)	59,818
港幣	3,865	3.8093 (港幣：新台幣)	14,7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幣	64,901	3.8093 (港幣：新台幣)	247,226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1,330	32.25 (美金：新台幣)	\$ 1,655,386
美金	1,524	1.4483 (美金：新加坡幣)	49,164
美金	756	117.0174 (美金：日幣)	24,388
人民幣	566	4.6497 (人民幣：新台幣)	2,630
人民幣	1,907	0.2088 (人民幣：新加坡幣)	8,867
歐元	5,250	33.9 (歐元：新台幣)	177,98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歐 元	\$	13,242		33.9 (歐元：新台幣)	\$	448,902	
人 民 幣		44,535		0.2088 (人民幣：新加坡幣)		207,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港 幣		37,373		4.1603 (港幣：新台幣)		155,4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 幣		57,046		4.1603 (港幣：新台幣)		237,326	
港 幣		868,527		0.129 (港幣：美金)		3,613,290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2,818)仟元及(55,285)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其 他

(一) 重要合約

合併公司向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3.14.15 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 16 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土地面積約 65,000 平方公尺，以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使用年限自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起算，自 98 年 12 月 10 日起算共 35 年 5 個月，每年最低保證運量煤炭為壹佰貳拾萬噸、砂石為伍佰玖拾伍萬噸。未來東砂北運政策改變或東砂北運砂石大幅減少時，得經港務局同意後，重新議定東砂北運保證運量或將東砂北運保證運量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

合併公司因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就重議東砂保證運量或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存在爭議，已於 103 年 2 月依法訴請確認 102 年度東砂管理費金額，業經基隆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相對方不服提起上訴，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達成和解，在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調解爭議後，同意就合併公司年度未達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之部分，得以該年度煤炭或其

他散雜貨實際運量轉換替代（年度可轉換上限為 405 萬噸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於和解筆錄後 30 日內加計利息退還 100 至 104 年度溢收款，總退款金額計 412,403 仟元（其中屬合併公司為 395,816 仟元及代收和解退款為 16,587 仟元），該款項已於 106 年 1 月全數收回。

（二）礦 權

1. 合併公司宜蘭縣南澳石灰石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臺濟採字第 3566 號函採礦執照，本採礦權有效期間延長至 114 年 8 月 30 日。該採礦權業經授務字第 10620111120 號函核准移轉予第三方。
2. 合併公司宜蘭縣南澳鄉及花蓮縣秀林鄉大濁水地方之大理石及白雲石礦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台濟採字第 5454 號採礦執照，有效期間至 114 年 4 月 1 日。該採礦權業經授務字第 10720100580 號函核准移轉予第三方。
3. 合併公司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之大理石及白雲石礦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台濟採字第 5550 號函，本採礦權有效期間延長至 114 年 7 月 1 日。

- （三）合併公司為供應台灣北部地區水泥需求，向交通部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後線及西碎波堤內側間之土地 5,900.35 平方公尺土地，由合併公司合資興建水泥貯槽暨附屬設備，以經營自有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而以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基隆港務局名義興建，完成後產權並歸其所有。使用年限自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基隆港務局起算，由合併公司免租使用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自 89 年 10 月 7 日起算 23 年 9 個月，每年以九十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按九十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租期內依承租土地面積按港區土地區段值及省府核定之租率（5%）計算給付土地租金，106 及 105 年度之租金分別為 2,970 仟元及 3,319 仟元。期滿後合併公司享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合併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每月結算繳訖，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

(四)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起於台北港與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資」)合作經營承作爐石粉及其他爐石粉類成品等貨物儲轉業務。合約有效期限至 134 年 5 月 10 日為止，合約期限屆滿後，在合併公司與港務局續約前提下，中聯資如有意續約，有優先議約權。中聯資依合約約定支付與合併公司之各項費用。除合約另有規定外，雙方任一方如因故(諸如財務危機、市場供需變動、及其他不可預料之情況)未能履行合約義務，得經另一方同意提前終止合約。

(五) 為供應台灣中部地區水泥需求，合併公司透過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臺中港務公司”)租用 27 號碼頭一線土地及水泥圓庫暨附屬設施，以經營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租用期間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0 日止，租約期滿合併公司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合併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依實際裝卸營運量每噸 30.09 元計算)，每月結算繳訖，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除(5)外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請參閱附註十四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請參閱附註十四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項	目	說	明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請參閱 附註十四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請參閱 附註二三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九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附表一及二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無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三、八及十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五)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

請參閱附註二三。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水泥部門：主要負責水泥生產、製造及銷售。

房產部門：主要負責不動產買賣、租賃事業。

營建部門：主要負責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不動產業務。

台北港部門：主要負責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儲運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個水泥、房產及營建直接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水泥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該等營運部門具有類似之長期銷貨毛利；
2.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3.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相同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水泥部門	\$ 908,919	\$ 1,789,061	(\$ 222,588)	(\$ 606,668)
房產部門	445,473	450,675	180,676	177,249
營建部門	-	15,838	-	(45,370)
台北港部門	674,274	852,328	50,780	212,284
其他部門	66,941	32,288	(219,486)	(164,96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095,607</u>	<u>\$ 3,140,190</u>		
其他收入			287,110	722,1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5,742	43,582
財務成本			(101,000)	(191,63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30,825)	(37,437)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18,866)	(30,0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081,543</u>	<u>\$ 79,16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 及 105 年度部門間銷售業已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因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913,965	\$ 1,789,061
租賃收入	459,851	450,675
營建工程收入	-	15,838
勞務收入	721,791	884,616
	<u>\$ 2,095,607</u>	<u>\$ 3,140,190</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日本。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灣	\$ 2,056,490	\$ 2,327,517	\$ 8,469,288	\$ 9,161,792
中國	34,984	789,923	535,202	682,233
日本	4,133	22,750	1,554,531	1,506,503
	<u>\$ 2,095,607</u>	<u>\$ 3,140,190</u>	<u>\$ 10,559,021</u>	<u>\$ 11,350,52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095,607 仟元及 3,140,190 仟元中，分別有 210,220 仟元及 325,055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6 及 105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註4)	擔保名稱	品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最高限額(淨值x40%)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LDCROME HOTELS S.R.L.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4,132	\$ 151,173	\$ 151,173	\$ 151,173	1.5% (註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 -	-	-	\$ 2,626,768 (淨值x15%)	\$ 7,004,714 (淨值x40%)
1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註2及10)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6,242	113,872	113,872	113,872	4.35%~6.525% (註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113,872	-	-	164,144 (淨值x40%)	164,144 (淨值x40%)
2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註2及10)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95,286	191,305	191,305	191,305	4.35%~6.525% (註7)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191,305	-	-	246,055 (淨值x40%)	246,055 (淨值x40%)
3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註2及10)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643	95,653	95,653	95,653	4.35%~6.525% (註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95,653	-	-	98,079 (淨值x40%)	98,079 (淨值x40%)
4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註2及10)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6,267	35,528	35,528	35,528	4.35%~6.525% (註9)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周轉	35,528	-	-	36,730 (淨值x40%)	36,730 (淨值x40%)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公司或行號之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該公司對與關聯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本表相關最高餘額及期末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最高餘額係以當時最高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而期末餘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4：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進入清算程序，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及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自 105 年度起對其資金貸與提列 100%備抵。

註 5：當期利息總額為 2,528 仟元。

註 6：當期利息總額為 6,958 仟元。

註 7：當期利息總額為 11,493 仟元。

註 8：當期利息總額為 5,747 仟元。

註 9：當期利息總額為 2,179 仟元。

註 10：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及4)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 280,875	\$ -	\$ -	\$ -	-	\$ 17,511,786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及4)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2,830,000	2,230,000	330,000	-	12.73%	17,511,786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LDCROME HOTELS S.R.L.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447,600	447,600	426,840	-	2.56%	17,511,786	否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及4)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1,235,135	1,235,135	299,867	-	7.05%	17,511,786	是	否	否
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2及4)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7,511,786 (實收資本額)	8,144,000	7,144,000	4,270,400	7,140,000	40.80%	17,511,786	否	是	否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 2：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 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4：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末 期 中 有 最 高 股 數	備 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4,857	\$ 7,990	0.21%	\$ 7,990	694,857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96,960	123,820	0.08%	123,820	3,396,960	
	國外基金 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51	29,909	-	29,909	9,551	
	股票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96,086	229,869	1.72%	229,869	3,896,086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9,214	3,096	0.08%	3,096	269,214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	2	-	2	71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416,330	853,525	0.55%	853,525	23,416,330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73	0.01%	373	20,000	
	國外股票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66,000	247,226	0.03%	247,226	2,640,000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449,120	5,447,420	3.52%	5,447,420	149,449,120	
	股票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68,052	600	0.50%	222,926	3,468,052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8,217	2,986	2.38%	19,544	2,718,217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18,440	94,147	13.71%	244,067	12,718,440	
嘉新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17,827	2.22%	17,040	2,000,000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90	-	0.03%	-	21,090	
	嘉新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0,000	-	1.17%	-	6,600,000	
	花東和平溪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50	-	1.87%	-	9,350	
	微風綜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	5.00%	836	100,000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0,000	102,060	0.07%	102,060	2,800,0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末 期 中 最 高 股 數	備 註
嘉 泥 建 設 開 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國 外 基 金 南 方 富 時 中 國 A50 股 票 嘉 新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證 券 交 易 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僑 建 建 築 經 理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松 佐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順 隆 黨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強 固 保 全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SVI Capital Advisors, LTD. 股 票 富 邦 金 融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50,000 3,855,696 2,312,997 200,000 3,601,000 1,889,800 3,271,639 800,000 3,919,849	\$ 14,723 51,474 64,111 1,570 62,212 27,062 - 25,206 198,737	- 0.50% 0.33% 4.00% 14.52% 19.56% 10.91% 9.76% 0.04%	\$ 14,723 51,474 148,679 5,830 100,904 27,043 - 14,887 198,737	5,666,800 3,855,696 2,312,997 200,000 3,601,000 1,889,800 3,271,639 800,000 3,919,849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業 已 沖 銷 投 資 1,598 仟 股
嘉 新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國 外 基 金 海 通 安 心 優 選 分 級 債 券 基 金 股 票 台 灣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票 台 灣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票 嘉 新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證 券 交 易 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工 銀 創 業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信 投 顧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高 雄 港 勤 服 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鴻 新 運 通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9,551 33,184,975 48,740,044 127,370,320 573,178 1,021,326 315,000 350,000 452,400	29,909 1,209,592 1,776,575 1,700,394 18,347 6,313 - 4,243 5,303	- 0.78% 1.15% 16.44% 0.08% 4.17% 10.50% 1.75% 19.50%	29,909 1,209,592 1,776,575 1,700,394 36,844 7,158 - 12,082 4,138	9,551 33,184,975 48,740,044 127,370,320 573,178 1,021,326 315,000 350,000 452,400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業 已 沖 銷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十。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及有價證券名稱	交易對象	帳列科目	開	初買		入賣		出		其他調整		期末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母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USD112,040,001	479,849,250	\$ -	479,849,250	USD 229,239,206	USD 40,516,019	USD 76,583,186	-	\$ -	(註1及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母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	201,536,685	-	-	-	-	-	-	(註1及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	3,396,960	116,516	-	-	7,304	3,396,960	123,820	(註1)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812,141	23,105,000	311,330	10,679	-	-	30,705	23,416,330	853,525	(註1)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子公司	-	-	149,449,120	5,410,059	-	-	37,361	149,449,120	5,447,420	(註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兄弟公司	1,166,452	33,184,975	487,400,044	1,764,390	-	-	55,325	81,925,019	2,986,167	(註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577	2,081,800	3,885,000	200,917	307,051	23,478	2,802	250,000	14,723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參與台泥換股之要約案，因此於106年11月16日分別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8,829,262股及479,849,250股交換取得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708,290股及201,536,685股。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106年12月28日以所持有之台泥股份，以實物分配予股東，本公司取得149,449,120股，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取得48,740,044股。

註3：係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註 1)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註 2)	其他約定事項
嘉新水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 42 地號地上權	106/09/29	103/06/20	\$ 395,271	\$ 395,812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非關係人	營運方針改變		-

註 1：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2 日票據兌現。

註 2：依原地上權契約終止條款予以辦理。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359,792	44%	進貨後60天付款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30,925）	（ 24%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儲轉收入	（ 221,175 ）	（ 19% ）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註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勞務成本	221,175	27%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註

註：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呆帳	列帳金額	抵額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LDC ROME HOTELS S.R.L.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2,612 (註 1)	-	\$	-	\$	\$	-	-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120,116 (註 1 及 2)	-	-	-	-	-	120,116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201,812 (註 1 及 2)	-	-	-	-	-	201,812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100,906 (註 1 及 2)	-	-	-	-	-	100,906	

註 1：係包含資金融通本金及利息。

註 2：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八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未 數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 698,183	49.87%	\$ 1,688,647	\$ 96,857	\$ 48,317	子公司(註5)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1,600,159	87.18%	5,001,338	318,758	277,893	子公司(註5)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業；住宅、工業廠房及大樓開發租賃業；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000,000	100.00%	3,738,729	102,920	102,920	子公司(註5)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非金屬礦業；建材零售業；國際貿易業；租賃業；機械器具零售業	120,000	100.00%	214,654	(5,290)	(5,290)	子公司(註5)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	81,561	100.00%	84,063	901	901	子公司(註5)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969,104	74.16%	1,585,071	1,557,503	797,793	子公司(註4及註5)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仲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	480,000	100.00%	444,348	(24,535)	(24,535)	子公司(註5)
	嘉和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管理顧問業	100,000	100.00%	67,571	(16,145)	(16,145)	子公司(註5)
	LDC ROME HOTELS S.R.L.	Rome, Italy	旅館業	NTD 569,262 EUR 16,004,000	40.00%	444,624	(63,718)	(25,487)	(註6)
	嘉環東泥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21號5樓之1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	157,794	20.69%	56,593	(52,392)	(10,841)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及一般投資業	69,341	19.33%	106,489	19,011	3,675	子公司(註5)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1,004	10.41%	648,220	318,758	33,183	子公司(註5)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250,000	100.00%	249,066	(214)	(214)	孫公司(註5)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6 Tokashiki, Aza, Tomigusuku-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NTD 435,927 JPY 1,649,990,000	100.00%	405,512	(21,885)	(21,885)	孫公司(註5)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Yonica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NTD 1,980,565	100.00%	NTD 303,832	(NTD 160,430)	(NTD 160,430)	孫公司(註5)
	Effervescence Investment Pte.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USD 66,551,243	100.00%	USD 10,209,417	(USD 5,271,743)	(USD 5,271,743)	孫公司(註5)
	Sparkview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NTD 924,901	100.00%	USD 1,014,680	NTD 4,000	NTD 4,000	孫公司(註5)
				USD 31,078,656	100.00%	USD 34,095,415	USD 131,430	USD 131,430	孫公司(註5)
				NTD 85,480		NTD 56,350	(NTD 1,714)	(NTD 1,714)	孫公司(註5)
				USD 2,872,328		USD 1,893,470	(USD 56,322)	(USD 56,32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及一般投資業	\$ 36,642	6,052,636	20.18%	\$ 101,242	\$ 19,011	\$ 3,836	孫公司(註2及註5)
	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77號21樓	不動產租賃業	-	-	-	-	-	-	孫公司(註5)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巴拿馬	貨輪運輸	NTD 80,352 USD 2,700,000	2,700	100.00%	198,824	(4,792)	(4,792)	孫公司(註5)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26,119	6,257,179	24.18%	516,941	1,557,503	260,186	子公司(註4及註5)

註 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註 2：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 104 年 6 月 1 日為解散基準日，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取得法院清算完結核准函。

註 3：上列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29.76、JPY\$1=\$0.2642；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為 US\$1=\$30.432、JPY\$1=\$0.2713

註 4：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以實物分配其持有之台泥股份，並產生處分利益 481,654 仟元。其中，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取得 149,449,120 股及 48,740,044 股，故分別迴轉未實現利益 357,170 仟元及 116,484 仟元。

註 5：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 6：具重大之關係企業。

註 7：除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嘉環東泥股份有限公司外，其餘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或出資相同，且該持股均未投資。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註六)	往來金額 (註六)	往來條件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情形 或收
0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1	儲轉收入 背書保證	\$ 221,175 2,230,000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10.55% 7.87%	
1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1	背書保證	1,235,135	庫藏股	4.36%	
2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8,577	庫藏股	3.95%	
		雲嘉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849	庫藏股	0.11%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000	現金增資	0.64%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55,888	收款方式為每月月底結帳，次月收款	2.67%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7,144,000		25.2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收入	23,674	背書保證設置手續費	1.1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4,857	背書保證設置手續費	0.09%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	租賃收入	10,131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0.48%	
3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000	現金增資	0.64%	
4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3	其他應收款	120,116	借款利率 4.35%~6.525% (註五)	0.42%	
5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8,319	(註五)	0.35%	
6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1,812	借款利率 4.35%~6.525% (註五)	0.71%	
7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0,906	借款利率 4.35%~6.525% (註五)	0.36%	
8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79	借款利率 4.35%~6.525% (註五)	0.13%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410,059	實物分配	19.10%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4,390	實物分配	6.23%	

本表重要往來金額超過 10,000 仟元以上。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NT\$29.76；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為 US\$1=NT\$30.432。

註五：該款項預計無法收回，業已全數提列備抵。

註六：交易往來金額於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依據益法認列損益之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1))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一(1))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一(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註一(1))	期末帳面價值 (註一(1))	投資價值 (註一(1))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業務	USD 8,460 NTD 251,770	(2)	USD 12,722 NTD 378,607	USD 12,722 NTD 378,607	-	USD - NTD -	96.49%	USD 76 NTD 2,313	USD 8,239 NTD 245,198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置及運銷	USD 10,500 NTD 312,480	(2)	USD 16,066 NTD 478,124	USD 16,066 NTD 478,124	-	USD - NTD -	96.49%	USD 131 NTD 3,997	USD 15,217 NTD 452,855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造及銷售業務	USD 58,000 NTD 1,726,080	(3)	USD 69,023 NTD 2,054,124	USD 69,023 NTD 2,054,124	-	USD - NTD -	96.49%	USD 5,834 NTD 177,531	USD 14,981 NTD 445,836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上海長新船務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運銷	USD 5,000 NTD 148,800	(2)	USD 3,065 NTD 91,214	USD 3,065 NTD 91,214	-	USD - NTD -	38.60%	USD 69 NTD 2,104	USD 1,078 NTD 32,093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七)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USD 17,310 NTD 515,146	(2)	USD 26,497 NTD 788,551	USD 26,497 NTD 788,551	-	USD - NTD -	96.49%	USD 373 NTD 11,356	USD 20,670 NTD 615,137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從事營養健康諮詢業務	RMB 2,000 NTD 9,110	由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	USD - NTD -	96.49%	USD 63 NTD 1,912	USD 241 NTD 7,177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江蘇聯合礦業有限公司	從事石灰石產品和建築材料之開發生產、加工及運銷	RMB 79,900 NTD 363,937	(3)	USD 4,970 NTD 147,907	USD 4,970 NTD 147,907	-	USD - NTD -	48.25%	USD 135 NTD 4,112	USD 5,670 NTD 168,735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七)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及水泥等建築材料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	USD 13,200 NTD 392,832	(4)	USD 13,847 NTD 412,087	USD 13,847 NTD 412,087	-	USD - NTD -	92.37%	USD 35 NTD 1,058	USD 13,789 NTD 410,360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銷售及物業管理	RMB 20,000 NTD 91,098	由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	USD - NTD -	92.37%	USD 43 NTD 1,308	USD 3,086 NTD 91,826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接次頁)

依成本法認列損益之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1))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1))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損益 (註一(1))	期末帳面價值 (註一(1))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備
上海伊通有限公司	混凝土砌塊版材之製造及銷售並提供技術指導售後服務	USD 18,000 NTD 535,680	(2)	USD 1,401 NTD 41,694	USD - NTD -	USD - NTD -	-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註一(2)(3.及註五)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459,364 NTD 13,670,673 (註四)	USD 468,776 NTD 13,950,774 (註四)	(註三及註四)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除（附表一）外無。

註一：(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29.76，RMB\$1=\$4.5549，HKD\$1=\$3.8093；投資損益以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30.432

(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說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再投資大陸。
- (3)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Yonica Pte. Ltd.再投資大陸。
- (4)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再投資大陸。
- (5)其他方式。

註三：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取得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奉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520404590 號函核准），得不受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比例或金額限制。

註四：本公司原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大陸投資金額因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將間接減少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惟前述註銷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已向投資審會提出申請註銷尚待核准。

註五：於 95 年 3 月 23 日取得投資審會清算註銷備查。

註六：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八：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或出資相同，且該持股均未設質。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於財務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重大事件或交易對查核之影響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於 106 年 4 月 24 日決議支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及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畫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台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共計將本公司所持有之台泥國際 8,829,262 股以交換取得台泥 3,708,290 股，並以 106 年 11 月 16 日為交換基準日。相關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八。

由於該筆交易金額實屬重大，主要涉及管理階層於換股交易過程中需決定所移轉之對價、取得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等複雜計算。故本會計師將其交易之會計處理是否允當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大交易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就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據以評估重大資產交易之內部控制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2. 覆核董事會議紀錄確認管理階層對所交換資產之核准程序是否允當，並取得換股交易之「資產價格評估意見書」，評估該換股交易之價格合理性。
3. 確認交易基準日，交換資產之股數及資產公允價值，執行重新計算覆核損益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相關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虞成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94,481	2	\$	814,222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61,719	1		66,941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		1,334,091	6		1,257,911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47,797	-		185,677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34,554	-		33,45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8,105	-		4,51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6,675	-		415,504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86,713	1		214,081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32,512	-		58,56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13,454	-		36,53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三）		1,132,026	5		454,99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552,127	15		3,542,396	18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447,420	24		-	-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16,560	1		116,5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四）		12,282,701	54		14,375,067	7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五）		1,227,458	5		1,421,643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271,364	1		272,60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87,629	-		91,97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7,321	-		7,32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三二）		11,455	-		2,42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868	-		71,55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453,776	85		16,359,137	8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3,005,903	100		\$ 19,901,533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727,000	3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09,882	1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2,783	-		2,86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94,031	1		96,68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37,309	-		84,29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58,372	-		54,984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一）		24,884	-		216,09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1,045	-		67,359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十）		5,801	-		24,44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320,000	1		651,200	3
2399	存入保證金－流動		760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21,867	6		1,197,923	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一）		3,945,685	17		4,447,421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8,029	1		76,14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1,879	-		48,079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6,657	-		28,1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72,250	18		4,599,829	23
2XXX	負債總計		5,494,117	24		5,797,752	29
	權益（附註二二）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747,805	34		7,747,805	39
3200	資本公積		642,168	3		617,579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84,116	8		1,981,627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51,573	11		3,508,335	18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五）		4,638,766	20		2,845,461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074,455	39		8,335,423	42
3400	其他權益		1,196,784	5		(1,447,600)	(7)
3500	庫藏股票		(1,149,426)	(5)		(1,149,426)	(6)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7,511,786	76		14,103,781	71
3XXX	權益總計		17,511,786	76		14,103,781	7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3,005,903	100		\$ 19,901,5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祁士鈺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877,236	75	\$ 1,002,389	78
4300	租賃收入	4,423	-	4,423	-
4600	勞務收入	28,447	2	20,977	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63,117	23	255,489	2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173,223</u>	<u>100</u>	<u>1,283,27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900,477)	(77)	(993,455)	(77)
5300	租賃成本	(1,754)	-	(1,755)	-
5600	勞務成本	(26,826)	(2)	(18,936)	(2)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98,009)	(17)	(150,580)	(1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27,066)</u>	<u>(96)</u>	<u>(1,164,726)</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46,157</u>	<u>4</u>	<u>118,552</u>	<u>9</u>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1,054)	-	-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u>-</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毛損）	<u>45,103</u>	<u>4</u>	<u>118,552</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1,245)	(1)	(9,953)	(1)
6200	管理費用	(146,756)	(13)	(123,952)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8,001)</u>	<u>(14)</u>	<u>(133,905)</u>	<u>(10)</u>
6900	營業淨損	<u>(112,898)</u>	<u>(10)</u>	<u>(15,35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 100,717	9	\$ 323,291	2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五、二四及三一）	(80,598)	(7)	416,637	3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四）	(69,546)	(6)	(88,976)	(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u>1,125,287</u>	<u>96</u>	(<u>591,807</u>)	(<u>4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75,860</u>	<u>92</u>	<u>59,145</u>	<u>4</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62,962	82	43,79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67,764</u>)	(<u>5</u>)	(<u>18,903</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895,198</u>	<u>77</u>	<u>24,889</u>	<u>2</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85)	-	18,198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3	-	(43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52</u>	<u>-</u>	(<u>3,094</u>)	<u>-</u>
8310		(<u>1,210</u>)	<u>-</u>	<u>14,66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25,359)	(45)	(\$ 247,115)	(1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19,936	19	154,195	1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82,142	245	1,804,792	14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7,665	6	42,050	3
8360		<u>2,644,384</u>	<u>225</u>	<u>1,753,922</u>	<u>137</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643,174</u>	<u>225</u>	<u>1,768,588</u>	<u>138</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538,372</u>	<u>302</u>	<u>\$ 1,793,477</u>	<u>14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39</u>		<u>\$ 0.04</u>	
9810	稀 釋	<u>\$ 1.39</u>		<u>\$ 0.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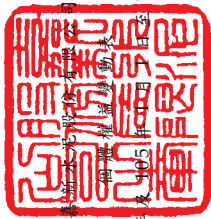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公	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68,285		\$ 605,975		\$ 1,959,476	\$ 2,346,051	\$ 4,067,819	\$ 407,356	(\$ 3,608,878)	(\$ 1,170,260)	\$ 12,375,8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2,151	-	(22,151)	-	-	-	-	-	-	-	-	-	-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162,284	(1,162,284)	-	-	-	-	-	-	-	-	-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77,478)	-	-	-	-	-	-	-	-	-	-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24,889	-	-	-	-	-	-	-	-	-	-	-	-	-	-	-	-	-	-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	-	-	-	-	-	-	14,666	(205,105)	1,959,027	-	-	-	-	-	-	-	-	-	-	-	-	-	-	-	-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及二二)	-	11,95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附註二二)	(20,480)	(35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747,805	617,579	1,981,627	3,508,335	2,845,461	202,251	(1,649,851)	(1,149,426)	14,103,7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二)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9	-	-	-	(2,489)	-	-	-	-	-	-	-	-	-	-	-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056,762)	-	-	1,056,762	-	-	-	-	-	-	-	-	-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54,956)	-	-	-	-	-	-	-	-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895,198	-	-	-	-	-	-	-	-	-	-	-	-	-	-	-	-	-	-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	-	-	-	-	-	-	(1,210)	(436,048)	3,080,432	-	-	-	-	-	-	-	-	-	-	-	-	-	-	-	-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及二二)	-	23,9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二)	-	67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47,805	\$ 642,168	\$ 1,984,116	\$ 2,451,573	\$ 4,638,766	(\$ 233,797)	\$ 1,430,581	(\$ 1,149,426)	\$ 17,511,7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明倫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62,962	\$ 43,7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8,850	157,7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淨利益	(64,578)	(11,784)
A20900	利息費用	69,546	88,976
A21200	利息收入	(20,327)	(11,139)
A21300	股利收入	(55,252)	(58,5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份額	(1,125,287)	591,80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	(62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3,448)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293	-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 現利益	1,054	-
A2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	(473,75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78,485	35,83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200)	27,320
A31130	應收票據	38,273	(32,229)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89,569
A31150	應收帳款	(1,489)	22,18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93)	(2,87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2,828	(412,06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432)	(92)
A31200	存 貨	26,052	20,583
A31230	預付款項	23,077	14,649
A32130	應付票據	(85)	(684)
A32150	應付帳款	(2,649)	(57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984)	(16,3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679	17,99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1,207)	188,843
A32210	預收款項	1,353	20,7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685)	(1,10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8,236	298,1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71,273)	(\$ 90,775)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0,326)	7,0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6,637</u>	<u>214,40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9)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0,20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000)	(99,9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7,62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93)	(2,87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89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72,368)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32,783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86,06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769,86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3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6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1)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6,328	12,987
B07600	收取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302,308	1,004,75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55,252</u>	<u>58,57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78,524)</u>	<u>1,672,13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27,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9,88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32,936)	(1,109,09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66)	(2,04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54,956)	(77,4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1,776)</u>	<u>(1,188,6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6,078)</u>	<u>(25,812)</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19,741)	672,1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14,222</u>	<u>142,12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4,481</u>	<u>\$ 814,2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祁士鉅



會計主管：莊淑卿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43 年 12 月，成立時資本額為 24,000 仟元，歷年來利用現金、未分配盈餘及資產重估增值等轉增資，目前核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7,747,805 仟元。所營事業包括：水泥製造業；建材批發業；建材零售業；非金屬礦業；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國際貿易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都市更新重建業及倉儲業。

本公司股票自 58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8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發行人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94,481	\$ 494,481	註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32,026	1,132,026	註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1,165	391,165	註 1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455	11,455	註 1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560	504,413	註 2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820	123,820	-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7,990	7,990	註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046	352,046	註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982,045	982,045	註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447,420	5,447,420	註 5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909	29,909	-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61,719</u>	<u>\$ -</u>	<u>\$ -</u>	<u>\$ 161,719</u>	<u>\$ -</u>	<u>\$ -</u>	
加：自備供出售（IAS 39）重分類							
— 107年1月1日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52,046	-	352,046	32,228	(32,228)	(註3)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IFRS 9）	<u>-</u>	<u>(7,990)</u>	<u>-</u>	<u>(7,990)</u>	<u>2,706</u>	<u>(2,706)</u>	(註4)
	<u>161,719</u>	<u>344,056</u>	<u>-</u>	<u>505,775</u>	<u>34,934</u>	<u>(34,93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							
加：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重分類	-	7,990	-	7,990	-	-	(註4)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6,429,465	-	6,429,465	-	-	(註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AS 39）再衡量	<u>-</u>	<u>116,560</u>	<u>387,853</u>	<u>504,413</u>	<u>100,516</u>	<u>287,337</u>	(註2)
	<u>-</u>	<u>6,554,015</u>	<u>387,853</u>	<u>6,941,868</u>	<u>100,516</u>	<u>287,33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u>-</u>	<u>2,029,127</u>	<u>-</u>	<u>2,029,127</u>	<u>-</u>	<u>-</u>	(註1)
	<u>-</u>	<u>2,029,127</u>	<u>-</u>	<u>2,029,127</u>	<u>-</u>	<u>-</u>	
合 計	<u>\$ 161,719</u>	<u>\$ 8,927,198</u>	<u>\$ 387,853</u>	<u>\$ 9,476,770</u>	<u>\$ 135,450</u>	<u>\$ 252,403</u>	

註 1：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本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00,51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00,516 仟元。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387,853 仟元。

註 3：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32,228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2,228 仟元。

註 4：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70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706 仟元。

註 5：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個體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

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物料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4. 連結稅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其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與子公司個別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某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營收成長率。本公司一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78	\$ 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9,612	45,561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46,986	18,997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7,205	748,889
	<u>\$ 494,481</u>	<u>\$ 814,22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0.37%~0.38%	0.34%
銀行存款	0.001%~1.74%	0.001%~1.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31,810	\$ 6,038
－國外上市股票	-	60,903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29,909	-
	<u>\$ 161,719</u>	<u>\$ 66,941</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086,865	\$ 1,020,585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247,226	237,326
	<u>\$ 1,334,091</u>	<u>\$ 1,257,911</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u>\$ 5,447,420</u>	<u>\$ -</u>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支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及 T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畫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畫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台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台泥國際已於 106 年 9 月 18 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註銷股份及進行減資並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獲得開曼法院會議批准私有化議案，另台泥已於 106 年 11 月 6 日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增資發行新股受讓台泥國際股份，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交換基準日將所持有之台泥國際 8,829,262 股以交換取得台泥 3,708,290 股，交易總金額為新台幣 127,194 仟元，本期因交換台泥股份所產生之淨利益為 22,884 仟元。所取得之台泥股份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以所持有之台泥股份 201,536,685 股，以實物分配予股東，本公司共取得 149,449,120 股，金額 5,410,059 元，帳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該交易並經投審會經審一字第 10600355480 號函核准在案。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16,560</u>	<u>\$ 116,56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 100,516 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48,403	\$ 186,676
減：備抵呆帳	(<u>606</u>)	(<u>999</u>)
	<u>\$ 147,797</u>	<u>\$ 185,67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5,725	\$ 34,236
減：備抵呆帳	(<u>1,171</u>)	(<u>778</u>)
	<u>\$ 34,554</u>	<u>\$ 33,458</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

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尚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本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並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本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且相關帳款信用品質經評估後多為良好等級。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84,128	\$ 220,912
0~90天	-	-
90天以上	-	-
合計	<u>\$ 184,128</u>	<u>\$ 220,9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三)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544	\$ -	\$ 233	\$ -	\$ -	\$ -	\$ 1,777
本期迴轉呆帳利益	-	-	-	-	-	-	-	-
本期重分類	-	(545)	-	545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99</u>	<u>\$ -</u>	<u>\$ 778</u>	<u>\$ -</u>	<u>\$ -</u>	<u>\$ -</u>	<u>\$ 1,777</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999	\$ -	\$ 778	\$ -	\$ -	\$ -	\$ 1,777
本期迴轉呆帳利益	-	-	-	-	-	-	-	-
本期重分類	-	(393)	-	393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06</u>	<u>\$ -</u>	<u>\$ 1,171</u>	<u>\$ -</u>	<u>\$ -</u>	<u>\$ -</u>	<u>\$ 1,777</u>

十一、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6,088	\$ 2,089
應收和解退款（附註三五）	-	412,403
其 他	587	1,012
	<u>\$ 6,675</u>	<u>\$ 415,504</u>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由於歷史經驗顯示此部分款項並無無法回收之情事，且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並無認列備抵呆帳之情形。

十二、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成 品	\$ 31,734	\$ 57,125
物 料	778	1,439
	<u>\$ 32,512</u>	<u>\$ 58,564</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00,477 仟元及 993,455 仟元。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132,026</u>	<u>\$ 454,995</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11,455</u>	<u>\$ 2,426</u>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銀行存款為本公司提供之履約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三二。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利率區間</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045%~1.74%	0.70%~1.23%
受限制銀行存款	0.77%~1.065%	1.045%~1.205%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1,674,995	\$ 13,688,290
投資關聯企業	<u>607,706</u>	<u>686,777</u>
	<u>\$ 12,282,701</u>	<u>\$ 14,375,06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688,647	\$ 1,605,119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1,338	4,280,398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738,729	3,665,309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67,571	83,716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4,654	363,294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4,348	300,957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84,063	84,08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u>1,585,071</u>	<u>4,454,840</u>
	12,824,421	14,837,716
減：轉列庫藏股（附註二二）	(<u>1,149,426</u>)	(<u>1,149,426</u>)
	<u>\$ 11,674,995</u>	<u>\$ 13,688,290</u>

	所 有 權 及	表 決 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9.87%	49.87%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7.18%	87.18%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74.16%	74.16%

1.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9 月 14 日增加投入資本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仟元。

2.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23 日新設立嘉鑾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2 月 5 日更名為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且增加投入資本 99,900 仟元。
3. 106 及 105 年度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予本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302,308 仟元及 1,004,758 仟元。
4. 106 年度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作為非現金股利分配金額為 5,410,059 仟元。
5. 106 及 105 年度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於帳上沖銷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之金額分別為 23,914 仟元及 11,958 仟元。
6.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DC ROME HOTELS S.R.L.	\$ 444,624	\$ 448,902
個別不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u>163,082</u>	<u>237,875</u>
	<u>\$ 607,706</u>	<u>\$ 686,777</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LDC ROME HOTELS S.R.L.	40.00% 4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之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上列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LDC ROME HOTELS S.R.L.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08,737	\$ 670,410
非流動資產	2,040,753	2,045,061
流動負債	(569,635)	(576,216)
非流動負債	(1,068,295)	(1,017,000)
權益	<u>\$ 1,111,560</u>	<u>\$ 1,122,255</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0.00%	40.0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444,624</u>	<u>\$ 448,902</u>
投資帳面金額	<u>\$ 444,624</u>	<u>\$ 448,902</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538,324	\$ 538,733
本期淨損	(63,718)	(51,92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63,718)</u>	<u>(\$ 51,926)</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u>本公司享有之份額</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166)	(\$ 11,88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7,166)</u>	<u>(\$ 11,889)</u>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69	\$ 582,099	\$ 21,638	\$ 2,674,364	\$ 3,282,770
增 添	-	-	480	1,035	1,515
處 分	-	-	(8,034)	-	(8,03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69</u>	<u>\$ 582,099</u>	<u>\$ 14,084</u>	<u>\$ 2,675,399</u>	<u>\$ 3,276,251</u>
<u>重估增值</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562	\$ 487	\$ -	\$ 23,049
處 分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562</u>	<u>\$ 487</u>	<u>\$ -</u>	<u>\$ 23,04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26,909	\$ 22,125	\$ 1,653,894	\$ 2,202,928
折舊費用		-	36,880	6	119,629	156,515
迴轉減損損失		-	-	-	(473,752)	(473,752)
處 分		-	-	(8,034)	-	(8,03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63,789	\$ 14,097	\$ 1,299,771	\$ 1,877,657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669	\$ 40,872	\$ 474	\$ 1,375,628	\$ 1,421,643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69	\$ 582,099	\$ 14,084	\$ 2,675,399	\$ 3,276,251
增 添		-	-	-	3,429	3,42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69	\$ 582,099	\$ 14,084	\$ 2,678,828	\$ 3,279,680
<u>重估增值</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562	\$ 487	\$ -	\$ 23,049
處 分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2,562	\$ 487	\$ -	\$ 23,04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63,789	\$ 14,097	\$ 1,299,771	\$ 1,877,657
折舊費用		-	45,070	80	152,464	197,614
重分類		-	(50,593)	-	50,593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58,266	\$ 14,177	\$ 1,502,828	\$ 2,075,271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669	\$ 46,395	\$ 394	\$ 1,176,000	\$ 1,227,458

本公司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合約中明訂：「未來東砂北運政策改變或東砂北運砂石大幅減少時，經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重新議定東砂北運保證運量或將東砂北運保證運量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在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調解爭議調減保證運量，故本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473,752 仟元。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租賃改良物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9.05%。該減損迴轉利益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4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辦公樓	15 至 24 年
機 房	7 至 30 年
其 他	3 至 24 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度	105年度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77,135	\$ 277,135
增 添	-	-
期末餘額	<u>\$ 277,135</u>	<u>\$ 277,13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 4,535	\$ 3,299
折舊費用	<u>1,236</u>	<u>1,236</u>
期末餘額	<u>\$ 5,771</u>	<u>\$ 4,535</u>
<u>淨 額</u>		
期初淨額	<u>\$ 272,600</u>	<u>\$ 273,836</u>
期末淨額	<u>\$ 271,364</u>	<u>\$ 272,600</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樓

14 至 15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277,849	\$ 279,904
折現率	6.59%	9.05%

十七、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10,625	\$ 31,260
其 他	<u>2,829</u>	<u>5,271</u>
	<u>\$ 13,454</u>	<u>\$ 36,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7,321	\$ 7,3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礦區補償費	\$ -	\$ 70,293
預付設備款	971	-
其 他	897	1,257
	<u>\$ 1,868</u>	<u>\$ 71,550</u>

本公司為取得採礦權所支付之礦區補償費，因考量近年環境保護意識抬頭及礦業法修正在即，致使未來開發有不確定性因素，扣除向第三方收取之轉讓補償金 20,000 仟元，後全數提列減損，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727,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0.95%-1.0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1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8)	-
	<u>\$ 109,882</u>	<u>\$ -</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證 / 承兌機構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	<u>\$ 110,000</u>	(<u>118</u>)	<u>\$ 109,882</u>	1.04%	無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265,685	\$ 5,038,621
無擔保借款	-	60,000
小計	4,265,685	5,098,621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320,000)	(651,200)
長期借款	<u>\$ 3,945,685</u>	<u>\$ 4,447,421</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3年11月28日起為期7年，總額度為1,000,000仟元，本金自首次動撥日起第24個月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0期攤還本金。	110.11.28	\$ 800,000	\$ 1,0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0年11月9日起為期7年，總額度為1,500,000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24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於106年12月提前清償)	107.11.09	-	974,57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6年12月28日起為期7年，總額度為1,500,000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24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824,829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104年3月2日起為期5年，總額度為600,000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24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03.02	296,300	569,852

(接次頁)

(承前頁)

	到 期 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中期信用借款，自 103 年 12 月 3 日起為期 3 年，總額度為 500,000 仟元，本金自動撥日起第 24 個月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3 期攤還本金。	106.12.03	\$ -	\$ 60,000
永豐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9 月 11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600,000 仟元，本金半數自第 3 年起，每半年分期償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提前清償本金 199,924 仟元)	109.09.11	599,728	599,6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4 年 12 月 23 日起為期 5 年，總額度為 1,218,750 仟元，分三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09.12.23	920,000	92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0 年 11 月 9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5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已於 106 年 12 月提前清償)	107.11.09	-	974,57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期擔保借款，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為期 7 年，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得於期限內分期動撥。本金半數自首次動撥日起屆滿 24 個月開始攤還，每半年分期攤還本金，餘額到期一次支付。	113.12.28	<u>824,828</u>	<u>-</u>
銀行借款總額		<u>\$ 4,265,685</u>	<u>\$ 5,098,621</u>
利率區間		1.30%~1.49%	1.38%~1.68%

上述借款之關係人提供擔保情形及抵質押品，請參閱附註三一及三二。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783	\$ 2,868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94,031	\$ 96,680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金及獎金	\$ 34,237	\$ 13,818
應付利息	1,640	3,367
應付勞務費	3,221	3,370
應付設備款	8,184	8,748
應付稅捐	485	470
代收和解退款	-	16,587
其他	10,605	8,624
	<u>\$ 58,372</u>	<u>\$ 54,984</u>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5,801	\$ 24,448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

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3,418)	(\$ 102,9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81,539</u>	<u>54,889</u>
提撥短絀	(<u>21,879</u>)	(<u>48,079</u>)
確定福利負債	(\$ <u>21,879</u>)	(\$ <u>48,0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24,697</u>	(<u>\$ 57,316</u>)	<u>\$ 67,38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47	-	1,947
利息費用（收入）	<u>1,715</u>	(<u>813</u>)	<u>902</u>
認列於損益	<u>3,662</u>	(<u>813</u>)	<u>2,8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14	41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242	-	1,24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0,376</u>)	-	(<u>20,3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612</u>)	<u>414</u>	(<u>18,198</u>)
福利支付	(<u>6,779</u>)	6,779	-
雇主提撥	<u>-</u>	(<u>3,953</u>)	(<u>3,95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2,968	(54,889)	48,07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56	-	1,656
利息費用（收入）	<u>1,287</u>	(<u>717</u>)	<u>570</u>
認列於損益	<u>2,943</u>	(<u>717</u>)	<u>2,22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	5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8	-	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49	-	1,1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73</u>	-	<u>2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30</u>	<u>55</u>	<u>1,48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福利支付	(\$ 3,923)	\$ -	(\$ 3,923)
雇主提撥	<u>-</u>	<u>(25,988)</u>	<u>(25,988)</u>
106年12月31日	<u>\$ 103,418</u>	<u>(\$ 81,539)</u>	<u>\$ 21,87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277)	(\$ 2,471)
減少 0.25%	\$ 2,361	\$ 2,56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305	\$ 2,507
減少 0.25%	(\$ 2,234)	(\$ 2,42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4,535</u>	<u>\$ 4,98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9年	10.8年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0</u>	<u>1,50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0</u>	<u>\$ 1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74,781</u>	<u>774,781</u>
已發行股本	<u>\$ 7,747,805</u>	<u>\$ 7,747,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1)		
庫藏股票交易	\$ 641,486	\$ 617,572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675	-
得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 充資本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2)	<u>7</u>	<u>7</u>
	<u>\$ 642,168</u>	<u>\$ 617,579</u>

(1)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稅後盈餘，除了依法彌補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連同當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當期可供分派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考量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保留相當之數額；保留後如有餘額，再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每年以現金分派之數額，為當年度股東紅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及 105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89	\$ 22,151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56,762)	1,162,284	-	-
現金股利	154,956	77,478	0.2	0.1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62,284 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針對 104 年度其他權益減項提列 1,151,227 仟元及提列 11,057 仟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056,762)仟元，係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針對 105 年度其他權益減項數額迴轉(1,151,227)仟元及提列 94,465 仟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值低於帳面價值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9,520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5,522)	-
現金股利	387,390	0.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或處分、重分類相關資產時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除依公司章程自願提撥外，尚包括(1)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2)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規定提列，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之差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295,756	\$ 295,756
首次採用IFRSs提列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		
—投資性不動產重估增值	1,881,505	1,881,50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8,790	168,790
依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	-	1,151,227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令規定提列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	<u>105,522</u>	<u>11,057</u>
	<u>\$ 2,451,573</u>	<u>\$ 3,508,33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202,251	\$ 407,3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25,359)	(247,11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相關所得稅	<u>89,311</u>	<u>42,010</u>
期末餘額	<u>(\$ 233,797)</u>	<u>\$ 202,251</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649,851)	(\$ 3,608,8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9,936	154,195
相關所得稅	(21,646)	4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2,882,142</u>	<u>1,804,792</u>
期末餘額	<u>\$ 1,430,581</u>	<u>(\$ 1,649,851)</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5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048	131,226	133,274
本期減少	(2,048)	-	(2,048)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	<u>131,226</u>	<u>131,226</u>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131,226	131,226
本期減少	<u>-</u>	<u>-</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	<u>131,226</u>	<u>131,226</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已於 105 年 1 月 18 日完成辦理註銷庫藏股變更登記。

子公司於 90 年底公司法修正前，為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公開市場股價之穩定，陸續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股票，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25,670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570,679</u>
		<u>\$1,149,426</u>	<u>\$1,596,349</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泥建設	3,855	\$ 30,849	\$ 16,786
嘉新國際	127,371	<u>1,118,577</u>	<u>1,027,118</u>
		<u>\$1,149,426</u>	<u>\$1,043,904</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售水泥收入	\$ 877,236	\$ 1,002,389
租賃收入		
租金收入	4,423	4,423
後勤服務收入	28,447	20,977
其他營業收入		
儲轉收入	263,117	255,489
	<u>\$ 1,173,223</u>	<u>\$ 1,283,278</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20,327	\$ 11,139
股利收入	55,252	58,576
和解退款收入	-	207,576
其他（附註三一）	25,138	46,000
	<u>\$ 100,717</u>	<u>\$ 323,29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62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448	-
淨外幣兌換損失(七)	(83,685)	(36,7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64,578	11,784
背書保證手續費支出（附註三一）	(23,674)	(26,498)
礦區補償費減損損失（附註十七）	(50,29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附註十五）	-	473,752
其 他	(972)	(6,258)
	<u>(\$ 80,598)</u>	<u>\$ 416,637</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8,882	\$ 87,946
其他利息	<u>664</u>	<u>1,030</u>
	<u>\$ 69,546</u>	<u>\$ 88,97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7,614	\$ 156,515
投資性不動產	<u>1,236</u>	<u>1,236</u>
	<u>\$ 198,850</u>	<u>\$ 157,7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198,850</u>	<u>\$ 157,7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443	\$ 2,361
確定福利計畫	2,226	2,849
其他員工福利	<u>107,432</u>	<u>88,45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2,101</u>	<u>\$ 93,6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905	\$ 15,471
營業費用	<u>98,196</u>	<u>78,196</u>
	<u>\$ 112,101</u>	<u>\$ 93,667</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01% 至 3% 及不逾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8 日及 106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0.97%	3.00%
董監事酬勞	1.25%	3.00%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9,553	\$	-	\$	1,398	\$	-
董監事酬勞		12,310		-		1,398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6,445	\$ 75,7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30,130)	(112,491)
淨 損 失	(\$ 83,685)	(\$ 36,772)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納入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個體包括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合理降低集團稅負，並兼顧各公司稅負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3,969)	\$ 24,4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92	12,84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2,752</u>
	(6,377)	40,019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74,141</u>	(<u>21,11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764</u>	<u>\$ 18,90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62,962</u>	<u>\$ 43,79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63,704	7,4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64	45,934
免稅所得	(83,744)	(8,9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92	12,84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052)	(41,10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u>2,7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764</u>	<u>\$ 18,903</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5,464 仟元及 13,77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9,311)	(\$ 42,01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646	(40)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52)	3,094
	<u>(\$ 67,917)</u>	<u>(\$ 38,956)</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1,045</u>	<u>\$ 67,35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6,029	(\$ 2,554)	\$ -	\$ 3,475
退休金費用超限	48,466	(4,039)	-	44,42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925	-	252	9,177
應付休假給付	386	(44)	-	342
遞延收入	43	78	-	121
遞延費用	4,644	(1,549)	-	3,0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26	-	(17,226)	-
未實現兌換損益	6,091	7,251	-	13,34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315	13,315
其 他	160	175	-	335
	<u>\$ 91,970</u>	<u>(\$ 682)</u>	<u>(\$ 3,659)</u>	<u>\$ 87,6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4,420	\$ 4,420
依權益法認列淨投資收益	-	73,510	-	73,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5,996	-	(75,996)	-
其 他	150	(51)	-	99
	<u>\$ 76,146</u>	<u>\$ 73,459</u>	<u>(\$ 71,576)</u>	<u>\$ 78,029</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6,481	(\$ 452)	\$ -	\$ 6,029
退休金費用超限	48,654	(188)	-	48,46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019	-	(3,094)	8,925
應付休假給付	580	(194)	-	386
遞延收入	23	20	-	43
遞延費用	6,193	(1,549)	-	4,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186	-	40	17,226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 換損益	-	6,091	-	6,091
其 他	173	(13)	-	160
	<u>\$ 91,309</u>	<u>\$ 3,715</u>	<u>(\$ 3,054)</u>	<u>\$ 91,97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 換損益	\$ 3,752	(\$ 3,752)	\$ -	\$ -
依權益法認列淨投 資收益	13,512	(13,512)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18,006	-	(42,010)	75,996
其 他	287	(137)	-	150
	<u>\$ 135,557</u>	<u>(\$ 17,401)</u>	<u>(\$ 42,010)</u>	<u>\$ 76,146</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跌價損失	\$ 132,217	\$ 132,217
礦權減損損失	54,825	4,53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269,184	662,052
	<u>\$ 456,226</u>	<u>\$ 798,801</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152,876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2,692,585
	<u>\$ -</u>	<u>\$ 2,845,461</u>
	(註)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673,359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 比率	(註)	<u>25.02%</u>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之差異，業已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本公司對 99 年度之核定之未分配盈餘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行政救濟，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並已全數繳清。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39</u>	<u>\$ 0.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9</u>	<u>\$ 0.0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 895,198	\$ 24,88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895,198</u>	<u>\$ 24,88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扣除庫藏 股）	643,555	643,5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45</u>	<u>24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44,300</u>	<u>643,79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性資料：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淨利	<u>\$ 919,112</u>	<u>\$ 36,847</u>
基本每股盈餘	<u>\$ 1.43</u>	<u>\$ 0.0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3</u>	<u>\$ 0.06</u>

二七、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設備款分別為 8,184 仟元及 8,748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以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台泥所發行之普通股。(參閱附註八)
- (三)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以非現金股利分配之台泥普通股，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參閱附註八)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23 年 9 個月。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4,208	\$ 63,96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64,082	252,029
超過 5 年	<u>1,400,915</u>	<u>1,398,927</u>
	<u>\$ 1,739,205</u>	<u>\$ 1,714,925</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分別為 1,707,850 仟元及 1,688,060 仟元。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房屋建築物之部分空間及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92,580	\$ 276,08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96,749	697,411
超過 5 年	<u>1,295,587</u>	<u>1,720,386</u>
	<u>\$ 1,984,916</u>	<u>\$ 2,693,882</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161,719	\$ -	\$ -	\$ 161,7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6,534,285	\$ -	\$ -	\$ 6,534,285
國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247,226	-	-	247,226
合 計	\$ 6,781,511	\$ -	\$ -	\$ 6,781,511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66,941	\$ -	\$ -	\$ 66,9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020,585	\$ -	\$ -	\$ 1,020,585
國外上市（櫃） 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237,326	-	-	237,326
合 計	\$ 1,257,911	\$ -	\$ -	\$ 1,257,911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61,719	\$ 66,941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029,127	2,132,1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6,898,071	1,374,47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312,641	5,567,43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與應付稅捐）、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所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公司之專責單位會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對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貨幣之影響		港幣貨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58,319	\$ 60,589	\$ 3,389	\$ -
	歐元貨幣之影響		日幣貨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7,640	\$ 8,899	\$ 15,852	\$ -

本公司對匯率敏感度波動，主係因港幣及日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257,402	\$ 1,401,317
— 金融負債	776,882	6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1,868	\$ 9,894
—金融負債	4,325,685	5,038,6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9,935 仟元及 12,57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償還變動利率長期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617 仟元及 669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67,815 仟元及 12,579 仟元。

本公司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本期新增權益證券投資及持有價格回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且每年定期由專責單位監控交易對方之信用暴險程度及審核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94%及87%。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3,676	\$ 93,454	\$ 16,287	\$ 2,280	\$ 24,377
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	667,561	-	-	-	-
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65,049	179,994	303,241	2,442,185	1,696,517
	<u>\$ 806,286</u>	<u>\$ 273,448</u>	<u>\$ 319,528</u>	<u>\$ 2,444,465</u>	<u>\$ 1,720,894</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7,547	\$ 279,295	\$ 24,546	\$ 2,224	\$ 25,199
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	84	168	60,504	-	-
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6,079	57,758	597,242	4,560,990	-
	<u>\$ 143,710</u>	<u>\$ 337,221</u>	<u>\$ 682,292</u>	<u>\$ 4,563,214</u>	<u>\$ 25,19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要求即付，每年重新 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837,000	\$ 60,000
— 未動用金額	<u>3,073,000</u>	<u>3,760,000</u>
	<u>\$ 3,910,000</u>	<u>\$ 3,82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266,400	\$ 5,040,000
— 未動用金額	<u>2,088,750</u>	<u>1,226,250</u>
	<u>\$ 6,355,150</u>	<u>\$ 6,266,250</u>

(四) 重分類資訊

本公司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	\$ 482,80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2,806
	<u>\$ 482,806</u>	<u>\$ 482,806</u>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3,174	\$ 223,174	\$ 200,100	\$ 200,100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 而須認列之 認 列 利 益 (損失) 金額	擬制性利益 (損 失)	依原類別衡量 而須認列之 認 列 利 益 (損失) 金額	擬制性利益 (損 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074	\$ -	(\$ 26,100)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水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利實業”） （註）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新國際”）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新資產”）	子 公 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北國際”）	子 公 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泥建設”）	子 公 司
LDC ROME HOTELS S.R.L.	關聯企業

註：該董事已於 105 年 6 月 27 日解任，故其關係人交易金額揭露至 105 年 6 月 27 日止。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 -	\$ 22,990
勞務收入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 7,212	\$ 7,286
	嘉泥建設	1,143	4,872
	嘉北國際	3,506	3,007
	嘉新國際	2,928	2,930
	嘉新琉球	11,598	2,882
	其 他	2,060	-
		<u>\$ 28,447</u>	<u>\$ 20,977</u>
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子 公 司	\$ 8,616	\$ -
	嘉北國際	221,175	221,175
		<u>\$ 229,791</u>	<u>\$ 221,175</u>

本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銷貨予關係人，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30～45 天，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收入係提供後勤服務，提供關係人所需之人力資源服務，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就所花費之相關成本加價百分之十收取，按月結算，次月開立發票。

本公司為配合台北港碼頭及後線基地設施之營運，而與關係人簽訂堆儲及裝卸業務及後線基地合作經營合約，依投資金額及合理報酬計價，收款方式為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本公司為配合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水泥儲槽之營運，而與子公司簽訂管理合約，收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開立發票。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成本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 359,792	\$ 448,795
	子 公 司	<u>55,888</u>	<u>53,592</u>
		<u>\$ 415,680</u>	<u>\$ 502,387</u>

本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為進貨後 60 天。

本公司為配合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水泥儲槽之營運，而與子公司管理合約，付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付款；除此之外，為供應中部地區水泥需求，自 92 年度起與關係人簽訂水泥倉儲服務合約，由其位於台中港 27 號碼頭之水泥儲運中心代為處理水泥發貨相關事宜，本公司付款方式為月底結算次月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 4,721	\$ -
	子 公 司		
	嘉新琉球	1,982	3,026
	其 他	<u>1,402</u>	<u>1,486</u>
		<u>\$ 8,105</u>	<u>\$ 4,512</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12,991	\$ 5,559
(含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u>1,439</u>	<u>1,521</u>
		<u>\$ 14,430</u>	<u>\$ 7,080</u>
應收連結稅制撥補款(帳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21,110</u>	<u>\$ 30,72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嘉新國際	\$ 6,384	\$ 6,146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	<u>30,925</u>	<u>78,147</u>
		<u>\$ 37,309</u>	<u>\$ 84,293</u>
代收和解退款(帳列其他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嘉北國際	<u>\$ -</u>	<u>\$ 188,240</u>
其他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24,884</u>	<u>\$ 27,85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LDC ROME	<u>\$ 151,173</u>	<u>\$ 176,280</u>
	HOTELS S.R.L.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06 及 105 年度對關聯企業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相關利息收入分別為 2,528 仟元及 2,787 仟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租金費用	子 公 司	<u>\$ 7,386</u>	<u>\$ 8,454</u>
董監酬勞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u>\$ 9,438</u>	<u>\$ 8,033</u>

本公司向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

本公司擔任子公司之董監事職位，子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酬勞，董監酬勞次年經董事會決議及分配。

2. 本公司於106年11月16日以換股方式取得台泥3,708,290股，相關交易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八) 票據背書及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之背書及保證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 330,000	\$ 2,230,000	\$ 900,000	\$ 2,230,000
其 他	299,867	1,235,135	533,036	588,156
關聯企業	<u>426,840</u>	<u>447,600</u>	<u>406,800</u>	<u>447,600</u>
	<u>\$ 1,056,707</u>	<u>\$ 3,912,735</u>	<u>\$ 1,839,836</u>	<u>\$ 3,265,756</u>

子公司為本公司之背書及保證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已動用金額	背書總額度
子 公 司				
嘉新資產	<u>\$ 4,270,400</u>	<u>\$ 7,144,000</u>	<u>\$ 5,044,000</u>	<u>\$ 8,144,000</u>

106 及 105 年度子公司與本公司間相互背書保證手續費如下：

子 公 司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帳 列 其 他 收 入)		關係人為本公司背書保證 (帳 列 其 他 利 益 及 損 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嘉新資產	\$ 2,340	\$ 4,087	\$ 23,674	\$ 26,498
其 他	544	1,206	-	-
	<u>\$ 2,884</u>	<u>\$ 5,293</u>	<u>\$ 23,674</u>	<u>\$ 26,498</u>

本公司向第一商業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貸之中長期擔保放款，係由子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 及 105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406	\$ 20,966
退職後福利	-	5,75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u>\$ 15,406</u>	<u>\$ 26,72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履約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1,455</u>	<u>\$ 2,426</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重大承諾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港口營運而請銀行保證履約金額分別為 162,997 仟元及 201,659 仟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193	29.76 (美金：新台幣)	\$ 1,166,372
港 幣		17,792	3.8093 (港幣：新台幣)	67,774
歐 元		4,296	35.57 (歐元：新台幣)	152,801
日 幣		1,200,002	0.2642 (日幣：新台幣)	317,041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				
歐 元		12,500	35.57 (歐元：新台幣)	444,624
美 金		53,262	29.76 (美金：新台幣)	1,585,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金	\$	1,005	29.76 (美金：新台幣)	\$ 29,90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港 幣		64,901	3.8093 (港幣：新台幣)	247,226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7,575	32.25 (美金：新台幣)	\$ 1,211,778
歐 元		5,250	33.9 (歐元：新台幣)	177,984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				
歐 元		13,242	33.9 (歐元：新台幣)	448,902
美 金		138,135	32.25 (美金：新台幣)	4,454,84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港幣	\$	14,639	4.1603 (港幣：新台幣)		\$	60,9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幣		57,046	4.1603 (港幣：新台幣)			237,32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6年度		淨兌換損益	105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0.432 (美金：新台幣)		\$ 20,787	32.263 (美金：新台幣)		(\$ 34,773)
人	民	4.5054 (人民幣：新台幣)		-	4.8582 (人民幣：新台幣)		(2,687)
港	幣	3.9044 (港幣：新台幣)		(1,197)	4.1555 (港幣：新台幣)		(3,034)
歐	元	34.35 (歐元：新台幣)		(102,860)	35.7 (歐元：新台幣)		(11,044)
日	幣	0.2713 (日幣：新台幣)		(415)	0.2972 (日幣：新台幣)		14,766
				(\$ 83,685)			(\$ 36,772)

三五、其 他

(一) 重要合約

本公司向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3.14.15 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 16 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土地面積約 65,000 平方公尺，係透過子公司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營運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使用年限自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起算，自 98 年 12 月 10 日起算共 35 年 5 個月，每年最低保證運量煤炭為 120 萬噸、東砂為 595 萬噸。未來東砂北運政策改變或東砂北運砂石大幅減少時，得經港務局同意後，重新議定東砂北運保證運量或將東砂北運保證運量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

本公司因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就重議東砂保證運量或轉換為煤炭保證運量或其他散雜貨存在爭議，已於 103 年 2 月依法訴請確認 102 年度東砂管理費金額，業經基隆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相對方不服提起上訴，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達成和解，在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調解爭議後，同意就本公司

年度未達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之部分，得以該年度煤炭或其他散雜貨實際運量轉換替代（年度可轉換上限為 405 萬噸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於和解筆錄後 30 日內加計利息退還 100 年至 104 年度溢收款，總退款金額計 412,403 仟元（其中屬本公司為 207,576 仟元、子公司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 188,240 仟元及代收和解退款為 16,587 仟元），該款項已於 106 年 1 月全數收回。

（二）礦 權

1. 本公司宜蘭縣南澳石灰石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臺濟採字第 3566 號函採礦執照，本採礦權有效期間延長至 114 年 8 月 30 日。該採礦權業經授務字第 10620111120 號函核准移轉予第三方。
2. 本公司宜蘭縣南澳鄉及花蓮縣秀林鄉大濁水地方之大理石及白雲石礦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台濟採字第 5454 號採礦執照，有效期間至 114 年 4 月 1 日。該採礦權業經授務字第 10720100580 號函核准移轉予第三方。
3. 本公司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之大理石及白雲石礦之採礦權，奉經濟部核發台濟採字第 5550 號函，本採礦權有效期間延長至 114 年 7 月 1 日。

- （三）本公司為供應台灣北部地區水泥需求，向交通部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後線及西碎波堤內側間之土地 5,900.35 平方公尺土地，由本公司合資興建水泥貯槽暨附屬設備，以經營自有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而以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基隆港務局名義興建，完成後產權並歸其所有。使用年限自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基隆港務局起算，由本公司免租使用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自 89 年 10 月 7 日起算 23 年 9 個月，每年以九十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按九十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租期內依承租土地面積按港區土地區段值及省府核定之租率（5%）計算給付土地租金，106 及 105 年度之租金分別為 2,970 仟元及 3,319 仟元。期滿後本公司享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本

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每月結算繳訖，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

(四)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起於台北港與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資」）合作經營承作爐石粉及其他爐石粉類成品等貨物儲轉業務。合約有效期限至 134 年 5 月 10 日為止，合約期限屆滿後，在本公司與港務局續約前提下，中聯資如有意續約，有優先議約權。中聯資依合約約定支付與本公司之各項費用。除合約另有規定外，雙方任一方如因故（諸如財務危機、市場供需變動、及其他不可預料之情況）未能履行合約義務，得經另一方同意提前終止合約。

(五) 本公司基於經營策略之考量，與 100% 轉投資公司藍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藍鈞」）簽訂借名登記契約書，由本公司購買不動產標的，將該不動產標的以藍鈞之名義登記，本公司仍有管理、使用、處分該不動產標的。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將不動產標的的所有權移轉或設定負擔予任何第三人。不動產標的之所有權狀正本、轉讓登記文件等相關證件及登記印鑑，應交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保管之；隨時配合本公司辦理有關不動產標的管理、使用或處分事宜，使用及／或處分不動產標的之收益歸本公司所有；得隨時要求將不動產標的之一部或全部所有權返還或移轉登記予本公司或其指定之第三人；擔保不動產標的將不會被任何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藍鈞之債權人）聲請查封、扣押或主張其他任何權利，如有任何第三人對不動產標的聲請查封、扣押或主張其他任何權利時，藍鈞應負責排除並使該第三人撤銷行使或主張該等權利，使本公司免於因此受有任何損害；如本公司因此受有任何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無法將不動產標的所有權返還或移轉登記予本公司或其指定之第三人所受損害及損失，以及合理之律師費等），藍鈞應負完全賠償責任。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金最高額	期末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書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註4)	擔名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淨值x40%)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LDCROME HOTELSSR.L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4,132	\$ 151,173	\$ 151,173	\$ 151,173	1.5% (註5)	短期融通資金	\$ -	- 營運周轉	\$ -	-	\$ -	-	\$ 2,626,768 (淨值x15%)	\$ 7,004,714 (淨值x40%)
1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6,242	113,872	113,872	113,872	4.35%-6.525% (註6)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113,872	-	-	-	164,144 (淨值x40%)	164,144 (淨值x40%)
2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95,286	191,305	191,305	191,305	4.35%-6.525% (註7)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191,305	-	-	-	246,055 (淨值x40%)	246,055 (淨值x40%)
3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643	95,653	95,653	95,653	4.35%-6.525% (註8)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95,653	-	-	-	98,079 (淨值x40%)	98,079 (淨值x40%)
4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註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6,267	35,528	35,528	35,528	4.35%-6.525% (註9)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35,528	-	-	-	36,730 (淨值x40%)	36,730 (淨值x40%)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公司或行號之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該公司對與關聯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公司的短期融通資金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本表相關最高餘額及期末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最高餘額係以當時最高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而期末餘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4：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進入清算程序，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及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自 105 年度起對其資金貸與提列 100%備抵呆帳。

註 5：當期利息總額為 2,528 仟元。

註 6：當期利息總額為 6,958 仟元。

註 7：當期利息總額為 11,493 仟元。

註 8：當期利息總額為 5,747 仟元。

註 9：當期利息總額為 2,179 仟元。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 280,875	\$ -	\$ -	\$ -	-	\$ 17,511,786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2,830,000	2,230,000	330,000	-	12.73%	17,511,786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LDCROME HOTELS S.R.L.	(6)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447,600	447,600	426,840	-	2.56%	17,511,786	否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1)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3)	7,747,805 (實收資本額)	1,235,135	1,235,135	299,867	-	7.05%	17,511,786	是	否	否
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	17,511,786 (實收資本額)	8,144,000	7,144,000	4,270,400	7,140,000	40.80%	17,511,786	否	是	否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2：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本 備 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4,857	\$ 7,990	0.21%	\$ 7,990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96,960	123,820	0.08%	123,820	
	國外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51	29,909	-	29,909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96,086	229,869	1.72%	229,869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9,214	3,096	0.08%	3,096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	2	-	2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416,330	853,525	0.55%	853,525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73	0.01%	373	
	國外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66,000	247,226	0.03%	247,226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449,120	5,447,420	3.52%	5,447,420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68,052	600	0.50%	222,926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8,217	2,986	2.38%	19,544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18,440	94,147	13.71%	244,067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17,827	2.22%	17,04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90	-	0.03%	-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0,000	-	1.17%	-	
	嘉新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50	-	1.87%	-	
	花東和平溪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	5.00%	836	
	微風綜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期 目 科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0,000	0.07%	\$ 102,060	
	國外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	14,723	
	股 票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55,696	0.50%	51,474	設質 1,598 仟股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2,997	0.33%	148,679	
	僑毅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4.00%	5,830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1,000	14.52%	100,904	
	順隆窯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9,800	19.56%	27,043	
	強固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71,639	10.91%	-	
	CSVI Capital Advisors, LT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9.76%	14,887	
	股 票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19,849	0.04%	198,737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51	-	29,909	
	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							
	股 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184,975	0.78%	1,209,592	
	股 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740,044	1.15%	1,776,575	
	股 票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370,320	16.44%	1,700,394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3,178	0.08%	36,844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326	4.17%	7,158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投顧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000	10.50%	-	
	高雄港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	1.75%	12,082	
	鴻新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400	19.50%	4,138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九。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及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入帳		出帳		其他調整		期末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USD112,040,001	479,849,250	-	479,849,250	USD 229,239,206	USD 40,516,019	USD 76,583,186	-	-	(註1及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	201,536,685	-	-	-	-	-	-	(註1及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	3,396,960	116,516	-	-	7,304	3,396,960	123,820	(註1)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812,141	23,105,000	311,330	10,679	-	-	30,705	23,416,330	853,525	(註1)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子公司	-	-	149,449,120	5,410,059	-	-	37,361	149,449,120	5,447,420	(註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兄弟公司	1,166,452	33,184,975	48,740,044	1,764,390	-	-	55,325	81,925,019	2,986,167	(註2)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94,577	2,081,800	3,885,000	200,917	307,051	23,478	2,802	250,000	14,723	(註2)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參與台泥換股之要約案，因此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分別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8,829,262 股及 479,849,250 股交換取得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708,290 股及 201,536,685 股。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所持有之台泥股份，以實物分配予股東，本公司取得 149,449,120 股，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48,740,044 股。

註 3：係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人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 42 地號地上權	106/09/29	103/06/20	\$ 395,271	\$ 393,812	(註 1)	\$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非關係人	營運方針改變	(註 2)	—

註 1：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2 日票據兌現。

註 2：依原地上權契約終止條款予以辦理。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359,792	44%	進貨後 60 天付款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30,925)	(24%)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儲轉收入	(221,175)	(19%)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勞務成本	221,175	27%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NA(與一般公司相同)	-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呆帳金額	提列帳額	抵額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LDC ROME HOTELS S.R.L.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2,612 (註 1)	-	\$	-	-	\$	\$	-
江蘇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120,116 (註 1)	-	-	-	-	-	120,116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201,812 (註 1)	-	-	-	-	-	201,812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孫公司相互間	100,906 (註 1)	-	-	-	-	-	100,906	

註 1：係包含資金融通本金及利息。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八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底 股	未 數 比	持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投資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 698,183	35,758,920	\$ 1,688,647	\$ 96,857	48,317	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1,600,159	257,073,050	5,001,338	318,758	277,893	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業;住宅、工業廠房及大樓開發租賃業;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000,000	100,000,000	3,738,729	102,920	102,920	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非金屬礦業;建材零售業;國際貿易業;租賃業;機械器具零售業	120,000	19,560,000	214,654	(5,290)	(5,290)	子公司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	81,561	8,300,000	84,063	901	901	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274,670	19,186,070	1,585,071	1,557,503	797,793	子公司(註4)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11樓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中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	480,000	48,000,000	444,348	(24,535)	(24,535)	子公司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管理顧問業	100,000	10,000,000	67,571	(16,145)	(16,145)	子公司
	LDC ROME HOTELS S.R.L.	Rome, Italy	旅館業	NTD 569,262 EUR 16,004,000	-	444,624	(63,718)	(25,487)	
	嘉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21號5樓之1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	157,794	15,779,610	56,593	(52,392)	(10,841)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及一般投資業	69,341	5,800,000	106,489	19,011	3,675	兄弟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1,004	30,687,643	648,220	318,758	33,183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250,000	25,000,000	249,066	(214)	(214)	孫公司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6 Tokashiki, Aza, Tomigusuku-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NTD 435,927 JPY 1,649,990,000	-	405,512	(21,885)	(21,885)	孫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Yonita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NTD 1,980,565 USD 66,551,243	104,908,690	NTD 303,832 USD 10,209,417	(NTD 160,430) (USD 5,271,743)	(NTD 160,430) (USD 5,271,743)	孫公司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NTD 924,901 USD 31,078,656	53,274,892	NTD 1,014,680 USD 34,095,415	4,000 USD 131,430	NTD 4,000 USD 131,430	孫公司
	Sparksview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NTD 85,480 USD 2,872,328	3,763,350	NTD 56,350 USD 1,893,470	(NTD 1,714) (USD 56,322)	(NTD 1,714) (USD 56,322)	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及一般投資業	\$ 36,642	6,052,636	20.18%	\$ 101,242	\$ 19,011	\$ 3,836	孫公司(註2)
	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77號21樓	不動產租賃業	-	-	-	-	-	-	孫公司(註2)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巴拿馬	貨輪運輸	NTD 80,352	2,700	100.00%	198,824	(4,792)	(4,792)	孫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2,700,000	6,257,179	24.18%	516,941	1,557,503	260,186	子公司(註4)
				626,119						

註 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 2：台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 104 年 6 月 1 日為解散基準日，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取得法院清算完結核准函。

註 3：上列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29.76·JPY\$1=\$0.2642；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為 US\$1=\$30.432·JPY\$1=\$0.2713

註 4：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以實物分配其持有之台泥股份，並產生處分利益 481,654 仟元。其中，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取得 149,449,120 股及 48,740,044 股，故分別迴轉未實現利益 357,170 仟元及 116,484 仟元。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依據益法認列損益之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註一)	列報 帳面 (註一)	期末投資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業務	USD 8,460 NTD 251,770	(2)	USD 12,722 NTD 378,607	USD 12,722 NTD 378,607	-	USD - NTD -	96.49%	USD 76 NTD 2,313	USD 8,239 NTD 245,198	USD - NTD -	-	(註一)(2)(2.)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置及運銷	USD 10,500 NTD 312,480	(2)	USD 16,066 NTD 478,124	USD 16,066 NTD 478,124	-	USD - NTD -	96.49%	USD 131 NTD 3,997	USD 15,217 NTD 452,855	USD - NTD -	-	(註一)(2)(2.)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製造及銷售業務	USD 58,000 NTD 1,726,080	(3)	USD 69,023 NTD 2,054,124	USD 69,023 NTD 2,054,124	-	USD - NTD -	96.49%	USD 5,834 NTD 177,531	USD 14,981 NTD 445,836	USD - NTD -	-	(註一)(2)(2.)
上海長新船務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運銷	USD 5,000 NTD 148,800	(2)	USD 3,065 NTD 91,214	USD 3,065 NTD 91,214	-	USD - NTD -	38.60%	USD 69 NTD 2,104	USD 1,078 NTD 32,093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USD 17,310 NTD 515,146	(2)	USD 26,497 NTD 788,551	USD 26,497 NTD 788,551	-	USD - NTD -	96.49%	USD 373 NTD 11,356	USD 20,670 NTD 615,137	USD - NTD -	-	(註一)(2)(2.)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從事營養健康諮詢業務	RMB 2,000 NTD 9,110	由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	USD - NTD -	96.49%	USD 63 NTD 1,912	USD 241 NTD 7,177	USD - NTD -	-	(註一)(2)(2.)
江蘇聯合礦業有限公司	從事石灰石產品和建築材料之開發生產、加工及運銷	RMB 79,900 NTD 363,937	(3)	USD 4,970 NTD 147,907	USD 4,970 NTD 147,907	-	USD - NTD -	48.25%	USD 135 NTD 4,112	USD 5,670 NTD 168,735	USD - NTD -	-	(註一)(2)(2.)及註六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及水泥等建築材料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	USD 13,200 NTD 392,832	(4)	USD 13,847 NTD 412,087	USD 13,847 NTD 412,087	-	USD - NTD -	92.37%	USD 35 NTD 1,058	USD 13,789 NTD 410,360	USD - NTD -	-	(註一)(2)(2.)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銷售及物業管理	RMB 20,000 NTD 91,098	由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	USD - NTD -	92.37%	USD 43 NTD 1,308	USD 3,086 NTD 91,826	USD - NTD -	-	(註一)(2)(2.)

(接次頁)

依成本法認列損益之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損 (註一)	列報損益 (註一)	期末帳面價值 (註一)	投資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備
上海伊通有限公司	混凝土砌塊版材之製造及銷售並提供技術指導售後服務	USD 18,000 NTD 535,680	(2)	USD 1,401 NTD 41,694	USD - NTD -	USD 1,401 NTD 41,694	-	USD NTD -	-	USD NTD -	-	USD NTD -	(註一)(2)(3.及註五)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459,364 NTD 13,670,673	USD 468,776 NTD 13,950,774	(註三及註四)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除（附表一）外無。

註一：(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29.76，RMB\$1=\$4.5549，HKD\$1=\$3.8093；投資損益以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30.432

(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說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再投資大陸。
- (3)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Yonica Pte. Ltd.再投資大陸。
- (4)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再投資大陸。
- (5)其他方式。

註三：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取得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奉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520404590 號函核准），得不受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比例或金額限制。

註四：本公司原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大陸投資金額因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將間接減少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惟前述註銷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已向投資審會提出申請註銷尚待核准。

註五：於 95 年 3 月 23 日取得投資審會清算註銷備查。

註六：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106,166	9,443,483	(337,317)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2,330	2,026,241	826,089	41
其他資產	16,359,490	14,659,193	1,700,297	12
資產總計	28,317,986	26,128,917	2,189,069	8
流動負債	2,317,056	1,981,486	335,570	17
非流動負債	6,740,090	8,334,173	(1,594,083)	(19)
負債總計	9,057,146	10,315,659	(1,258,513)	(12)
股本	7,747,805	7,747,805	-	-
資本公積	642,168	617,579	24,589	4
保留盈餘	9,074,455	8,335,423	739,032	9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47,358	(2,597,026)	2,644,384	1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511,786	14,103,781	3,408,005	24
非控制權益	1,749,054	1,709,477	39,577	2
股東權益總計	19,260,840	15,813,258	3,447,582	22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國際通飯店動工增加建造中不動產所致。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股東權益總計增加：主係主係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評價迴轉利益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095,607	3,140,190	(1,044,583)	(33)
營業成本	1,813,286	3,044,769	(1,231,483)	(41)
營業毛利	282,321	95,421	186,900	196
營業費用	511,805	552,899	(41,094)	(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	-
營業利益(損失)	(229,484)	(457,478)	227,994	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1,027	536,639	774,388	1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081,543	79,161	1,002,382	1,26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04,234)	(69,355)	(34,879)	50
停業部門利益(損失)	-	-	-	-
稅後淨利(淨損)	977,309	9,806	967,503	9,866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減少、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主係聯合水泥進入清算程序，相關水泥銷貨及成本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增加、所得稅費用增加、稅後淨利增加：主係台泥國際普通股轉換台泥普通股獲利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41,044	403,390	(941,245)	1,803,189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收回其他應收和解款4.1億元產生的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借款淨8.2億元及支付股利1.3億元產生現金流出。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二)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7.41%	20.94%	(3.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79%	34.03%	(4.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6%	1.15%	(0.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年度淨現金流出為537,855仟元，主要係公司負債部位調整。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03,189	228,031	243,363	2,274,583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依107年度內部預算，預估未來一年度營運狀況穩定，無資金短絀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6 年度透過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與株式會社熊谷組九州支店簽訂日本國際通飯店興建工程之主體工程承攬合約，合約總金額約 135.47 億日圓。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管理階層基於公司營運或策略目標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彙總向權責主管提出評估建議，待投資議案產生後，再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之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管理階層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接受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臺泥”）及 T C 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以協議計劃方式私有化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國際”）公開對所有計劃股東提出之要約案，並選擇以每一股台泥國際普通股交換 0.42 股臺泥新發行之普通股，共計將所持有之台泥國際 488,678,512 股交換取得臺泥 205,244,975 股，並以 106 年 11 月 16 日為交換基準日，交易總金額為新台幣 7,039,903 仟元，因交換臺泥股份所產生之淨利益為 1,247,660 仟元。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持續進行資產活化與開發，並積極尋求具開發潛力的投資案，包括大台北及高雄地區的土地資產，透過都更、合建等方式開發，多數（包括嘉新大樓、岡山廠、大崗山土地等）均已委請建築師或專業機構進行規劃，部分已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2. 海外資產開發持續，對於日本沖繩國際通案已在 106 年底動土開工；日本豐崎案預計將在 107 年委請建築師進行規劃設計。
3. 為支應以上各項工程及投資，預估至 107 年，需備資金(換算後)約新台幣 16 億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企業團主要的融資借款是長期借款，為了審慎處理利率風險的管理工作，本企業團不時檢討市場、企業團經營業務的需要及財務狀況，研判掌握利率走勢，以決定最有效的利率風險管理工具。依據目前經濟情勢，預期國內利率持平或微幅波動，對公司影響有限。

就國外資金需求，雖近期歐美各國已陸續採取調升利率或縮減資產負債表措施(減持債券等)，為防範借款利率繼續上揚及匯率變化之風險，本企業團因應措施如下：

1. 為規避匯率風險，對外投資項目所需資金以在當地銀行借款支應為原則，另對於資本支出，規劃以自有資金、長期借款及增資為主，以規避利率風險；
2. 海外之外幣存款，除了密切關注並持續追蹤相關資訊，於適當時機及條件下，作合適的避險外，同步配合投資項目資金需求，做最有效之配置。為掌握經濟與金融情勢變化，本公司透過派員參與金融機構所舉辦之全球景氣展望、外匯避險工具、外匯交易和分析等課程，藉由外部訓練，提昇同仁對利率、匯率變動時之風險敏感度與評估能力，俾進而提出風險回應措施，有效管理利率、匯率變動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過高風險、過高槓桿投資。至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評估其風險，進而採取必要之風險回應措施。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藉由豐富的行業經驗及責任履行方面的卓著聲譽，及與相關部門保持著良好關係，得以及時全面地瞭解政策波動情況，有效正確地分析判斷出可能產生的影響，便於及時採取應對措施。

再則當遇有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時，諮詢律師、會計師事務所等相關專業單位的意見，請其提供建議或協助評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公司之財務與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對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經營方向及經營模式應做的因應調整隨時關注，並機動採取有效措施。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隨時做好面對危機管理的因應準備，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併購計劃；如遇有合適之併購方案，將對其投資效益與成本、相關之可能風險與報酬進行分析，並設想相關風險之因應措施，由此對於併購計畫做出綜合性的評估。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投資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興建環保之煤倉與砂石倉，於 98 年 12 月正式營運後，已與台塑集團等簽訂裝卸與服務契約，業務逐步上軌道，且與台灣港務公司有 35 年 5 個月之長期合約，前與台灣港務公司有關東砂北運保證運量爭議事，雙方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台灣高等法院調解庭二審調解成立，風險較為可控制，預期將可逐步回收投資效益。

另與中聯資源公司簽訂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合作儲運業務合約，第一階段工程於 103 年 5 月竣工啟用(年保證中轉量為 36 萬公噸)，105 年及 106 年中聯資源公司中轉爐石粉量分別為 21.6 萬公噸及 16.1 萬公噸；本合約有效期限同於與台灣港務公司簽訂之長期合約。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之進貨及銷貨對象均為長期合作關係，且本公司一直在分散風險，不使其過度集中，故風險尚在管控當中。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尚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尚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子公司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經母公司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並已於 106 年初成立清算組及向鎮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備案，目前已進入清算程序。

2. 依股東黃俊榮等人聲請，臺北地方法院本公司 106 年 6 月 8 日 106 年度司字第 45 號民事裁定，選派黃協興會計師為檢查人，檢查本公司自 97 年至 104 年之業務帳目及財產情形。

公司專案小組隨後與檢查人針對檢查範圍及檢查酬金等進行數次溝通，106 年 8 月 3 日收到檢查人函送之首份查核規劃書。審計委員會則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召開專案會議，邀請檢查人、律師、會計師等人就檢查作業之法律意見、執行範圍、方式與酬金進行溝通，本公司主動提供彙整約當 11 項重大議題供檢查人參考。

嗣後檢查人參酌審計委員會專案會議記錄及本公司預提供之資料，於 106

年 9 月 12 日再次來函並附查核規劃書，106 年 9 月 13 日檢查人團隊正式進場進行檢查作業，直至 106 年 12 月 8 日結束外勤檢查作業。

台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北院忠民讓 106 年度司字第 45 號函，檢送檢查人之專案檢查報告 1 冊，並請本公司於函到日起 10 日就酬金費用部分表示意見，本公司於期限內提報民事陳報狀，提及檢查人請款明細中列載之所內內勤時數無從知悉與核對，另建請 台北地方法案體察本公司維護股東權益立場，本於職權酌減檢查酬金費用。目前尚未獲法院後續決定。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請參考本年報“陸、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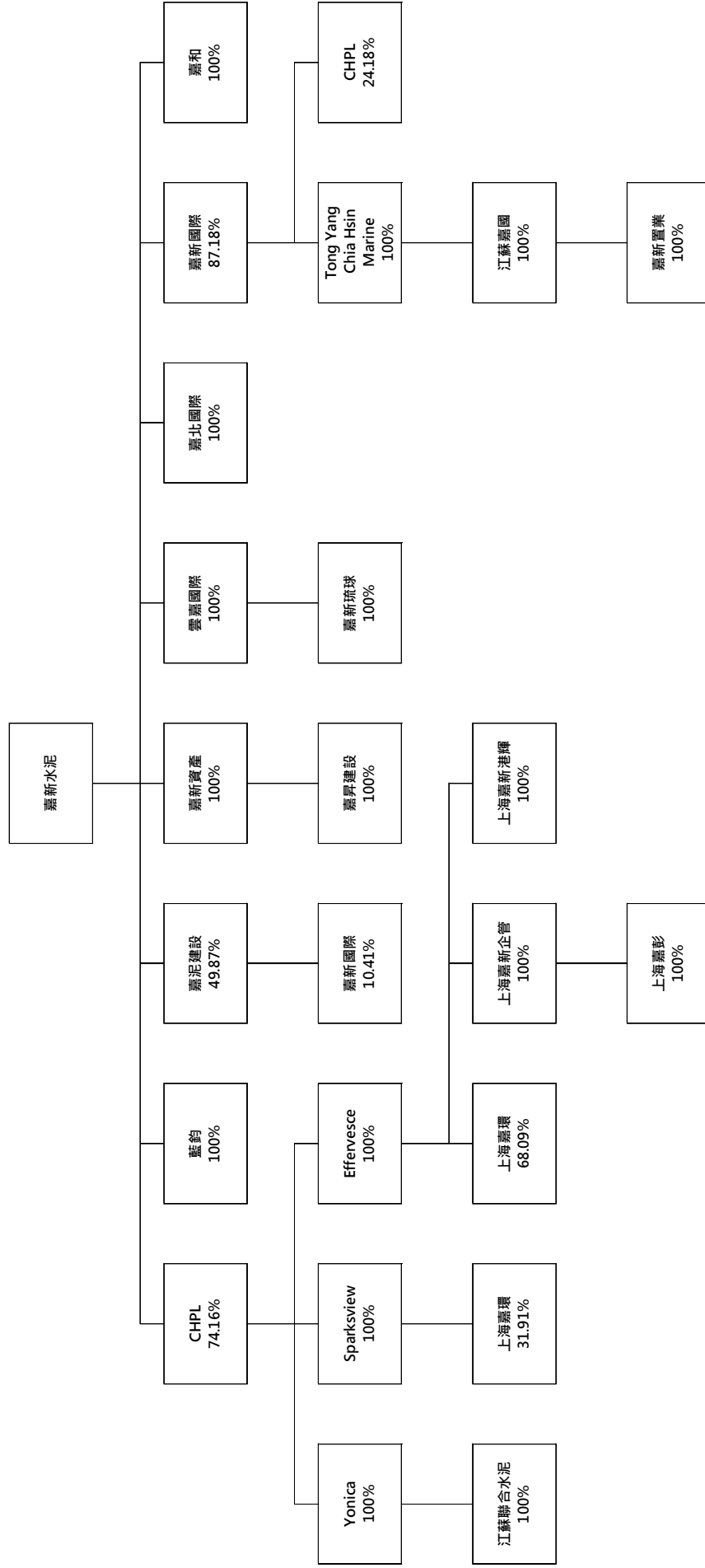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相關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嘉新水泥重要投資架構圖

106 年 12 月 31 日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54.12.13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7,747,805	水泥之運銷；水泥原料礦石之開採加工及運銷；委託營造廠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水泥紙袋、工商紙袋，以及其他包裝容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建築材料及裝璜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整廠設備輸出之業務；前各項有關產品、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前各項產品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有關水泥製造工程之技術顧問及其工程管理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外）；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倉儲業。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3.12.18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000,000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不動產買賣租賃業；機械批發零售業；倉儲業。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6.08.2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95,600	煤礦業；非金屬礦業；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煤及煤製品批發業；煤零售業；機械批發業；建材零售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國際貿易業；倉儲業；租賃業。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2012.07.11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83,000	國際貿易業；不動產買賣租賃業。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78.06.28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1 樓 1101 室	717,104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及出售業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73.12.15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 樓	2,948,606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有關水泥、石灰、煤灰、煤及其製品之買賣；事務性機器、污染防治設備之批發；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賃；投資興建公共建設；倉儲業；廠房、倉庫及辦公大樓出租業；不動產租賃業。
Chia Hsin Pacific Ltd.	1995.09.20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USD 28,543,892	控股公司。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2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480,000	不動產租賃業；管理顧問業；一般旅館業；停車場經營業。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原嘉鎧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13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100,000	管理顧問業；不動產租賃業；食品雜貨批發及零售業。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06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250,000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特定專業區開發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租賃業；遊樂園業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013.12.19	2F, Gojinsha Naha Matsuyama Bldg., 2-1-12, Matsuyama, Naha-shi, Okinawa, Japan	JPY 1,649,990,000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仲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停車場經營業；旅館經營業；餐飲業；管理顧問業；旅行業。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1993.12.22	Salduba Building, 3rd Floor, 53rd East Street, Urbanizacion Marbella, P.O. Box 0816-02884 Panama, Rep. of Panama	USD 2,700,000	航運業。
Yonica Pte Ltd	1996.04.03	333 North Bridge Road #08-00 KH Kea Building Singapore 188721	SGD 104,908,690	控股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1993.07.15	333 North Bridge Road #08-00 KH Kea Building Singapore 188721	SGD 53,274,892	控股公司。
Sparkview Pte Ltd	1994.06.04	333 North Bridge Road #08-00 KH Kea Building Singapore 188721	SGD 3,763,350	控股公司。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1996.11.20	江蘇省鎮江市韋崗鎮	RMB 467,285,978	開發生產高標號水泥產品，並從事水泥新產品及深加工產品的研製、生產；從事公司產品的銷售及配套運輸和售後服務。(清算中)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1997.06.12	上海市龍吳路 4100 號	RMB 86,949,230	散裝水泥的裝卸、倉儲、灌包，高強度水泥配製和銷售、配套運輸。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1997.12.29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基隆路 1 號 610-1 室	RMB 144,525,600	商務諮詢、財務諮詢、IT 技術開發及諮詢服務；國際貿易(涉及許可經營者憑許可證經營)。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2017.07.14	上海市浦東新區三林路 344 號	RMB 2,000,000	營養健康諮詢服務，商務資訊諮詢，會務服務，餐飲企業管理，企業管理諮詢，物業管理，家政服務，針紡織品、文化用品、日用百貨、健身器材、化妝品、服裝、玩具、工藝美術品(象牙及其製品除外)的銷售，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從事電腦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營)。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1995.07.11	上海市徐匯區龍吳路 2200 號	RMB 70,212,577	生產銷售商品混凝土、高強度水泥預製管樁業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2004.02.18	鎮江新區高新技術園區	RMB 103,570,860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水泥等建材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石灰、石、熟料、石膏、粉煤灰、礦渣微粉、煤炭、石子、黃沙、木材、陶瓷製品、裝潢材料、化工原料（危險化學品除外）的國內批發及其進出口貿易業務；相關建材的儲槽、汽車、船舶及水泥生產設備租賃，並提供技術管理服务。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2007.07.25	鎮江市黃山南路2號天和星城S1幢第1至2層 0004 室	RMB 20,000,000	房地產開發（待取得資質後方可經營）、銷售、物業管理。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與分工情形：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1)水泥業、技術服務及租賃業等。

(2)房地產、貿易及倉儲等。

(3)一般投資業。

(4)旅宿業。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出 資 額	持 股 比 例	出 資 比 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張剛綸			8,955,396	1.15	1.15
	董 事	陳啟德			680,813	0.09	0.09
	董 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127,370,320	16.40	16.40
	董 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勳輝		127,370,320	16.40	16.40
	獨 立 董 事	蘇瓜藤			-	-	-
	獨 立 董 事	陳家聲			-	-	-
	獨 立 董 事	陳冠名			-	-	-
	總 經 理	祁士鉅			-	-	-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100,000,000	1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啟德		100,000,000	1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100,000,000	100.00	100.00
	監 察 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100,000,000	100.00	100.00
	總 經 理	張剛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張剛綸			1,526,157	0.52	0.52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祁士鉅		257,073,050	87.18	87.18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傅清權		257,073,050	87.18	87.18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華宙		257,073,050	87.18	87.18
	董 事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462,490	0.16	0.16
	監 察 人	張仙平			1,349	-	-
	監 察 人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月珍		30,687,643	10.41	10.41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 出 資 額	持 股 / 出 資 比 例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祁士鉅			-	-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傅清權		19,56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19,56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祁士鉅		19,56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19,56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曙明		19,560,000	100.00
	監 察 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克難		19,560,000	100.00
	監 察 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月珍		19,560,000	100.00
	總 經 理	李聖文				
	董 事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永志		6,035,728	8.42
	董 事	王建國			6,507,217	9.07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張永平			10,328,008	14.4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傅清權		35,758,920	49.87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炳煌		35,758,920	49.87
	監 察 人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雲孫		7,212,886	10.06
	監 察 人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曉凌		7,212,886	10.06
	總 經 理	黃永志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8,30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祁士鉅		8,30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8,300,000	100.00
	監 察 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8,300,000	100.00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剛綸		8,30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祁士鉅		8,300,000	100.00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8,300,000	100.00
	監 察 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8,300,000	100.00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職 務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 出 資 額	持 股 / 出 資 比 例	份 出 例
Chia Hsin Pacific Ltd.	董 事	董 事	王立心	-	-	-
			張剛綸	-	-	-
			Pan Howard Wei-Hao	-	-	-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剛綸	9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立心	9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伯謙	9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月珍	90,000,000	100.00	100.00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原嘉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立心	3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貞勻	3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30,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月珍	30,000,000	100.00	100.00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剛綸	25,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祁士鉅	25,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Pan Howard Wei-Hao	25,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立心	25,000,000	100.00	100.00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職 務 執 行 者	職 務 執 行 者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社員：王立心	JPY 3,150,000,000	100.00	1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社員：松本龍之	JPY 3,150,000,000	100.00	100.0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社員：林伯謙	JPY 3,150,000,000	100.00	100.00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稱 職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 出 資 額	持 資 比 例	出 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董 事	董 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剛綸	USD 2,700,000	100.00	100.00
	董 事	董 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立心	USD 2,700,000	100.00	100.00
	董 事	董 事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祁士鉅	USD 2,700,000	100.00	100.00
	董 事 總	董 事 總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剛綸	-	-	-
Yonica Pte Ltd	董 事	董 事	張剛綸	-	-	-
	董 事	董 事	王立心	-	-	-
	董 事	董 事	Pan Howard Wei-Hao	-	-	-
	董 事	董 事	Kenneth Chiam Siang ROUNG	-	-	-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董 事	董 事	張剛綸	-	-	-
	董 事	董 事	王立心	-	-	-
	董 事	董 事	Pan Howard Wei-Hao	-	-	-
	董 事	董 事	Kenneth Chiam Siang ROUNG	-	-	-
Sparksvieview Pte Ltd	董 事	董 事	張剛綸	-	-	-
	董 事	董 事	王立心	-	-	-
	董 事	董 事	Pan Howard Wei-Hao	-	-	-
	董 事	董 事	Kenneth Chiam Siang ROUNG	-	-	-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傅清權	RMB 86,949,230	100.00	100.00
	董 事	董 事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雪兵	-	-	-
	董 事	董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張剛綸	RMB 86,949,230	100.00	100.00
	董 事	董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RMB 86,949,230	100.00	100.00
	董 事	董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王立心	RMB 86,949,230	100.00	100.00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性 別	名 稱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 出 資 額	持 股 / 出 資 比 例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監 總 經 理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陳英瑛	RMB 86,949,230	100.00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朱育紅	-	-
	董 事	長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RMB 144,525,600	100.00
	董 事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王立心	RMB 144,525,600	100.00
	董 事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張剛綸	RMB 144,525,600	100.00
	監 總 經 理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陳英瑛	RMB 144,525,600	100.00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	-
	董 事	長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立心	RMB 2,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育紅	RMB 2,000,000	100.00
	監 總 經 理	事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嫚真	RMB 2,000,000	100.00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孟琪	-	-
	董 事	長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楊富全	RMB 467,285,978	100.00
	董 事	事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RMB 467,285,978	100.00
	董 事	事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黃華宙	RMB 467,285,978	100.00
	董 事	事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孫書逸	RMB 467,285,978	100.00
	董 事	事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張武田	RMB 467,285,978	100.00
	監 總 經 理	事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陳英瑛	RMB 467,285,978	100.00
			Yonica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	-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張剛綸	RMB 47,744,552	68.00
	董 事	事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代表人：祁士鉅	RMB 47,744,552	68.00
	董 事	事	Sparksvieview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RMB 22,468,025	32.00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性 別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 出 資 額	持 股 / 出 資 比 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監 總 經 理	事	Sparksvie Pte Ltd 代表人：陳英瑛	RMB 22,468,025	32.00
	董 事	長	Sparksvie Pte Ltd 代表人：章一平	-	-
	董 事	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代表人：章一平	RMB 103,570,860	100.00
	董 事	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代表人：張曙明	RMB 103,570,860	100.00
	監 總 經 理	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代表人：祁士鉅	RMB 103,570,860	100.00
	董 事	事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代表人：陳英瑛	RMB 103,570,860	100.00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代表人：章一平	-	-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富全	RMB 20,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章一平	RMB 20,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永志	RMB 20,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哲碩	RMB 20,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祁士鉅	RMB 20,000,000	100.00
	監 總 經 理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英瑛	RMB 20,000,000	100.00
	董 事	事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代表人：章一平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虧損）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資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損 益	本 期 損 益	每 股 盈 餘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7,747,805		23,005,903	5,494,117	17,511,786	1,173,223	(112,898)	895,198	1.39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849,216	2,110,487	3,738,729	247,151	113,198	102,920	1.03
臺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5,600		244,562	29,909	214,653	640,948	(17,688)	(5,290)	(0.27)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83,000		85,795	1,733	84,062	2,185	1,075	901	0.11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17,104		3,557,668	128,869	3,428,799	205,066	51,049	96,857	1.35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948,606		6,277,890	51,542	6,226,348	87,354	(2,358)	318,758	1.08
Chia Hsin Pacific Ltd.	849,466		2,140,482	2,966	2,137,516	-	(32,361)	1,557,503	60.20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445,487	120	445,367	-	(191)	(24,535)	(0.70)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70,655	3,085	67,570	26,685	(14,987)	(16,145)	(1.61)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49,237	171	249,066	-	(281)	(214)	-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435,927		1,645,938	1,240,427	405,511	4,133	(7,670)	(21,885)	不適用
Yonica Pte Ltd	2,334,386		304,090	257	303,833	-	(499)	(160,430)	(1.53)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1,185,452		1,015,015	333	1,014,682	-	(586)	4,000	0.08
Sparksvie Pte. Ltd.	83,741		56,580	230	56,350	-	(477)	(1,714)	(0.46)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80,352		198,824	0	198,824	-	(47)	(4,792)	不適用
江蘇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2,128,441		330,676	776,513	(445,837)	12,335	(165,593)	(177,532)	清算中,不適用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396,045		463,648	10,793	452,855	19,348	(22,127)	3,997	不適用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658,300		617,317	2,179	615,138	1,229	(8,133)	11,356	不適用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319,811		254,415	9,217	245,198	-	(9,868)	2,313	不適用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10		7,436	259	7,177	-	(1,918)	(1,912)	不適用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471,755		415,613	5,252	410,361	3,127	(8,845)	(1,058)	不適用
江蘇嘉新置業有限公司	91,098		91,826	0	91,826	-	(1,770)	1,308	不適用

註 1：外幣兌換匯率如下：

資產負債表：(1)美元/新台幣=29.76，(2)新加坡幣/新台幣=22.2516，(3)人民幣/新台幣=4.5549，(4)日幣/新台幣=0.2642

損益表：(1)美元/新台幣=30.432，(2)新加坡幣/新台幣=22.0419，(3)人民幣/新台幣=4.5054，(4)日幣/新台幣=0.271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資料：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107.5.9)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嘉新國際(股)公司	2,948,606	自有資金	87.18%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127,370,320 股 1,636,709	無(註1)	0	0
嘉泥建設開發(股)公司	717,104	自有資金	49.87%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3,855,696 股 49,546	無(註1)	0	0

註1：無設定質權情形，故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無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嘉新水泥企業團
CHIA HSIN CEMENT GROUP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 剛 綸



